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wan) Limited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銀行網址：<https://www.sc.com/tw/>

刊印日期：103年5月28日

■ 發言人：陳銘僑 總經理

電話：(02)2716-6261

■ 代理發言人：王秀芬 公共事務處執行總監

電話：(02)2716-6261

電子郵件信箱：Corporate.Affairs-tw@sc.com

■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詳見第220頁至第222頁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 信用評等機構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205號13樓1306室

電話：(02)8175-7600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49樓

電話：(02)8722-5800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

王明志、吳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5
貳	銀行簡介	7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1
	六、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51
	七、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1
	九、綜合持股比率	52
肆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4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56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辦理情形	64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4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6
	二、從業員工	71
	三、企業社會責任	73
	四、資訊設備	78

五、勞資關係	78
六、重要契約	80
七、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80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0
三、102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100
四、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101
五、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合併財務報表	187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192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194
二、財務績效分析	198
三、現金流量	19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0
五、102 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0
六、風險管理事項	201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212
八、其他重要事項	212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4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218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21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8

附錄

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220
--------------	-----



渣打銀行敦北分行

[壹] 致股東報告書



致股東報告書

102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受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影響出口成長、政府持續藉由打房抑制投機活動、公用事業價格調漲，以及民眾關切的食安問題之影響致使消費需求不振；所幸在政府持續發展兩岸關係及緊密的互動下，本國經濟得以獲得支撐，由101年1.3%微幅成長至2.2%。

另，政府致力於自由經濟示範區(FEPZ)以及發展人民幣離岸市場業務等之積極改革措施進一步強化本國整體經濟與金融服務的競爭力。我們預期103年台灣經濟受惠於全球景氣持續復甦及對高科技產品的需求穩定下，將有強勁反彈力道；此成長將有助於提高本地製造業的資本支出和增加就業機會並預期失業率將改善至4%以下。

惟此一成長有可能受決策當局考量自103年6月起開始升息之預期、公用事業及交通費用價格二度調漲引發之通貨膨脹，及美國聯準會決定減少購買國債造成資金迅速撤出，對台灣資本市場有潛在風險之影響而趨緩；儘管如此，我們仍相信103年台灣之經濟成長率在相對健全的經常帳盈餘的支撐，預期仍有成長3.9%之潛力。

103年台灣銀行業的整體前景將受惠於經濟持續復甦、企業與個人授信的風險胃納提高、全球經濟穩定成長、臺灣人民幣離岸業務持續擴展及股市和理財服務需求帶動下，預期本地銀行業獲利及整體資產品質將有所提升。

102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102年的淨利若排除非銀行主要業務之財產交易及出售不良債權利益後，與101年表現相當，淨收益則較去年減少5%。淨收益減少的主要係因應主管機關抑制房貸業務的法令措施、利差縮小及投資報酬率持續下降。但受惠於企業金融放款業務之收益提升，資產組合管理得宜及財富管理收入增加之挹注下，抵減了部分前述獲利疲軟之影響。本行102年之營業費用管理得宜，總費用支出比較去年同期節省約3%。

鑒於本行持續展現健全的資產授信組合，102年呆帳費用提列比較去年減少19%，本年度逾期放款比率由去年0.70%下降至0.53%，備抵呆帳覆蓋率則自去年同期218.85%大幅提升至269.77%。

本行資產負債表穩定健全，客戶放款較去年穩定成長3%；企金貸款業務之大幅成長，部分為房貸業務及無擔保貸款業務趨緩所抵消；資產品質方面仍維持穩定強健。客戶存款維持穩定成長，其中以人民幣存款的成長最為快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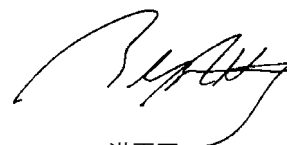
本行流動性佳且資本充足，102年12月流動準備比率為53.70%，存放款比率為63.37%。資本適足率達13.61%，第一類資本適足率達9.12%，高於法定要求之規定。

102年10月，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對本行之評等為：國內長期AAA(twn)、國內短期F1+(twn)、國際長期AA-、國際短期F1+，整體展望為穩定；同年8月，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標準普爾在台分支機構）對本行之評等為：長期twAAA、短期twA-1+，整體展望為負向。本行採取審慎穩健的經營策略，自信在103年能持續達成卓越的績效、維持優良的資產品質及充足的資本水準。

103年，本行除了力行日常營運的重要方針外，亦將著重於下列策略的推動：

- 在五大產品專責部門的支持下，以更整合、協調的方式，加速成長三大客群一企業與法人客戶、商業與私人銀行客戶、零售客戶
- 運用本行在大中華及其他地區的國際網絡，提供跨國貿易及投資業務服務
- 走在數位化服務的尖端，提供客戶最優質的行動銀行平台與服務
- 持續強化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時時注意風險與成本
- 善用集團在人民幣業務的經驗與領導地位，成為客戶尋求人民幣產品與服務的首選銀行

本行對台灣、客戶、股東及員工長期以來的承諾正充分反映了本行的品牌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



洪丕正
董事長



渣打銀行位於台北總部品牌廣告

[貳] 銀行簡介



一、銀行設立日期及沿革

渣打集團是領先的國際性銀行，擁有超過八萬六千名員工，在全球數個最蓬勃發展的市場營運已逾一百五十年。我們在亞洲、非洲、及中東地區，為個人及企業在推動投資、貿易、與創造財富等領域提供各項金融服務，並在這些地區創造超過九成的營收及利潤。我們的傳統和價值透過品牌承諾－Here for good（一心做好，始終如一）——展現。

渣打集團在倫敦證交所、香港證交所，以及印度的孟買及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在全台擁有八十八個服務據點，超過四千位優質人才，為個人與企業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服務與創新的產品，並志在成為台灣的首選銀行。在台灣，渣打集團於民國74年成立第一家分行。95年至97年間是渣打在台灣的跳躍性成長時期。95年11月渣打集團透過公開市場收購新竹國際商業銀行，不僅樹立在台灣快速成長的里程碑，並提前目標於96年7月完成融合，成為全台服務網絡最大之國際性銀行。97年8月和12月更分別概括承受美國運通銀行在台分行和亞洲信託投資公司的特定資產負債暨營業部分 (Good Bank)，進一步擴大渣打集團在台灣的服務網絡，更證明渣打集團深耕台灣市場的承諾。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致力提升服務及品牌形象的努力與用心屢獲各界肯定，102年獲得獎項包括：由數位時代雜誌頒發之「數位服務力大調查」銀行類「數位服務標竿企業」、財訊雜誌與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辦，臺灣金融研訓院協辦的「2013消費者金融品牌大獎」之「最佳外商銀行」優等獎、新竹市政府頒發「高齡友善銀行」認證予渣打銀行在新竹市的全部8家分行、以及榮獲行政院勞委會頒發的「102年度五一勞動節模範勞工表揚大會暨團體協約簽訂單位」。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銀行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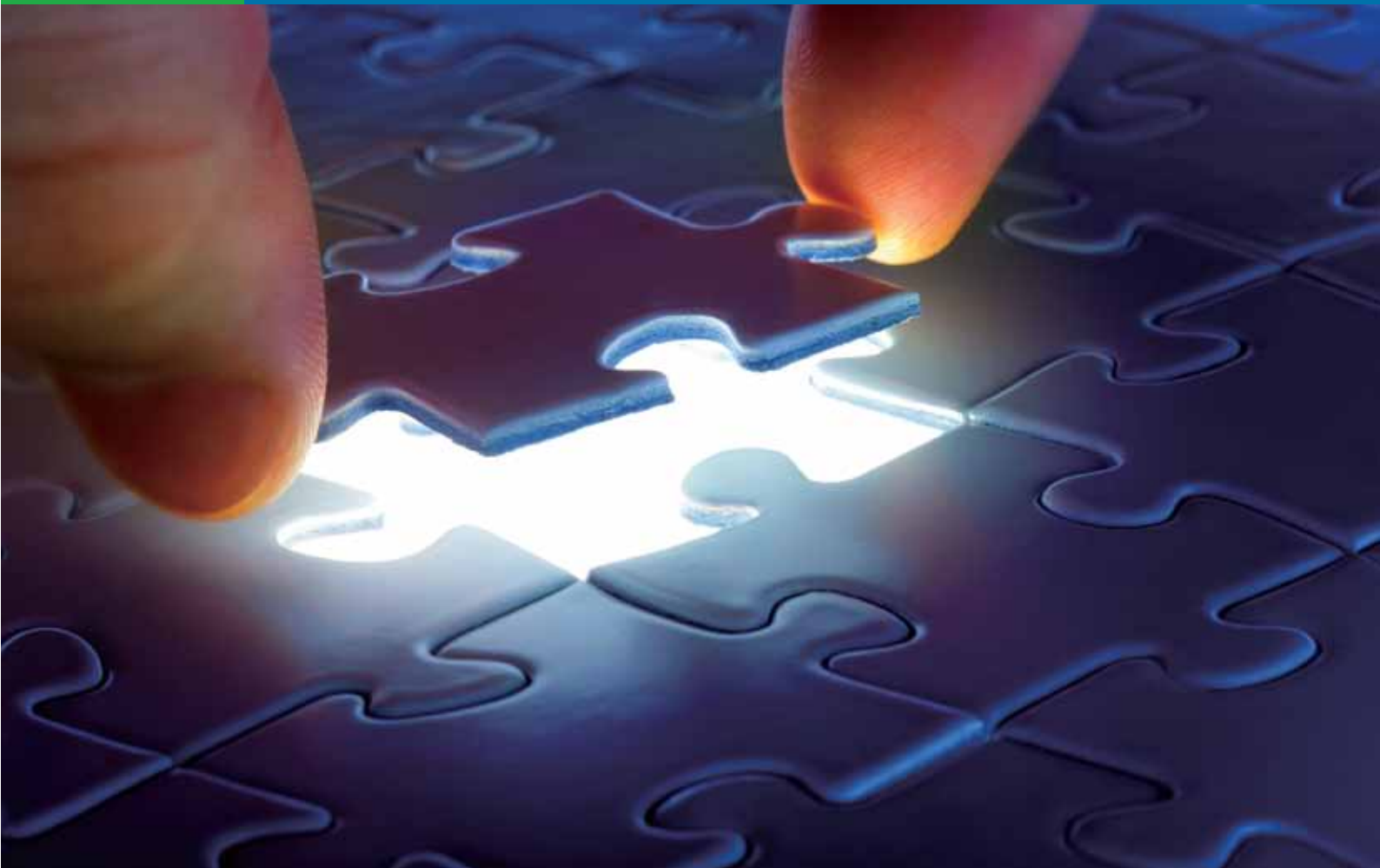
本行目前持有轉投資關係企業計有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持股100%、以及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持股100%，詳細內容請參考第214頁。

三、董事、監察人及依銀行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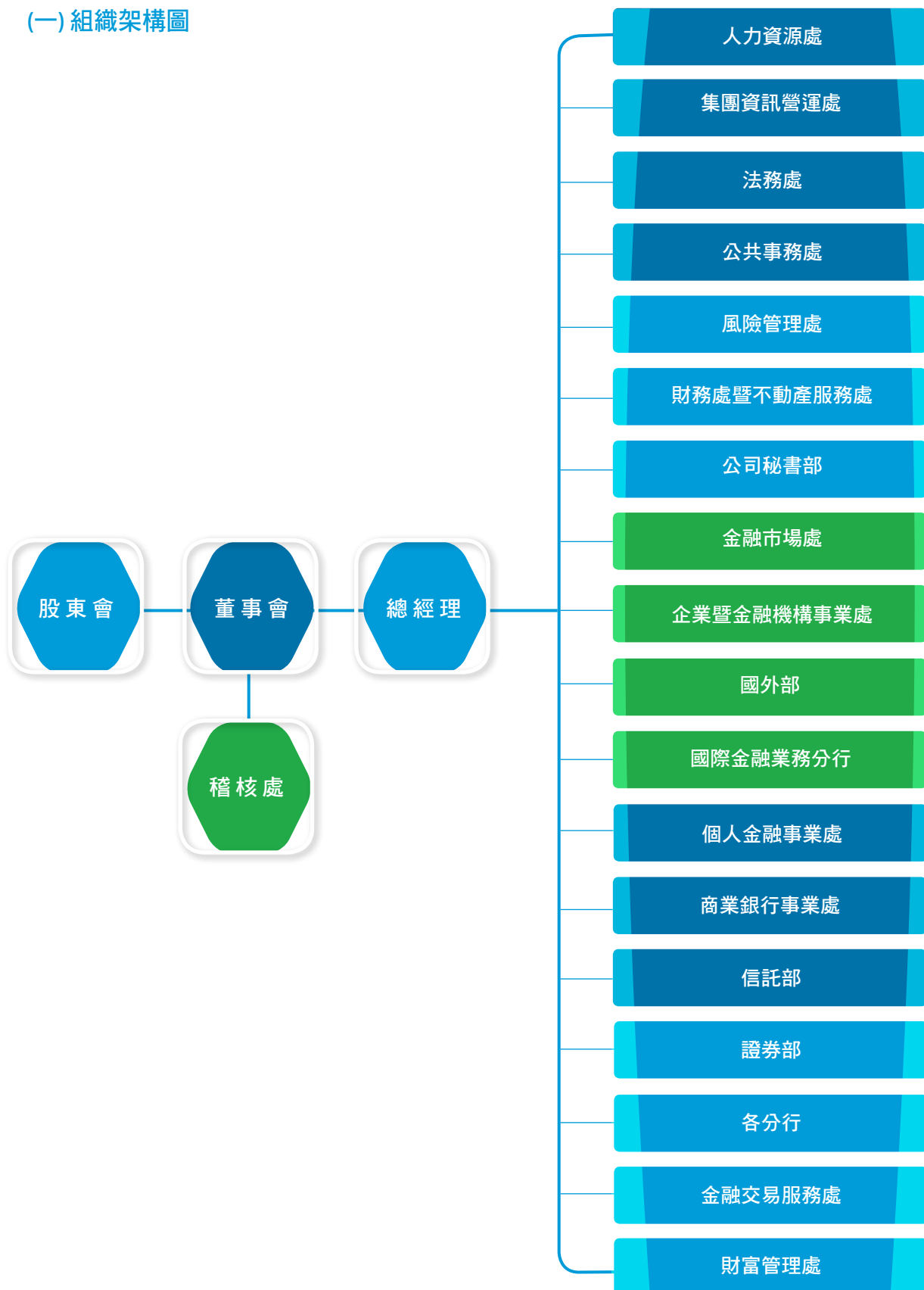
總統馬英九出席英國金融時報渣打銀行台灣經濟高峰會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架構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處	掌理營業、財務、資產保管、資訊、及其他管理單位等之稽核事項；以及董事會及主管機關個別交辦之稽核事務等。
人力資源處	掌理員工招募與任用；薪資、獎金福利等制度檢視與制定、人力資源政策規劃及制定；績效及獎酬；薪資發放、福利管理、人力資源作業流程、作業風險、人資系統；員工報到、離職、調動管理作業；員工訓練與成長之課程規劃與執行，人才發展與接班人計畫；福委會、員工關係、兩性工作平等、工會關係、員工申訴等事項。
集團資訊暨營運處	掌理全行金融業務營運作業；個人金融之流程設計、服務品質控管以及作業風險管理；採購與廠商管理；資訊安全以及系統開發；資訊營運風險控管與治理；軟硬體技術支援等工作。
法務處	掌理有關涉訟、法令遵循、金融犯罪風險、新金融商品及業務之會辦、規章之會辦及與主管機關之溝通及銀行相關涉法事項之研究等。
公共事務處	掌理有關內部溝通、媒體關係、政府關係、永續發展暨企業社會責任、贊助政策及名譽風險管理等議題暨政策之執行與規劃等。
風險管理處	掌管全行風險。主要的風險有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作業風險等。同時亦包括與前述風險相關之額度控管、風險監控、文件控管、政策及程序擬訂等之相關管理。
財務處暨不動產服務處	財務處掌理預算與決算之編製執行、稅務申報及會計、年報、資本及資產負債表管理、營運事務之輔導、管理、考核、分析事項。 不動產服務處掌理一般行政事務、行內設施設計管理、固定資產管理、營繕、不動產買賣或租賃、職場安全暨健康衛生、防災演練，保全等事務。
公司秘書部	為本行及其董事提供公司秘書、公司治理顧問、及行政輔助等服務之工作。
金融市場處	掌理資金營運及調撥、利率、債券及台幣外幣交易、外匯、固定收益、利率及商品衍生性金融交易之銷售、銀行資產及負債管理、資本市場及財務顧問等有關工作。
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	掌理大型企業暨金融客戶金融業務之維繫、推廣、徵信、風險管理、業務推廣。
國外部	掌理外匯業務管理、督導及主管機關聯絡窗口等。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掌理國際金融業務之管理、督導、及主管機關聯絡窗口等。
個人金融事業處	負責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個人金融客戶發展策略，落實計畫執行以建立高績效之企業文化。掌理客戶價值主張之推展與開發相關產品。
商業銀行事業處	經由商品開發、業務推廣、徵信、風險管理、及銷售商業銀行之商品及服務，以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發展策略。掌理業務推廣及維繫、業務通路管理、作業流程及風險管理、客戶經驗及服務品質提升、業務營運分析、產品績效評估、及專案執行等。
信託部	掌理信託業務之規劃、管理、執行及主管機關指定辦理之業務等事項。
證券部	掌理證券業務之規劃、管理、執行及主管機關指定辦理之業務等事項。
各分行	掌理銀行法所規定及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營業項目。
金融交易服務處	掌理台幣、外幣收付款產品、現金管理、貿易融資及證券服務等相關金融交易產品之開發、業務推廣及風險管理。針對上述相關金融交易產品制定作業流程與風險管理，實體與虛擬通路及業務自動化之規劃推廣與導入，提升服務品質。並對各項產品進行營運分析、績效評估及專案執行等。
財富管理處	負責建立以客戶為中心的財富管理業務之規劃及推展，執行投資理財業務服務，掌理台灣地區財富管理商品及主管機關指定辦理之業務。

註：組織圖於民國103年3月26日董事會修訂通過並於103年4月1日生效。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基本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洪丕正 Benjamin Pi-Cheng Hung	103.03.26	1年 8.5月	103.03.26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個人銀行業務主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首席營運長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University of Toronto) 工商管理碩士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渣打投資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董事長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 社商賢匯領導級智囊團董事 香港金融研究中心董事 香港交易所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金融發展局委員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香港大學校董會委員 香港貿易發展局之金融服務業諮詢委員會 董事長 香港貿易發展局之亞洲金融論壇策劃委員會 董事長 香港公益金董事 財資市場公會委員 香港銀行公會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康暉杰 Ajay Chamanlal Kanwal	101.12.10	3年	101.01.31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本行總經理(103年3月31日卸任) 渣打銀行新加坡東南亞區消費金融最高主管 渣打銀行新加坡消費金融最高主管 印度孟買 P.L.N.W. 管理研究學院行銷管理學碩士	渣打銀行東北亞區域總經理 渣打銀行(韓國)有限公司總經理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陳銘僑 John Ming Kiu Tan	103.03.26	1年 8.5月	103.03.26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企業銀行聯席主管暨環球市場主管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企業銀行聯席主管暨環球市場主管 香港大新銀行執行董事暨財資業務部門主管 澳洲麥覺理大學應用金融學碩士	本行總經理(103年4月1日起)	無	無	無

職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陳彥廷 Yen-Ting Chen	101.12.10	3年	101.06.28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中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國上海)副總裁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美國西雅圖城市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美國華盛頓大學會計管理學士 美國會計師執照	本行財務長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陳瑋芝 Wei-Chih Chen	101.12.10	3年	101.12.10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本行台灣組織學習部主管 渣打銀行台灣區消費金融部分行暨優先理財業務總監 美國賓州理海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本行人資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詹滿容 Man-Jung Chan	102.03.01	3年	102.03.01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執行長 中華民國國家安全會議諮詢委員 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國際處處長 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國際秘書處(新加坡)秘書長 美國波士頓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	政治大學國際博士亞洲學程及國際碩士企管學程兼任副教授 新興經濟體協會常務董事 遠景基金會董事 中美文經協會董事 台灣經濟研究院 APEC 研究中心顧問 台灣環境資源戰略學會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殷乃平 Nei-Ping Yin	101.12.10	3年	98.12.10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總統府財經諮詢小組諮詢委員 國安基金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亞太金融研究中心主任 立法委員(第五屆) 經濟部顧問 美國聖路易華盛頓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兼任教授 行政院政務顧問	無	無	無
監察人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黎樂民 Norman Lyle	101.12.10	3年	95.12.13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Jardine Matheson 控股公司集團財務董事 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 英國企業財務長公會會員 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高階管理課程 英國 Cabinet Top Office 管理課程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監察人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Grosvenor Asia Pacific Limit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利星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Msheireb Properties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Ray Brown Duggins Jr.	102.09.27	3年	102.09.27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奇異資融(GE Capital Services)消費金融處風險長 奇異消費金融(GE Consumer Finance)風險長暨資深副總裁 奇異資融(GE Capital Services)風險長暨資深副總裁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銀行學與財務金融碩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政治學碩士	英商渣打銀行集團消費金融處風險長 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本行為英商渣打銀行持股之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英商渣打銀行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渣打控股公司(持股100%)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s Limited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渣打控股公司(公司中文名稱僅作識別用途)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s Limited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持股100%) Standard Chartered PLC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銀 行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銀 行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銀 行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洪丕正 Benjamin Pi-Cheng Hung			V				V	V	V	V	V	V	V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康暉杰 Ajay Chamanlal Kanwal			V				V	V	V	V	V	V	V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陳銘僑 John Ming Kiu Tan			V				V	V	V	V	V	V	V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陳彥廷 Yen-Ting Chen		V	V				V	V	V	V	V	V	V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陳瑋芝 Wei-Chih Chen			V				V	V	V	V	V	V	V		

 (本表續下頁)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 財 務、會 計 或 銀 行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銀 行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 財 務、會 計 或 銀 行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詹滿容 Man-Jung Chan		V		V	V	V	V	V	V	V	V	V	V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殷乃平 Nei-Ping Yin		V		V	V	V	V	V	V	V	V	V	V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黎樂民 Norman Lyle			V	V	V		V	V	V	V	V	V	V		
英商渣打銀行 代表人：Ray Brown Duggins Jr.				V			V	V		V	V	V	V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銘僑	103.04.01	0	0	0	0	0	0	澳洲麥覺理大學應用金融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總稽核	楊子冠	103.01.08	0	0	0	0	0	0	雪城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人資長	陳瑋芝	99.02.12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理海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集團資訊暨營運處負責人(代理)	史靜	103.01.29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外文系	無	無	無	無
法務長	張美玲	101.07.23	0	0	0	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法律碩士	無	無	無	無
公共事務處主管	王秀芬	101.12.2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碩士 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資訊科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風險長	徐慶	102.07.01	0	0	0	0	0	0	荷蘭代爾夫特技術大學不動產和專案管理學系博士	註1	無	無	無
財務長	陳彥廷	101.06.26	0	0	0	0	0	0	美國西雅圖城市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註2	無	無	無
公司秘書處負責人	李可昕	97.05.22	0	0	0	0	0	0	波士頓大學銀行及金融法碩士	無	無	無	無
金融市場處負責人	吳天維	98.02.26	0	0	0	0	0	0	美國南伊利諾大學財務系	無	無	無	無
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負責人	許維中	101.06.01	0	0	0	0	0	0	新加坡南洋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國外部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主管	陳淑惠	100.11.17	0	0	0	0	0	0	美國杜蘭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個人金融事業處負責人	謝仁義	102.12.23	0	0	0	0	0	0	英國里茲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財務管理系碩士	註3	無	無	無
商業銀行事業處負責人	嚴君珮	103.04.01	0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信託部主管	王國州	102.07.26	0	0	0	0	0	0	長庚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證券部主管	吳家湧	98.02.18	0	0	0	0	0	0	美國西密西根大學財務碩士	無	無	無	無
新興證券經理	劉玉英	88.08.19	0	0	0	0	0	0	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普通科	無	無	無	無
新社證券經理	馮天松	93.01.02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銀行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本表續下頁)

職稱	姓名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 未成年 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新明證券經理	李淑蓉	102.03.28	0	0	0	0	0	0	萬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南崁證券經理	張宏仁	99.09.16	0	0	0	0	0	0	致理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竹南證券經理	彭秀琴	93.11.23	0	0	0	0	0	0	台中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 進修補習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板橋證券經理	許桂禎	102.11.29	0	0	0	0	0	0	美國維吉尼亞聯邦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文心證券經理	劉政華	99.07.08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桃園證券經理	吳紹光	102.03.28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三多證券經理	陳志揚	99.07.08	0	0	0	0	0	0	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財務碩士	無	無	無	無
西湖證券經理	游淑惠	102.03.28	0	0	0	0	0	0	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綜合商業科	無	無	無	無
仁愛證券經理	彭啟釗	93.11.23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經理	鄭榮林	99.09.2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新竹分行經理	吳淑惠	102.07.26	0	0	0	0	0	0	亞東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光復分行經理	林 暖	102.01.24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保險系	無	無	無	無
中正分行經理	吳玉鳳	102.07.26	0	0	0	0	0	0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苗栗分行經理	賴世玲	97.05.12	0	0	0	0	0	0	嶺東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內壢分行經理	鄧金富	97.07.01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南崁分行經理	林飛龍	98.03.23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平鎮分行經理	劉秀玲	98.07.27	0	0	0	0	0	0	德明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新屋分行經理	游振隆	98.07.27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龍潭分行經理	陳美村	98.07.27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 進修補習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觀音分行經理	張玉芳	98.12.14	0	0	0	0	0	0	致理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公館分行經理	蘇文忠	99.02.26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 (就) 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 未成年 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竹南分行經理	林蒼元	99.02.26	0	0	0	0	0	0	德明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復興分行經理	沙博鈞	99.02.26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無	無	無	無
苑裡分行經理	何光淮	99.02.26	0	0	0	0	0	0	聯合工商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楊梅分行經理	鍾佩珍	99.03.30	0	0	0	0	0	0	南台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埔心分行經理	邱秀如	99.03.30	0	0	0	0	0	0	大同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東台南分行經理	林建良	99.04.26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無	無	無	無
西屯分行經理	廖庭輝	99.05.27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碩士	無	無	無	無
新豐分行經理	李秩蓮	99.06.28	0	0	0	0	0	0	大華工業專科學校電子計算機組	無	無	無	無
延平分行經理	林國雄	99.09.21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湖口分行經理	謝秋英	99.12.15	0	0	0	0	0	0	萬能工商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竹東分行經理	戴家富	99.12.15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新社分行經理	鄭慧姬	99.12.15	0	0	0	0	0	0	中華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大樹林分行經理	葉文發	99.12.15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三民分行經理	陳夢華	99.12.15	0	0	0	0	0	0	致理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五福分行經理	林育成	99.12.15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關西分行經理	何錦人	99.12.15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會計與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公西分行經理	王政欽	99.12.15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後龍分行經理	蘇惠娥	100.03.01	0	0	0	0	0	0	台中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 進修補習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山子頂分行經理	塗偉龍	100.04.21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內湖分行經理	戴妙娟	100.06.21	0	0	0	0	0	0	元培醫事專科學校醫務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北高雄分行經理	莊鈞淳	100.06.21	0	0	0	0	0	0	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卡邦戴爾分校企業 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仁愛分行經理	張金享	100.06.21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台南分行經理	孫維敏	100.06.2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本表續下頁)

職稱	姓名	選 (就) 任 日期	持有 股份		配偶、 未成年 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東寧分行經理	林俞仁	100.06.2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無	無
台中分行經理	王仲儀	100.06.2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金陵分行經理	黃耀模	100.07.29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專科學校財稅科	無	無	無	無
東內壢分行經理	黃啟誠	100.07.29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新明分行經理	康素月	100.07.29	0	0	0	0	0	0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中壢分行經理	李宜薰	100.07.29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莊敬分行經理	潘宇鴻	100.08.3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無	無	無	無
信義分行經理	廖俊強	100.08.31	0	0	0	0	0	0	勤益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大園分行經理	周麗英	100.08.31	0	0	0	0	0	0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財政稅務科	無	無	無	無
高雄分行經理	王大松	100.10.24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一般管理所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神岡分行經理	蘇柏年	100.12.02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文心分行經理	簡世村	100.12.02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豐原分行經理	潘連煌	100.12.02	0	0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金山分行經理	郭俊巖	100.12.02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通霄分行經理	張文志	100.12.02	0	0	0	0	0	0	聯合工商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永安分行經理	唐怡君	100.12.02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新莊簡易分行經理	呂進興	100.12.02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環北分行經理	葉淑雪	100.12.22	0	0	0	0	0	0	大興高級工商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板橋分行經理	張仲淵	101.05.3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無	無	無	無
龜山分行經理	吳欣怡	101.05.31	0	0	0	0	0	0	精鍾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新埔分行經理	劉邦源	101.06.29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政稅務系	無	無	無	無
嘉義分行經理	徐佑吉	101.06.29	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業學系	無	無	無	無
中山分行經理	孟憲良	101.06.29	0	0	0	0	0	0	美國森坦那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 (就) 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 未成年 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東海分行經理	洪炯峰	101.07.27	0	0	0	0	0	0	台中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三多分行經理	林惠玉	101.07.27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建國分行經理	李如晶	101.11.29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西班牙文系	無	無	無	無
敦北分行經理	謝台谷	102.01.24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龍岡分行經理	蔡炯鵬	102.01.24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新興分行經理	趙守暉	102.01.24	0	0	0	0	0	0	實踐專科學校秘書科	無	無	無	無
大湖分行經理	楊芝芬	102.01.24	0	0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 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會稽分行經理	黃國榮	102.01.24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北新竹分行經理	陳美惠	102.01.24	0	0	0	0	0	0	台中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 進修補習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竹北分行經理	張賓年	102.01.24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桃園分行經理	范光榮	102.01.24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三義分行經理	邱淑菁	102.01.24	0	0	0	0	0	0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中和分行經理	孫永昌	102.03.28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彰化分行經理	劉道忠	102.05.3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無	無	無	無
大直分行經理	陳芊玟	102.05.31	0	0	0	0	0	0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大雅分行經理	郭賢宗	102.05.31	0	0	0	0	0	0	明新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南屯分行經理	張玉琛	102.05.31	0	0	0	0	0	0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北屯分行經理	涂文峰	102.05.31	0	0	0	0	0	0	實踐家政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蘆洲簡易分行經理	林志強	102.05.31	0	0	0	0	0	0	東方工商專業學校電機工程科電力組	無	無	無	無
天母分行經理	王瓊華	102.05.31	0	0	0	0	0	0	澳洲臥龍崗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無	無	無	無
銅鑼分行經理	劉玳伊	102.07.26	0	0	0	0	0	0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頭份分行經理	徐國基	102.07.26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園區分行經理	胡國信	102.07.26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管理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本表續下頁)

職稱	姓名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 未成年 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八德分行經理	江春薇	102.07.26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大溪分行經理	楊久瑩	102.09.25	0	0	0	0	0	0	樂育中學	無	無	無	無
東台北分行經理	蔡永軒	102.09.26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敦化分行經理	廖慧玲	102.09.26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無	無	無	無
西湖分行經理	林慧渝	102.09.26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無	無	無	無
八八分行經理	吳淑靜	102.09.26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九如分行經理	莊慶仁	100.10.24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金融交易服務處 負責人	張燕燕	103.04.01	0	0	0	0	0	0	美國羅耀拉瑪麗蒙特大學企業 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財富管理處負責人	傅敏儀	103.04.01	0	0	0	0	0	0	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心理學與 經濟學系	註4	無	無	無

註1：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及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註2：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及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

註3：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長及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長。

註4：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及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三) 102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及酬金級距表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額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 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曾璟璇 Katherine King-Suen Tsang	3,623	3,623							0.15%	0.15%	54,110	54,110													2.41%	2.41%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康暉杰 Ajay Chamanlal Kanwal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林清德 Cheng Teck Lim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陳彥廷 Yen-Ting Chen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陳瑋芝 Wei-Chih Chen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詹滿容 Man-Jung Chan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殷乃平 Nei-Ping Yin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王德林 Teeh-Lin Wang 102.06.09 解任																											

註：102年度支付董事之司機薪酬為\$2,401千元。

(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2,000,000元	詹滿容 王德林 殷乃平	詹滿容 王德林 殷乃平	詹滿容 王德林 殷乃平	詹滿容 王德林 殷乃平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陳彥廷 陳瑋芝	陳彥廷 陳瑋芝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以上			康暉杰	康暉杰
總計	3人	3人	6人	6人

註：董事酬金僅三人支薪；董事及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僅六人支薪。

2. 監察人之酬金及酬金級距表

(1)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 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黎樂民 Norman Lyle	820	820							0.03%	0.03%	
監察人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Ray Brown Duggins Jr.											

(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黎樂民	黎樂民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總計	1人	1人

註：僅一人支薪。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酬金級距表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投 資事業酬金	
		本行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註 1）	康暉杰	89,996	89,996			69,679	69,679					6.68%	6.68%						
財務長	陳彥廷																		
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負責人	許維中																		
個人金融事業處負責人	謝仁義																		
公共事務處主管	王秀芬																		
金融市場處負責人	吳天維																		
資訊長（註 2）	遲毓華																		
人資長	陳瑋芝																		
法務長	張美玲																		
風險長	徐 慶																		
總稽核（註 3）	陳永宜																		
個人金融事業處負責人（註 4）	張秀娟																		
風險長（註 5）	許興利																		

102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司機薪酬為\$7,952千元。

註1：總經理康暉杰已於民國103年3月31日解任。

註2：資訊長遲毓華已於民國103年1月28日辭職。

註3：總稽核陳永宜已於民國103年1月7日解任。

註4：已按103.04.01總經理公告之組織架構調整職稱，個人金融事業處負責人張秀娟已於民國102年12月22日解任。

註5：風險長許興利已於民國102年7月1日解任。

(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謝仁義	謝仁義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陳彥廷、王秀芬、遲毓華、陳瑋芝、張美玲、徐慶、陳永宜	陳彥廷、王秀芬、遲毓華、陳瑋芝、張美玲、徐慶、陳永宜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張秀娟、許維中、吳天維、許興利	張秀娟、許維中、吳天維、許興利
30,000,000元以上	康暉杰	康暉杰
總計	13人	13人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 本行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2年	101年
董事	2.41%	2.84%
監察人	0.03%	0.03%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稽核	6.68%	6.66%

(五) 支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行薪酬政策係依據同業薪資調查之人才競爭市場薪酬水準及公司給付能力，決定本行薪資政策，並據以訂定內部各職務之薪資定位。

本行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酬組合分為固定酬金及變動酬金二部分：

固定酬金：即本俸及津貼，係依前述本行薪酬政策決定。

變動酬金：包括目標達成獎金及股票獎勵，係依公司經營績效、獲利水準及權責主管對經理人年度績效表現評定之考核等第進行差異化之給付，股票獎勵需逐年分段執行。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曾璟璇 Katherine King-Suen Tsang	7	0	100%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康暉杰 Ajay Chamanlal Kanwal	7	0	100%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林清德 Cheng Teck Lim	6	1	86%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陳彥廷 Yen-Ting Chen	7	0	100%	
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陳璋芝 Wei-Chih Chen	7	0	100%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王德林 Teeh-Lin Wang	2	1	67%	於 6 月 9 日卸任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殷乃平 Nei-Ping Yin	6	1	86%	
獨立董事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 詹滿容 Man-Jung Chan	6	0	100%	於 3 月 1 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皆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2 年 3 月 28 日 第 13 屆第 3 次	殷乃平	獨立董事之報酬提案	為本行獨立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王德林	獨立董事之報酬提案	為本行獨立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詹滿容	獨立董事之報酬提案	為本行獨立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2 年 9 月 26 日 第 13 屆第 7 次	曾璟璇	呈請核准本行之利害關係人（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交易	兼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於提升資訊透明度，每次董事會開會前，均確保董事充分獲取開會所需要的資訊，總經理並持續率領執行委員會成員於每季董事會中，繼公司業務營運狀況外，提供本國政經發展狀況以及政府關注的議題供董事會成員參考。依據102年12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531121號函，本行將於現行董監事之任期於104年12月屆滿以前增加一名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	備註
監察人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黎樂民 Norman Lyle	6	86%	
監察人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韋廉 Edward Martin Williams	5	83%	於 9 月 27 日卸任
監察人	英商渣打銀行代表人：Ray Brown Duggins Jr.	1	100%	於 9 月 27 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銀行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行母公司為一人法人股東，已指派兩位監察人監督由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所管理經營之業務。本行於 102 年 9 月 26 日舉辦定期稽核人員與董監事座談會，稽核人員就近期主管機關金檢情形、重大內稽事項及相應改善計畫提出簡報並與董監事討論相關問題。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應邀列席參予董事會並在會議中表達意見，同時也在其認為適當之情況下與任何高階主管討論業務經營，尤其是財務長及總稽核，已達到確實了解本行財務及業務狀況，並定期與會計師討論公司財務報表。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19 條，本行定期每月兩次將內部稽核報告交付監察人查閱，並回覆監察人提出之相關問題。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詳以下各點敘述。

1. 第十三屆第七次董事會（102 年 9 月 26 日）

提案 3：總經理報告。

發言內容：監察人黎樂民先生詢問民國 102 年本行人員流動率之狀況。

處理情形：人資長當場回覆，本行人員流動率與國內外商銀行流動率相當，並已對此採取相應措施，要求全台業務單位密切觀察流動率。

2. 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102 年 11 月 29 日）

提案 3：總經理報告。

發言內容：監察人黎樂民先生詢問本行如何在 103 年 6 月 30 日前達到承諾的房貸集中率。

處理情形：總經理當場說明，業務處主管皆了解此一重要性並通力合作以面對此一挑戰，預計將於 103 年 3 月前找出一穩健計畫縮減房貸放款。

提案 7：消金處報告

發言內容：監察人黎樂民先生關心本行近來中小企業業務成長狀況。

處理情形：消金處代理主管當場回覆，透過新客戶的開發，該業務已見成長，未來將招募更多有經驗的中型企業業務專員以支持該業務的成長。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請參閱本行網站“關於我們”。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題之方式 (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1. 本行目前為單一股東持有之公司。 2. 股東之建議及問題均由董事會審慮，本行董事長、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均審慎處理並確實回覆股東所提之建議及問題。 3. 在關係人交易方面，本行對利害關係人及關係企業之授信係依循銀行法第 32 條、第 33 條、第 33-1 至 33-5 條辦理，並按月向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呈報辦理情形。授信外交易係依循金控法第 45-1 條辦理。	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 本行股東已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重新指派獨立董事兩名，任期三年，依據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1 號函，本行將於現行董監事之任期於 104 年 12 月屆滿以前增加一名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2. 已由相關單位定期評估針對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完妥。	相符。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1. 本行對於利害關係人之客訴處理或權益維護，均由各相關部室作充分溝通，並依循法令及本於誠信原則妥為處理之。	相符。
四、資訊公開 (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1. 由本行資訊部門、客戶服務部門及相關部室負責架設網站，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由本行總經理為本行發言人。 2. 同上。	相符。
五、銀行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本行無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行依循台灣公司法及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及集團薪酬委員會所制定的架構與政策之規定訂定「台灣區績效考核與酬金結構及政策治理架構」，經本行董事會審定後施行。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除無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外，餘均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1. 本行長期致力於建立永續經營事業，將渣打的企業文化、價值、理念，透過我們的金融專業及對環境、弱勢族群及社區服務的多關懷，傳達給我們的利害關係人。		
2. 董監事不定期得到有關公司治理法規變更規定之說明且公司秘書安排董監事參與政府機關團體舉辦之公司治理有關進修課程。		
3. 本行每年均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保險。		
4. 除依法應由董事會行使之權力外，董事會已將全部其他權力、義務及責任授予執行委員會進行日常業務之管理、經營及控制。董事會要求由總經理主持的執行委員會於董事會休會期間必須有效地監督及檢視公司的營運，並於每次董事會議時報告公司營運狀況且有適當的資訊通報程序以確保董事會得採取必要行動。		
5. 本行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議案皆有迴避，未參與表決。		
6. 本行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定本行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準則、投資政策及其相關辦法等，並交由相關部室落實執行。		
7. 本行設置健全的委員會架構以控管營業項目的信用風險，委員會架構模式之設計在確保標準與政策可以貫徹於全公司。		
8. 有關客戶或消費者之申訴或爭議事項，均先由客戶服務部門依客服處理準則處理，並追蹤其後續處理情形。		
9. 根據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第 16 條之一規定，茲揭露本行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1)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2)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4) 新竹縣錦屏國民小學		
5) 財團法人台灣國際奧比斯防盲救盲基金會		
6) 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7) 國立臺中啟明學校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註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行尚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作公司治理評鑑。		

(五) 銀行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織、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銀行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銀行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渣打集團以永續發展的業務策略承諾長期發展方向，並以良好的公司治理、卓越的企業社會責任、適切的回應環境保護以及相互尊重的多元工作環境。 (二) 渣打集團於99年推出全新全球品牌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持續專注於把銀行構建為永續發展的產業、為股東創造價值、為客戶提供所需的服務、為整體經濟做出貢獻，並成為我們所生活和工作之社區內的正面力量。 (三) 從集團至地方，根據影響各營運國最重要的議題，訂定三大關注方向、七項優先目標，作為銀行全球永續經營的策略，讓資源得以累積並擴大，展現企業的影響力。 1. 渣打集團永續發展業務之優先要務為： ● 致力經濟永續發展 ● 堅持做為負責任的公司 ● 積極投入社區回饋 2. 七項優先目標 ● 環境保護 ● 打擊金融犯罪 ● 負責任的銷售與市場行銷 ● 理想的工作環境 ● 社區投資 ● 完善金融服務網絡 ● 永續性融資 從集團總部、區域總部到各個市場，渣打銀行高階經理團隊均負責領導永續經營業務項目，在公共事務處部門有專職的永續經營團隊，持續專注於把銀行構建為永續發展的產業。在台灣，我們設有企業永續責任委員會（Sustainability Committee）由總經理陳銘僑擔任主席，高階經理團隊成員擔任委員，資訊長負責志工服務、法務長負責多元與包容議題、財務長負責永續環保議題、人資長負責金融教育、個人金融事業處負責人掌視障關懷、金融市場處負責人掌原住民兒童關懷、風險長負責青少年高爾夫球選手培訓、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負責人掌渣打財經時報台灣經濟高峰會議；公共事務處負責人協助支援所有業務之推動。

項目	運作情形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銀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銀行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銀行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渣打集團在管理環境影響方面已成功獲得「綠建築評估系統」(LEED)的認同，這是目前全球各類建築的環保評估、綠色建築評估及建築永續性評估中最完善、最有影響力的評估標準。 (二) 我們營運所在的國家中也面臨嚴峻的環境問題，包括氣候變遷的影響。除了繼續實踐目前的業務外，本行還努力推動和鼓勵員工和客戶減少碳排放量。這一策略獲得集團高層支持，並透過渣打全球的環境網路EcoNet協調，以及健康、安全、環保委員會(HSE Committee)實踐。本行今年繼續促進並提高辦公室的資源使用率，101年我們所減少的用紙相當於8320棵樹，從97年開始所節約的用水足以填滿218個奧運規格標準游泳池，透過減少國際差旅，減少9345噸二氧化碳排放，以及回收超過14,100件資訊零件。渣打銀行連續4年被納入道瓊永續指數(DJSI)以及第二度被納入 FTSE 350 氣候揭露領導指數，為此我們深感自豪。這是對我們在能源使用、履行碳排放管理以及推動永續環境方面的肯定。 (三) 102年，渣打在全球總共提供9億4千5百萬美金之融資，支持再生能源與綠色科技產業發展，並不斷推動環境品質提升，做地球永續發展的正面趨動力。 (四) 102年渣打銀行在臺灣持續採行各項節能減碳措施，積極參與世界性環保活動，同時也鼓勵員工在家、在辦公室節能減碳，估計本行全年達成至少節省85萬度電，節能措施包括： 1. 全省分行招牌燈全面更換為T5節能燈具。 2. 檢視分行、辦公室高耗能之燈具，並逐步替換為LED或節能燈具。 3. 定期更換辦公室、分行之老舊耗能空調為高效能且符合世界環保標準之空調設備。 4. 主要辦公室空調時間調整，降低下班時間之空調使用量。 5. 主要辦公室推廣中午關燈一小時活動。 6. 持續監控主要辦公室、分行之用電及用水使用量，並針對異常趨勢主動了解原因與排除對策。 7. 響應世界性環保活動：地球一小時(Earth Hour)、世界水源日(World Water Day)：提升同仁對環境保育議題的認知，鼓勵同仁參與；同時邀請分行關閉分行招牌燈，響應此活動。世界環境日(W.E.D)：「思前 食後 力行節約」活動，反食物浪費、降低糧足跡。 8. 持續認養公園（台北維多利亞公園、台北蘭雅公園及台北北勢湖公園）。 9. 省紙方面，本行除持續進行無紙會議相關設備改善、嚴格管制各部門紙張影印流程、每季追蹤各大樓用紙量，以提升同仁節約用紙的習慣。

 (本表續下頁)

項目	運作情形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銀行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銀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銀行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銀行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銀行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銀行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有關員工權益方面 本行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保障原則，包括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並確認雇用政策為保障國民就業機會平等，不得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為由，予以歧視，具體落實於本行之團體協約與各項人資相關政策，以及多元與包容政策之執行。 (二) 有關員工安全與健康方面 1. 本行依據本地勞安法規與渣打集團的規定，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教育如下： • 新進員工皆須接受三小時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課程。 • 在職員工皆須接受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每三年需接受三小時的勞安複訓課程，並追蹤員工課程完成率。 • 針對勞安業務相關人員協助取得相關證照，並提供業務相關訊息。 2. 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提供勞工健康相關協助如下： • 對在職勞工，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設置醫護室，僱用專業醫護人員，辦理健康服務及健康諮詢。 • 設置「健康資訊」專區，提供員工健康訊息。 • 邀請專科醫師辦理健康講座。 • 設置集乳室供女性員工使用。 (三) 銀行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 本行透過下列管道進行對員工之定期溝通： 1. Inside Taiwan 電子報：雙周發刊一次之中英雙語電子報，溝通行政事務、政策與程序、員工福利及行內活動…等資訊。 2. iConnect 行內網站：每2-3天更新一次的中英雙語行內網站，溝通行政事務、政策與程序、員工福利及行內活動…等。 3. 總經理的訊息：每月寄送一次之全行電郵，溝通總經理欲與同仁分享之業務方向及企業願景。 4. 部門會議：行內各業務及後勤單位固定每周召開部門會議，由單位主管面對面傳達行內事務、業務方向與策略等資訊，及需要同仁配合執行之事項。 本行透過下列管道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1. 全行電郵公告：不定期發送給所有同仁之電子郵件，溝通攸關全行之重大訊息如財務報告、高階異動、重大事件最新進展、天災公告等。

 (本表續下頁)

項目	運作情形
	2. 員工大會：不定期舉行之會議，對象一般為業務及後勤單位高階主管，透過面對面溝通傳遞本行重要業務方向及策略。 3. 部門會議：不定期舉行之會議，業務及後勤單位高階主管透過部門內會議，將本行重要業務方向及策略面對面傳遞給部門同仁。 (四) 有消費者權益及服務方面 1. 本行設有立即處理顧客意見的制度與流程，並備有將顧客意見納入產品／服務設計的機制。本行設置24小時全年無休之服務專線，確保客戶需求及消費爭議皆在最有效的時程內妥善處理。 2. 為提供客戶暢通之申訴管道，本行網站亦提供申訴專線供客戶參閱。除此之外，渣打總部之網站亦設立服務信箱收集客戶意見及反應消費爭議。不論客戶透過電話、櫃台、信函、傳真、媒體，及相關主管機關公函，皆會依據本行申訴案件標準處理作業流程回覆客戶處理結果。 3. 另，為有效率管理客訴處理流程，本行透過電子表單系統追蹤、檢視客訴處理狀況和結果。除依據本行「客訴處理標準作業程序」進行回覆、登錄原因、矯正與預防措施外，本行皆於每週、每月彙總分析爭議案件類別，且持續追蹤發生頻率較高案件類別之矯正措施。無論顧客透過客戶申訴管道或滿意度調查，若發現本行之各項服務有未臻周全之處，如：產品、流程設計不符客戶期望，負責人員未依標準流程服務客戶，遭遇問題未受妥善處理等，都會讓相關部門瞭解，並進行即時改正及預防措施，以保障客戶之權益。 (五) 有關與供應商共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方面 本行的品牌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完整的說明了本行的宗旨與超過150年的經營模式，渣打銀行一向致力於確保在我們各方面的業務中就社會責任，倫理和環保方面採取高標準的考量。作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渣打銀行對於供應商在道德、人權、環境、健康及安全標準、勞工、以及環保方面的期望符合一致的標準，也有責任確保我們的供應商也將促進自然保育或保護環境的工作作為其業務運作及社會責任的一部分。為落實環保理念，渣打銀行在選商採購流程中制定規範及建議以具環保規格之產品為首選，檢視供應商在較具環保敏感度的產品上所作的努力以及其企業之社會責任制度。並將此納入選商評比考量項目之一，使採購決策在可行的程度內考慮採用符合環保規格程度較高的產品或服務。 (六) 銀行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1. 號召企業成立渣打視障就業企業顧問團，在社福團體的協助下，支

項目	運作情形
	持視障多元就業，創造更友善的視障就業環境。截至102年底，成功支持66名視障者就業。此外，並透過渣打公益路跑活動，投入新台幣1,080萬元（含集團對捐），支持台灣的視障多元就業及全球防盲救盲計畫。 2. 發揮核心職能，透過金融教育，協助視障生、國小老師、大學生與小學生建立正確理財概念，增進健全財務管理。影響所及，共有2,034名一般及視障小學生受惠。 3. 贊助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支持青少年高爾夫球選手的培訓工作，訓練他們為進軍2016巴西奧運做準備。 4. 贊助台灣環境資訊協會製作台灣第一份海岸生物多樣性地圖與守護台灣海岸網站，為台灣的海岸生態保護奠定基礎。 5. 與台灣紅絲帶基金會合作，進行員工愛滋關懷回訓計畫，共有585名員工接受講習。 6. 本行每個同仁每年享有3天有薪志工假，由同仁自行投入所選定的志工活動。102年同仁投入志工服務，全行共達到3,809.5服務天數。（有關企業永續經營詳細內容，請參閱第73頁至第77頁。）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銀行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銀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渣打集團自97年出版年度永續經營業務報告，並於99年被納入道瓊永續發展世界指數。DJSI評估機構指出，渣打銀行在利益相關者參與、人力資本開發、風險和危機管理、金融包容性和氣候變化管理等方面，表現傑出。 （二）自99年起本行已被列為FTSE4Good指數公司之一，該指數會量符合全球認可企業責任標準公司的表現。 （三）依據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第16條之一規定，自100年3月份起於官網揭露本行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請參閱企業社會責任第73頁至第77頁	
七、銀行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七) 銀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取措施：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銀行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銀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銀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 明定法令遵循原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本行各項有關誠信經營政策及程序均經過執行委員會及董事會之審核，並有政策負責人推動政策的執行且於每年度進行政策之覆核。 (二) 本行訂有「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名譽風險政策」、「餽贈及招待政策」等準則，並設有線上教育系統對員工進行相關線上教育訓練。所有新進同仁在入行的第一時間點皆會參與相關訓練包含洗錢防制、反賄賂、名譽風險、集團行為準則等以避免銀行曝露在風險當中。 (三) 本行已訂定「贊助暨捐贈政策」規範本行得進行及禁止之贊助或捐贈活動。另有「反貪腐暨賄賂政策」防範行賄及收賄。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銀行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銀行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銀行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 本行「供應商管理政策」、「集團個人帳戶交易政策」，並於「採購／服務合約」訂有誠信行為條款。 (二) 董事、監察人之利益迴避：董事或其所代表的法人為會議事項之利害關係人時，參與討論可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參加會議事項之討論或行使表決權，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但提供意見與回應議題除外。 (三) 本行訂有「集團利益衝突程序」等規範以避免或降低已發生、預期或潛在之利益衝突。 (四) 內部稽核人員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辦理，對國內營業、財務、資產保管及資訊單位每年至少辦理一次一般查核及一次專案查核。本行遵循「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參考銀行公會之「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訂定嚴謹之會計作業制度及相關程序，並委由會計師事務所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簽證以允當表達本行對外財務報告之正確性。

 (本表續下頁)

項目	運作情形
三、銀行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行訂定「舉報政策」以檢舉違規行為，並對檢舉人身分予以保密。對違反規定之員工，則提報「懲戒委員會」進行評議及懲戒。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行已建置官方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二) 本行已建置官方網站揭露法定公開揭露事項包含年報、重要財務業務資訊、財報等相關資訊。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銀行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銀行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行貫徹我們一貫的品牌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做為品牌承諾的一部分，我們致力於為我們與供應商的質量和誠信的最高標準。	
本行訂定供應商宣言以期許所有的供應商的行為達到渣打銀行期望的標準，而在這些供應商的專業領域內，協助他們在履行自己的義務，我們列出了一些原則。	
其中一項主要原則即渣打銀行期望，其供應商遵守道德規範和尊重當地法律，並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和腐敗行為。我們鼓勵供應商使用我們安全的 Web 服務舉報所有疑慮的，實際違反或隱瞞任何禁止的行為。	

(八)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公司治理。

(九) 其他重要資訊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重大訊息。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一百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理）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法令遵循主管：

(簽章)

中華民國103年3月17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於 101 年對本行境外受託機構 Scope International (M) Sdn Bhd 進行專案檢查，迄檢查結束日止，本行未能提供完整檢查所需資料，且無法清楚說明整體控管情形及對境外受託機構之監督管理不足等缺失；金管會於 102 年以本行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第 1 項、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及第 3 項等相關規定，依同法第 129 條之 1 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分別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合計 400 萬元。 於該次檢查報告中亦有將前述情事提列為重大缺失，且本行已函覆相關具體改善辦理情形。 (102.9.26 金管銀外字第 10250002660 號函)	1. 已重新檢討並改進境外金檢準備流程。 2. 已修正本行委外政策與程序補充作業規範，加強對委外作業之監督管理。 3. 已將受託機構對資訊安全控管及本行客戶資料之保護列為本行自行查核重點。 4. 已完成與該受託機構增補協議修訂，加強檢視委外服務品質保證及損失賠償之重要事項，並檢討受託機構服務效能。 5. 對該受託機構於本行現行作業環境之所有使用者帳號及本行客戶資料之存取狀況完成清查。 6. 已依受委託機構之風險等級，擬定查核計畫進行查核。 7. 已委請外部稽核完成該受託機構之實地查核，並將其查核缺失及改善情形列入每月定期會議中追蹤。	已完成改善。
未經核准即調整非營業用辦公場所暨分行使用樓層等情事，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應予糾正。 (102.4.29 金管銀外字第 10200025370 號函)	1. 全面清查各分行及非營業用辦公場所，並向金管會提出變更申請且取得核准。 2. 本行已制定「分行及非營業用辦公場所之裁撤、遷移、設置規範」，並將其納入法令遵循自評檢核表之遵循事項。	已完成改善。
電話行銷行員洩漏客戶資料一案，核屬有礙健全經營之虞，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應予糾正。 (102.12.11 金管銀外字第 10200306831 號函)	1. 已依本行員工公平問責懲戒政策與程序，解僱相關違規人員。 2. 對所有業務同仁加強宣達個人資料保護法之重要性，並持續對電話行銷通路員工及業務主管宣導遵循法規之重要性。 3. 已加強相關控管機制，如於辦公環境增設監視錄影設備、傳真進件之事務機上鎖管制、於相關系統限定查詢權限等。	已完成改善。

 (本表續下頁)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有關本行境外受託機構 Scope International (M) Sdn Bhd 對特殊權限帳號稽核軌跡之留存有欠完整，不利作業控管；未將特殊權限之使用者帳號納入系統管理，對特殊權限使用帳號之使用管理欠當。	1. 強化特殊權限帳號及密碼控管機制，特殊權限帳號使用後須進行密碼重設，並已將此作業改為 AB 碼雙控保管機制，未來將由系統層面控管，預計於 103 年 5 月底前與作業系統升級同步完成。 2. 加強受託機構特殊權限之覆核機制，本行並會於每月定期會議中檢討其執行情形。 3. 加強稽核軌跡之覆核，且加入自行查核項目，本行將於實地查核時進行覆查。	1. 預計於 103 年 5 月底前完成。 2. 已完成改善。 3. 已完成改善。
有關員工擔任子公司職務有不當兼任銀行工作，核與規定不符。	1. 子公司之分層負責辦法已完成修訂，以建立妥善之授權。 2. 子公司之組織規程已完成修訂明訂兼職之限制。 3. 本行已完成員工手冊之修訂，增加兼職之相關限制。 4. 已完成員工教育訓練，增加其法律遵循之相關認知。	皆已完成改善。
對母行集團營運諮詢等服務費與權利金，簽約前未逐項評估由集團提供服務之必要性及成本效益；相關費用支付認列缺乏明確依據。	1. 制定相關內部作業規範，以供業務單位簽訂新合約應遵循之準則。 2. 就各年度「營運諮詢」服務費用之支付作業，訂定內部規範事項。 3. 嗣後有新增或新簽訂權利金合約前，業務單位需就支付母集團權利金之必要性、合理性進行評估分析，並提供相關文件茲以證明。	預計於 103 年 7 月完成改善
母行集團建有集團內部資訊網 (Teamsite)，供各關係企業相互分享資訊，該資訊網內所設分享檔案夾 (sites) 開立及資料存取，尚未訂定內部核准、控管及查核等作業規範。	1. 已制定集團資訊網 (TeamSite) 管理作業程序。 2. 已建立保密性檔案夾之開立及資料存取之覆核機制；並對保密性資料夾之管理者與使用者完成清查，未來將每半年由相關資訊網管理者進行自行查核。 3. 提供適當之讀取權限予相關法遵、風管、及內部稽核人員，以便其進行控管與查核。	皆已完成改善
對不動產處分未妥訂利益迴避及招標流程規範，且重大處分案，等標、審標、仲介及買家背景調查作業欠妥，致有投標仲介及買家陪標情事。	1. 已完成修訂“不動產管理辦法”並更名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自有不動產取得及處分管理辦法”。 2. 已完成清查自合併新竹商銀後所有不動產出售案件，未發現其他疑似陪標情事。 3. 已暫停與相關仲介之往來，並發出律師信要求退還全數佣金及負擔相關損失。 4. 對於相關出售案，進行內部調查，並檢討相關人員責任。	皆已完成改善。
本行辦理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報表申報作業，未依相關規定限額確實辦理，資料有誤，影響法定限額有效遵循。	1. 已完成全面清查及更正相關報表。 2. 檢討建置限額統計、資金流向查核及覆核機制並設定警示燈訊加強控管。 3. 稽核處已辦理 案查核，確認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皆已完成改善。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報告

會計師檢查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報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銀行業年度財務報表由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時，應委託會計師辦理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並對銀行業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受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上開事項，並依同法第三十一條之規定，檢附查核範圍、依據、查核程序及查核結果如附件。

本檢查報告僅供 貴公司參考， 貴公司除提供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作為監理之參考外，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原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十一)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案由及金額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1. 前行員違反法令保管客戶空白交易書並代客操作，經本行對其提出刑事訴追，業經台北地檢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起訴。 2. 前行員違反內部規定挪用資金，經本行對其提出刑事訴追，業經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於民國 102 年 2 月起訴，並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2 年 10 月判決有罪，現該前行員上訴中。 3. 前電話行銷員工利用職務之便私自蒐集客戶資料並外洩，經本行對其提出刑事訴追，業經台北地檢署於 103 年 3 月起訴。
2.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1. 行員保管客戶空白交易書件及電話理財密碼並代客操作等案，核有未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依銀行法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核處新臺幣 400 萬元罰鍰，併依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第 3 款規定，命令解除違法行員職務。(101.2.29) 2. 辦理信用貸款業務核有內部控制及稽核控制制度未妥適建立及未能具體落實之缺失，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依同法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核處新臺幣 600 萬元罰鍰；另併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第 5 款規定，對信用貸款業務核予限制性措施。(101.8.21) 3. 本行行員以信用卡相關作業流程之漏洞挪用資金，核有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未妥適建立、未能具體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查核失效，及未能有效釐清案情全貌，檢討內部控制制度之能力顯有不足等缺失，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依同法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核處新臺幣 500 萬元罰鍰，併依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第 3 款規定，命令該行解除該員職務。(102.2.26) 4. 本行將部分資訊作業委託集團位於馬來西亞之境外資訊中心辦理，核有對境外受託機構之監督管理不足等缺失，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第 1 項、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及第 3 項等相關規定，依同法第 129 條之 1 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分別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合計 400 萬元。(102.9.26)
3. 經金管會依本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1. 本行行員因保管客戶空白交易書件及電話理財密碼並代客操作等案，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第 3 款規定，命令本行解除違法行員職務。(101.2.29) 2. 承作之部份抵押貸款案件核有作業疏失，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應予糾正。(101.8.10) 3. 本行之信用貸款業務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規定核予限制性措施。(101.8.21) 4. 本行涉有未經申請核准即調整非營業用辦公場所暨分行使用樓層等情事，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應予糾正。(102.4.29) 5. 本行電話行銷員工私自將客戶資料外洩，有礙健全經營之虞，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102.12.11)

	案由及金額
4.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5.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十二) 股東會、董事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大決議事項	決議事項執行之檢討
102.01.24	月董事會	1. 核備董事異動案 2. 核准本行授權規範規定之修訂 3. 核准調整不動產售價案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3. 照案執行
102.03.28	季董事會	1. 核准本行 101 年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 2. 核准高階主管委任暨卸任案 3. 核准獨立董事之薪酬案（代行股東會職權）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3. 照案執行
102.05.31	季董事會／股東會	1. 核備董事異動案 2. 核准本行 101 年年報 3. 核准本行 101 年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 4. 核准董事會議事規則之修訂案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3. 照案執行 4. 照案執行
102.07.26	月董事會	1. 核准外匯指定銀行辦理推介外匯相關之結構型商品及相關行政作業授權準則案 2. 核准台灣區績效考核與酬金結構及政策治理架構案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102.08.29	月董事會	1. 核准本行 102 年上半年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核准主順位金融債券發行申請案 3. 核准本行與渣打銀行印尼分行之服務同意書 4. 核准本行授權規範之修訂 5. 核准監察人之報酬案（代行股東會職權）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3. 照案執行 4. 照案執行 5. 照案執行
102.09.26	季董事會	1. 核准「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授信及授信以外交易準則」之修訂 2. 核准利害關係人交易案 3. 核備董事異動案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3. 照案執行
102.11.29	季董事會	1. 核准本行 103 年年度預算案 2. 知悉本行 102 年至 106 年五年策略計畫 3. 核准「本國銀行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原則應申報資料」案 4. 核准台灣固網合約案 5. 核准高階主管委任暨卸任案 6. 核准總稽核之委任暨卸任案 7. 知悉本行 103 年董事暨監察人責任保險續約案 8. 知悉 103 年董事會開會時間表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3. 照案執行 4. 照案執行 5. 照案執行 6. 照案執行 7. 照案執行 8. 照案執行
103.01.09	臨時董事會	1. 核准高階經理人委任案	1. 照案執行
103.01.21	月董事會	1. 核准發行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由關係人認購案 2. 核准對利害關係人之委外作業案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103.03.26	季董事會	1. 核備董事異動案 2. 核准本行 103 年年度預算修正案 3. 核准本行 102 年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 4. 核准本行組織變更暨組織架構案 5. 核准高階經理人委任案 6. 選舉新任董事長案	1. 照案執行 2. 照案執行 3. 照案執行 4. 照案執行 5. 照案執行 6. 照案執行

(十三)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銀行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風險長	許興利	98.09.01	102.06.30	解任
個人金融事業處負責人 *	張秀娟	101.06.26	102.12.22	解任
資訊長	遲毓華	99.10.01	103.01.28	辭職
總經理	康暉杰	100.12.15	103.03.31	解任
總稽核	陳永宜	101.09.27	103.01.07	解任

* 已按 103.04.01 總經理公告之組織架構調整職稱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	吳麟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5,402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14,989		20,391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 吳麟	14,989				5,402	5,402	102.01.01-102.12.31	內部控制 \$3,458 稅務簽證 \$1,344 資本適足率 \$600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之年度審計公費較更換之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15%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後任會計師資訊：無。

(二)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本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註：本行為英商渣打銀行持股之子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無。

九、銀行、銀行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公司	5,112,171	0.06%			5,112,171	0.06%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630,000	3.18%			630,000	3.18%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3,417,440	4.84%			3,417,440	4.84%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854,895	4.76%			854,895	4.76%
財金資訊（股）公司	5,118,750	1.14%			5,118,750	1.14%
雍聯（股）公司	18,850,000	2.73%			18,850,000	2.73%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00	2.94%			5,000,000	2.94%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股）公司	543,234	0.17%			543,234	0.17%
生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1,518,750	5.00%			1,518,750	5.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84,980	1.42%			84,980	1.42%



渣打同仁與民眾於總統府前一同迎接2013年元旦升旗禮

[肆]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02.12.31	10	3,000,000,000股	30,000,000,000元	2,910,571,976股	29,105,719,760元		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未上市上櫃股票	2,910,571,976股	89,428,024股	3,000,000,000股	

(二) 股東結構

持股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0	0	1 (註)	1
持有股數	0	0	0	0	2,910,571,976	2,910,571,976
持股比例 (%)	0	0	0	0	100	100

註：英商渣打銀行持有渣打國際商業銀行100%之發行股份，為本行之單一股東。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人)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1,000,001以上	1	2,910,571,976	100
合計	1	2,910,571,976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英商渣打銀行 (持股100%)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2,910,571,976	10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本行已於96年1月18日下市。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參考財報一股利政策第137頁。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參考財報一股利政策第137頁。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無。
3.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參考財報一股利政策第137頁。

(九)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 98-1 次（期）金融債券	第 98-2 次（期）金融債券	第 98-3 次（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外字第 09800417430 號	金管銀外字第 09800417430 號	金管銀外字第 09800417430 號
發行日期	98.10.28	98.12.11	98.12.11
面額	10 萬	1,000 元（美金）	1,000 元（美金）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美金	美金
發行價格	100 元	100	100
總額	10,000,000（千元）	150,000（千元）	150,000（千元）
利率	前五年年利率為 2.9%，後五年年利率為 3.4%	浮動利率，發行日至 104.06.11 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 3.33%，自 104.06.11 起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 4.33%	浮動利率，發行日至 104.06.11 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 3.33%，自 104.06.11 起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 4.33%
期限	10 年期，到期日 108.10.28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財務顧問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 元大證券、元富證券、 中信銀證券	無	無
簽證律師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梁志、胡浩叡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梁志、胡浩叡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梁志、胡浩叡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利息每季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利息每季付一次，還本期限依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辦理	利息每季付一次，還本期限依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辦理
未償還餘額	10,000,000（千元）	150,000（千元）	150,000（千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24,855,720（千元）	24,855,720（千元）	24,855,720（千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31,599,000（千元）	31,599,000（千元）	31,599,000（千元）
履約情形	無	無	無

（本表續下頁）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債券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	於 104.06.11 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	於 104.06.11 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註	無 ^註
限制條款	無	本行因付息致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時，得遞延支付利息，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本行因付息致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時，得遞延支付利息，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資金運用計畫	支應中長期資金運用	支應中長期資金運用	支應中長期資金運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93.76%	93.67%	93.67%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98.10.27，AA(twn)	無	無

註：若本行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或累積虧損超過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和時，應遞延償還本息，且於銀行清理及清算時，本債券持有人之清償順位與永續累積特別股股東相同。

金融債券種類	100 年第 1 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B 券	C 券	D 券	E 券	F 券	G 券	H 券	I 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外字第 10000122100 號								
發行日期	100.05.19								
面額	100 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發行價格	100 元								
總額	800,000 (千元)	100,000 (千元)	650,000 (千元)	6,150,000 (千元)	1,000,000 (千元)	2,550,000 (千元)	3,700,000 (千元)	400,000 (千元)	4,000,000 (千元)
利率	固定利率 1.03%	固定利率 1.17%	固定利率 1.32%	固定利率 1.45%	固定利率 1.51%	固定利率 1.60%	浮動利率： 90 天期台幣 商業本票次 級市場利率	浮動利率： 90 天期台幣 商業本票次 級市場利率	浮動利率： 90 天期台幣 商業本票次 級市場利率
期限	2 年，到期日 102.05.19	3 年，到期日 103.05.19	4 年，到期日 104.05.19	5 年，到期日 105.05.19	6 年，到期日 106.05.19	7 年，到期日 107.05.19	2 年，到期日 102.05.19	5 年，到期日 105.05.19	7 年，到期日 107.05.19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無								
承銷機構	財務顧問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元大證券、元富證券、兆豐證券、寶來證券								
簽證律師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梁志、胡浩叡								
簽證會計師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償還方法	利息每季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表續下頁)

未償還餘額	0 (千元)	100,000 (千元)	650,000 (千元)	6,150,000 (千元)	1,000,000 (千元)	2,550,000 (千元)	0 (千元)	400,000 (千元)	4,000,000 (千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29,105,720 (千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38,289,788 (千元)								
履約情形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限制條款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提供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符合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對流動性比率之管理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121.69 %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100.05.19，AAA(twn)								

金融債券種類	100 年第 2 期一般 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100 年第 3 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100 年第 4 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B 券	C 券	A 券	B 券	C 券	D 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 日期、文號	金管銀外字第 10000122100 號	金管銀外字第 10000122100 號			金管銀外字第 10000122100 號			
發行日期	100.06.08	100.06.23			100.06.29			
面額	100 萬	100 萬			100 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總額	500,000 (千元)	950,000 (千元)	700,000 (千元)	1,100,000 (千元)	2,000,000 (千元)	400,000 (千元)	1,000,000 (千元)	2,000,000 (千元)
利率	固定利率 1.451%	固定利率 1.04%	浮動利率： 90 天期台幣 商業本票次 級市場利率	固定利率 1.40%	固定利率 1.32%	浮動利率： 90 天期台幣 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碼 0.15%	浮動利率： 90 天期台幣 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碼 0.15%	浮動利率： 90 天期台幣 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碼 0.15%
期限	5 年，到期日 105.06.08	2 年，到期日 102.06.23	2 年，到期日 102.06.23	5 年 3 個月， 到期日 105.09.23	3 年，到期日 103.06.29	2 年，到期日 102.06.29	3 年，到期日 103.06.29	10 年，到期日 110.06.29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財務顧問 兆豐證券	財務顧問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元大證券、元富證券			財務顧問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大華證券、元大證券、元富證券			
簽證律師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 務所—梁志、胡浩觀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 務所—梁志、胡浩觀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梁志、胡浩觀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本表續下頁)

償還方法	利息每季計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	利息每季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利息每季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500,000 (千元)	0 (千元)	0 (千元)	1,100,000 (千元)	2,000,000 (千元)	0 (千元)	1,000,000 (千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29,105,720 (千元)	29,105,720 (千元)			29,105,720 (千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38,289,788 (千元)	38,289,788 (千元)			38,289,788 (千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提供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符合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對流動性比率之管理	提供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符合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對流動性比率之管理			提供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符合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對流動性比率之管理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121.74%	121.74%			121.74%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100.06.08，AAA(twn)	惠譽，100.06.23，AAA(twn)			惠譽，100.06.29，AAA(twn)		

金融債券種類	101 年第 1 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101 年第 2 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B 券	C 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外字第 1000405600 號			金管銀外字第 1000405600 號
發行日期	101.01.17			101.05.24
面額	100 萬			100 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100 元			100 元
總額	7,000,000 (千元)	700,000 (千元)	600,000 (千元)	6,700,000 (千元)
利率	固定利率 1.05%	浮動利率：90 天期 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碼 0.25%	固定利率 1.09%	固定利率 1.05%
期限	2 年， 到期日 103.01.17	2 年， 到期日 103.01.17	3 年， 到期日 104.01.17	2 年，到期日 103.05.24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財務顧問 元大寶來證券、大華證券、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			財務顧問 元大寶來證券、凱基證券、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
簽證律師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梁志、胡浩觀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梁志、胡浩觀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利息每季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利息每季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7,000,000 (千元)	700,000 (千元)	600,000 (千元)	6,700,000 (千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29,105,720 (千元)			29,105,720 (千元)

⤵ (本表續下頁)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45,236,038 (千元)	45,236,038 (千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提供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符合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對流動性比率之管理	提供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符合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對流動性比率之管理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136.77%	136.95%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100.09.16，AAA(twn)	惠譽，100.09.16，AAA(twn)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資金運用計劃內容

為提升本行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因應巴塞爾資本協定Ⅲ對流動性比率管理要求。

(二) 資金運用執行情形

1. 募集資金主要為償還到期不續約之新台幣定期存款，與因應授信業務成長所需。
2. 本行中長期放款及資本適足率增減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中長期放款	278,401,627 千元	290,833,891 千元	306,230,461 千元
增加／減少	(12,432,264) 千元	(15,396,570) 千元	(1,861,676) 千元
資本適足率	13.61%	16.01%	16.54%
增加／減少	(2.40)%	(0.53)%	2.35%



總經理陳銘僑與直效通路事業部門同仁面對面溝通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各業務別主要經營業務

1. 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

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以企業及金融機構客戶為服務對象，提供貿易融資、現金管理、證券服務、外匯交易、風險控管、增資及企業融資等的業務服務。

2. 商業銀行事業處

商業銀行主要以企業客戶及其他有貿易融資或跨國資金管理需求之客戶為服務對象，提供包括一般企業短期營運週轉金及中長期融資授信業務、各項進出口貿易相關之融資及供應鏈服務、資金管理、外匯交易、及企業客戶網際網路(Internet)銀行等專業服務。

3. 個人金融事業處

負責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個人金融客戶發展策略，落實計畫執行以建立高績效之企業文化。掌理客戶價值主張之推展與開發相關產品。

(二) 所營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及其成長變化情形

1. 主要業務內容之營業比重

(1) 存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成長率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儲蓄存款	199,316,985	34.51	217,057,490	38.55	(8.17)
定期存款	204,022,794	35.32	178,958,735	31.78	14.01
活期存款	168,989,714	29.26	162,443,255	28.85	4.03
支票存款	5,135,873	0.89	4,538,083	0.81	13.17
代為確定用途信託基金	-	-	-	-	-
匯款	120,479	0.02	74,414	0.01	61.90
小計	577,585,845	100.00	563,071,977	100.00	2.58

(2) 放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成長率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押匯及貼現	785,434	0.21	1,255,554	0.35	(37.44)
短期放款及透支	78,474,855	21.44	56,985,085	16.02	37.71
短期擔保放款	7,165,283	1.96	5,334,209	1.50	34.33
中期放款	56,867,127	15.54	66,481,682	18.70	(14.46)
中期擔保放款	6,427,053	1.76	5,197,138	1.46	23.67
長期放款	7,974,787	2.18	5,510,350	1.55	44.72
長期擔保放款	207,132,660	56.60	213,644,721	60.08	(3.05)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1,121,421	0.31	1,204,944	0.34	(6.93)
小計	365,948,620	100.00	355,613,683	100.00	2.91

2. 主要業務成長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2 年	101 年	增減額	成長率 (%)
存款及匯款		577,585,845	563,071,977	14,513,868	2.58
貼現及放款		365,948,620	355,613,683	10,334,937	2.91
保證業務		7,194,171	7,066,722	127,449	1.80
消費金融	信用卡發卡數（卡）	3,176,388	3,077,452	98,936	3.21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2 年	101 年	增減額	成長率 (%)
證券經紀成交量		112,354,465	118,501,951	(6,147,486)	(5.19)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銷售量		63,905,087	64,093,789	(188,702)	(0.29)
外匯業務 (美元／千元)	國際匯兌	175,638,824	199,224,157	(23,585,333)	(11.84)
	進口業務	8,700,037	8,742,193	(42,156)	(0.48)
	出口業務	10,551,572	11,016,284	(464,712)	(4.22)
	合計	194,890,433	218,982,634	(24,092,201)	(11.00)

(三) 103年經營計畫

1. 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

- (1) 鞏固並深化與主要客戶的關係，使本行成為客戶在大中華地區及海外的“首選銀行”。
- (2) 強化策略性、高附加價值產品上的領導優勢，持續擴大產品能力。
- (3) 強化海外台商櫃檯加強本行網絡連通性，並發掘在亞洲、非洲和中東貿易走廊的機會。
- (4) 培育中層管理團隊做為未來領導人才的儲備，並充分利用台灣做為渣打集團人才的來源地。

2. 商業銀行事業處

- (1) 提供台灣企業客戶完整金融商品服務，滿足企業客戶在營運資金及財務管理上的需求。
- (2) 開發高附加價值、差異化的金融商品並以優越的客戶服務來提升本行企業客戶的滿意度。
- (3) 利用本行綿密的國際分行網路，發展貿易融資服務，以本行優越的國際貿易產品能力及服務，協助本國企業客戶提升國際競爭力及減低國際貿易交易風險。
- (4) 推廣企業網路銀行服務，協助企業客戶利用網路銀行即時掌握財務管理資訊、提升財務營運管理的效能。
- (5) 強化目標客群的行銷、傾聽客戶聲音、提供切合企業客戶需要的專業營運資金管理規劃及諮詢，使本行成為台灣企業客戶的“首選銀行”。
- (6) 充分瞭解本行企業客戶、善盡社會企業責任以落實主管機關所要求的責任與義務。

3. 個人金融事業處

- (1) 強化品牌承諾，提供全方位產品與服務以深耕優先理財客群。
- (2) 拓展信用卡業務，強化商品定位並持續創新產品。
- (3) 聚焦具潛力地區業務發展，並針對非台北地區擬訂在地化行銷策略。
- (4) 多元發展存款業務，持續聚焦人民幣與外幣業務拓展。
- (5) 透過強化業務生產力與持續流程改善計畫以提升整體成本效率。

(四) 市場分析

1. 國內經濟金融情勢

102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受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影響出口成長、政府持續藉由打房抑制投機活動、公用事業價格調漲，以及民眾關切的食安問題之影響致使消費需求不振；所幸在政府持續發展兩岸關係及緊密的互動下，本國經濟得以獲得支撐，由101年1.3%微幅成長至2.2%。

另，政府致力於自由經濟示範區(FEPZ)以及發展人民幣離岸市場業務等之積極改革措施進一步強化本國整體經濟與金融服務的競爭力。我們預期103年台灣經濟受惠於全球景氣持續復甦及對高科技產品的需求穩定下，將有強勁反彈力道；此成長將有助於提高本地製造業的資本支出和增加就業機會並預期失業率將改善至4%以下。

惟此一成長有可能受決策當局考量自103年6月起開始升息之預期、公用事業及交通費用價格二度調漲引發之通貨膨脹，及美國聯準會決定減少購買國債造成資金迅速撤出，對台灣資本市場有潛在風險之影響而趨緩；儘管如此，我們仍相信103年台灣之經濟成長率在相對健全的經常帳盈餘的支撐，預期仍有成長3.9%之潛力。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03年台灣銀行業的整體前景將受惠於經濟持續復甦、企業與個人授信的風險胃納提高、全球經濟穩定成長、臺灣人民幣離岸業務持續擴展及股市和理財服務需求帶動下，預期本地銀行業獲利及整體資產品質將有所提升。

3.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有別於其他多數國內及外資銀行，渣打銀行在亞洲、非洲及中東地區已經具有相當規模及知名度，可藉由既有網絡，並配合自身的商品創新及研發能力提供客戶專業的金融服務，鞏固渣打銀行在市場上的優勢。

不利因素

國內多家外資銀行與併購的中小企銀都已整合完畢，並開始積極拓展國內業務以成為本地客戶的主要往來銀行，這將威脅到渣打銀行已取得的市場優勢。

因應對策

持續掌握日益熱絡的跨境業務商機並配合台商在亞洲、非洲及中東地區海外佈局契機，鞏固且深化渣打銀行作為台商首選銀行的合作夥伴關係。

(五)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其規模及損益情形

- (1) 本行自民國103年4月1日增設商業銀行事業處以服務企業客戶，大型及國際型企業客戶則另由本行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處服務。因成立時間尚短，至年報刊印日尚無商業銀行事業處個別之營運及財務資料可供參考，本行將於下一年度之年報揭露。
- (2) 本行為提升證券服務及因應客戶需求，102年度進行作業流程改善及現股當沖系統建置，證券經紀業務 102年1月-12月總成交金額為新台幣1,123億元。
- (3) 102年2月8日增加以人民幣辦理或增加涉及人民幣或大陸市場標的之衍生性外匯商品業務。
- (4) 新增成為央行「公開市場操作指定交易商」之「中央公債主要交易商」，並自103年1月2日起生效。

2. 最近二年研究發展支出與成果及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本行近兩年致力於建設資訊基礎架構，持續更新系統與資安規格，並利用現代資訊科技推展各式新產品與服務，以支援本行業務發展。包含伺服器整合管理、升級網際網路防火牆、執行網路架構標準化，業務及財務資訊的整合，無紙化系統平台及完成各項應用系統之升級與更新等。

本行秉持「以客戶為本」的理念，持續精進並不斷提升資訊系統以強化對客戶資料的保護與資訊安全的重視。本行亦將持續提升系統穩定性而努力，有效運用現行之架構與集團資源以推動業務成長，期能對本地客戶提供更多樣的產品與更好的客戶服務。

(六)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持續投入存款業務及信用卡業務發展。
- (2) 提供全方位產品服務、持續改進產品獲利率。
- (3) 持續改進生產力並加強風險管理。
- (4) 強化自動化通路服務功能，提供全方位服務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 (5) 活絡自動化通路服務使用率，有效降低分行營運成本。
- (6) 執行作業流程優化及改善。
- (7) 評估市場趨勢，開發與嚴格評選信託投資商品，擴大信託投資商品種類。依現行法令規範及主管機關規定，建立客戶及商品分級，並結合財富管理規劃服務及審視客戶風險，以維繫客戶關係、提高忠誠度，進而創造財富管理規模及手續費收益。
- (8) 推行業務流程與客戶服務數位化，以提升前線業務同仁之服務客戶平台並增進作業效率。
- (9) 均衡發展抵押擔保及無擔保放款業務發展。

2. 長期計畫

- (1) 運用現代科技與技術，持續提升銀行營運之主系統，引進渣打集團系統方案，強化支援業務發展之應用系統及資訊安全控管等。
- (2) 整合自動化通路服務平台，提供差異化的服務內容與個人化的客戶關係管理。
- (3) 財富管理整合銀行相關商品組合（保險、外幣、貸款、信託），配合客戶資產管理規劃服務，提供客戶多元化及全方位的商品，進而提升全行整體業務規模及手續費等收益。

二、從業員工

(一) 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50 歲以上	161	148	174
	40 歲以上	1,240	1,209	1,232
	30 歲以上	2,009	2,193	1,985
	20 歲以上	463	607	437
	20 歲以下	0	0	0
	合計	3,873	4,157	3,828
平均年歲		37.31	36.55	37.45
平均服務年資		8.03	7.31	8.2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08%	0.05%	0.08%
	碩士	15.36%	15.04%	15.54%
	大專	76.27%	75.87%	76.15%
	高中	8.13%	8.92%	8.07%
	高中以下	0.16%	0.12%	0.16%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證券商業務員	269	286	271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646	694	630
	投信投顧業務員	165	174	160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350	364	344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5	15	15
	期貨商業業務員	286	326	283
	人身保險業務員登錄證	2,975	3,247	2,909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9	12	8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40	145	138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14	448	411
	信託業業務人員信託專業業務專業測驗	1,244	1,330	1,234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1,141	1,462	1,129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240	265	238
	財產保險業務員登錄證	1,617	1,696	1,610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人員	42	43	42
	內部稽核師證書	5	5	5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8	18	18
	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035	805	1,006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含自律規範）	775	812	761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1,140	1,291	1,128
	信託專業審定合格服務證—業務人員	1,455	1,602	1,435
	信託專業審定合格服務證—管理人員	392	441	389
	產物保險業務員	160	174	157

(二)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102年	101年
總受訓人次	12,993	15,695
總開課時數	10,284	13,752
總開課班次	1,296	1,303
總開課天數	1,286	1,719

三、企業社會責任

我們的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

渣打集團於 99 年提出全球新的品牌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有穩健的績效為後盾，我們將借助我們的歷史、傳統、業績和文化，在我們業務所在市場和其他地區大幅提高各界對本行的認知和瞭解，推動業務成長。

「一心做好，始終如一」包含了渣打銀行的過去、現在和未來。它是我們對業務所在市場的承諾：我們將長久在此，運用我們的知識與經驗為顧客和客戶創造利益。我們在此不斷求進步，秉持高標準的行為守則，始終努力做正確的事。

為了將我們的品牌承諾落實到具體的行為，渣打於102年將永續業務推動模式調整為三大主軸：致力經濟永續發展、堅持做為負責任的公司、及積極投入社區回饋。

- **致力經濟永續發展**是指我們如何透過銀行的核心業務，支持客戶與顧客的需要。
- **堅持做為負責任的公司**是關於我們如何維持業務的穩定與公司運作的順暢，為所有的關係人及社會帶來長期的價值。
- **積極投入社區回饋**指的是我們如何與在地社區結合，促進社會與經濟發展。

渣打銀行深刻了解，產業無法僅仰賴營收與獲利永續經營，唯有善盡社會責任，贏得客戶信賴，鼓勵員工親身參與，凝聚企業向心力，才能真正創造企業、社會與員工三贏。因此，本行在擴大台灣營運的同時，更積極發展、深耕各項公益回饋的活動計畫。



102年，本行永續經營之社區回饋重點成果

- 本行於102年6月冠名贊助「2013臺北渣打公益路跑賽」，透過公益路跑，投入新台幣1,080萬元（含集團對捐），支持視障就業，另外渣打集團更對捐用以推廣「看得見的希望(Seeing is Believing)」全球視障關懷計畫。此活動創下台灣最多視障參與人數的路跑賽紀錄，總共有154組視障跑者參加。
- 渣打集團於102年5月更與中華電信、怡和集團、富邦文教基金會、台灣奧迪汽車及惠普電腦共同發起成立「渣打視障就業顧問團」，與4個視障公益團體合作，包括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台灣盲人重建院、伊甸基金會與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結合企業、社福團體、與政府的力量，共同支持視障就業，102年成功為66位視障朋友找到工作。
- 本行於102年開始贊助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為期四年的培育青少年高爾夫球選手計畫，目標在為台灣培育參加2016巴西奧運的年輕球手。
- 本行長期以來運用核心職能深耕金融教育不遺餘力，透過不同族群合作深耕金融教育種子，強化各個不同族群的金融理財知識。102年規劃之「渣」根金融教育學院，針對不同需求客製化專屬課程，全方位及多元化金融教育的推廣。試辦4個月以來，已有39名視障者、72名大專生，21名小學教師、2,034名小學生受惠。

- 消費金融事業部為提升客戶服務品質，結合企業社會責任，繼續推動多項服務提升專案，例如「八分鐘服務承諾」。只要分行客戶等候服務超過一定時間，本行即捐款感謝客戶的耐心。所募集的款項用於支持關懷台灣視障者的活動。
- 本行贊助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執行「台灣海岸守護計畫」，繪製台灣有史以來第一面海岸生物多樣性地圖、成立台灣海岸守護網站、撰寫海岸白皮書等，希望透過環保行動、教育扎根、知識提升等多元面向，邀請民眾一起守護台灣美麗的海岸。
- 本行長期推動員工志工服務，上千員工透過敬老、環保、護幼、金融教育、視障關懷…等不同方式，熱情投入社區志工服務，102年總計對社區貢獻服務天數3,809.5日。

本行102年獲獎紀錄

- 102年6月獲數位時代雜誌頒發之「數位服務力大調查」銀行類「數位服務標竿企業」，代表渣打銀行提供給客戶的網路服務及網路銀行獲得客戶肯定，也展現渣打銀行以提供客戶優質服務為目標，致力落實「一心做好，始終如一」的品牌承諾。
- 102年12月獲得由財訊雜誌與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辦，臺灣金融研訓院協辦的「2013消費者金融品牌大獎」之「最佳外商銀行」優等獎。
- 榮獲新竹市政府頒發「高齡友善銀行」認證，渣打銀行在新竹市的全部分行，包括光復分行、科學園區分行、新興分行、延平分行、中正分行、北新竹分行、營業部分行、新竹分行等8家分行，透過改裝及訓練員工，提供長者更貼身的銀行服務，以響應新竹市衛生局及新竹市政府的「高齡友善銀行計劃」。
-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頒發的「102年度五一勞動節模範勞工表揚大會暨團體協約簽訂單位」。
- 榮獲台北市政府頒發公園績優認養單位：透過公園認養的機會，實踐企業社會的責任，為城市綠化盡一份心力，並獲台北市政府頒發績優認養單位獎項。
- 榮獲由「喜馬拉雅自然文明保護協會」所頒發的綠色永續獎，也是102年唯一一家獲獎的銀行業者。
- 本行於98-101年間推動「為愛朗讀」計畫，前後共錄製並捐贈了超過100本視障有聲書給全台所有啟明學校、圖書館、視障資源中心、與社福團體，讓視障孩子可以透過不同的管道，閱讀到渣打銀行為他們錄製的有聲好書。為此，本行得到教育部與台北啟明學校的特別頒獎，肯定與感謝我們對視障閱讀的貢獻。

「看得見的希望 Seeing is Believing」全球防盲救盲計畫

「看得見的希望 Seeing is Believing」是渣打銀行從92年發起的全球防盲救盲計畫，也是渣打最具特色的長期公益關懷議題，此計畫的目的是在減少可預防的眼盲發生。我們與國際視盲防治組織合作(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the Prevention of Blindness (IAPB)，在開發中國家進行眼科醫療、視力矯正、以及眼科醫護人員的專業訓練。渣打銀行透過全球分行進行募款支持這項計畫，截至目前為止已經募集了6,300萬美金。

100年9月，渣打銀行進一步響應「柯林頓全球行動計畫」(Clinton Global Initiative, CG) 年度大會之倡議，承諾於109年前籌募一億美元防盲基金，在亞、非洲以及中東地區，從事長期防盲救盲活動。這個目標是渣打集團自92年起在各所在市場發起「看得見的希望 Seeing is Believing」計畫以來所募得金額之三倍，亦是渣打再次針對促進開發中國家社會和經濟發展，做出具體且實質的承諾。

台灣渣打銀行也透過101登高賽、自行車環島、公益路跑等活動響應募款，自98年迄今累計捐款、募款金額超過新台幣3,000萬元（員工捐款新台幣1,500萬元，集團相對捐出新台幣1,500萬元），幫助發展中國家罹患眼疾的民眾，取得必須的醫療救助，避免失明。

除參與國際防盲救盲行動，台灣渣打從98年開始，也透過不同的活動，例如101登高賽、衝浪、路跑、二人三腳，鼓勵視障朋友走出戶外，擁抱生命。同時連續4年舉辦“為愛朗讀”活動，透過競賽，推動視障學生培養閱讀習慣。同時也與清華大學盲友會與台灣數位有聲書學會合作，4年共錄製127本有聲好書，豐富視障學生閱讀的資源。多年耕耘的結果讓我們在102年接受台北啟明學校與台灣國立圖書館頒獎，肯定本行對視障閱讀的貢獻與付出。

渣打投入全球防盲救盲工作迄今10年，為了落實對台灣視障朋友的關懷，從102年起，聯合中華電信、怡和集團、富邦文教基金會、台灣奧迪汽車與惠普電腦，於5月底發起“渣打視障就業企業顧問團”，集合企業資源，增加一般企業對視障者工作能力之認識，為視障者開拓更多元的工作機會。在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台灣盲人重建院、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與中華民國無障礙科技推廣協會的支持下，截至102年底，顧問團透過說明會及經驗分享，總共幫助66位視障朋友就業前的準備與就業後的穩定工作，並讓更多企業看見視障者的能力，讓他們也能貢獻台灣的經濟。

為支持視障就業，本行透過102年6月冠名贊助之「2013臺北渣打公益路跑賽」，投入新台幣1,080萬元（含集團對捐），支持視障就業，另外渣打集團更透過對捐來推廣「看得見的希望(Seeing is Believing)」全球視障關懷計畫。近1,800名渣打員工參加「2013臺北渣打公益路跑賽」或於賽事擔任志工。此活動也創下台灣最多視障參與人數的路跑賽紀錄，總共有154組視障跑者參加。現場設有公益攤位，包括啟明學校一白手杖可魯的店、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台灣數位有聲書推展學會、以及台灣盲人重建院。另外，廣場上也設有盲人足球及盲人互動遊戲一問拍引報，希望藉由這些互動讓社會大眾更瞭解視障朋友。

環境保護

- 本行於全行志工活動中，號召1,600名同仁志工，種植超過3,000棵樹苗，換算後的減碳量超過5,000公噸，榮獲由「喜馬拉雅自然文明保護協會」所頒發的綠色永續獎，也是102年唯一一家獲獎的銀行業者。
- 守護台灣海岸生態：本行從101年起，與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合作，歷經為時一年的實地踏查、文獻研究、與珊瑚礁體檢，訪視全台338個海岸據點，紀錄了台灣本島海岸線的最新狀況，列出6大檢視海岸指標，最後遴選出148公里長共9處的自然海岸地區，成為台灣最美、最值得守護的海岸。本計畫亦為台灣製作第一份海岸生物多樣性地圖與守護台灣海岸的資訊網站，引起環保教育莫大的迴響。不但透過合作夥伴將紙本地圖發送至全台超過2000所國中國小，並透過媒體活動，將台灣最需要保護的天然海岸線之美，呈現在民眾面前。桃園草漯沙丘、桃園觀新藻礁、苗栗苑裡沙丘、彰化大城濕地、台南四草海岸、花東石梯長濱海岸、屏東滿豐後灣海岸、台東南田到屏東南仁以及著名的宜蘭海岸，都入選了台灣9大最值得守護、也最美的海岸之列。
- 分行招牌燈全面性更換為T5節能照明：於102年初起，渣打針對全省分行招牌燈全面更換為T5節能照明燈管，並於102年4月份更換完成，預估到102年底，可節電74,450度。此外，針對新裝修分行，亦全面使用T5或LED節能照明。
- 積極響應世界地球日與水源日：2013 世界地球日(03.22)，渣打於03.22-24 晚間8:30-9:30 關閉全省分行招牌燈一小時，同時鼓勵同仁在家響應關燈一小時共襄盛舉。

『渣』根金融教育學院試辦計畫

本行長期以來運用核心職能深耕金融教育不遺餘力，透過不同族群合作深耕金融教育種子，強化各個不同族群的金融理財知識。102年規劃之「渣」根金融教育學院，第一波針對國小社會科教師、大專學生、國小學生與視障朋友舉辦金融理財營，針對不同需求客製化專屬課程，全方位及多元化金融教育的推廣。本案試辦4個月以來，已有39名視障者、71名大專生、39名小學教師、2,034名小學生受惠，103年並將擴大舉辦。

- 視障理財營：共分4梯次，同仁充分利用視障同學較佳的聽覺及觸覺，特別設計多元理財相關教具，並以一對一的教學方式，讓視障朋友增進基本理財觀念，進一步思考如何運用自己的零用錢。對於大多數的視障朋友來說，都是全新的經驗。
- 「渣」根金融教育學院針對四個不同族群進行金融素養的培育：

1. 國小教師研習營

除了強化教師金融理財職能，更進一步連結國小六年級社會科課程，讓國小教師能傳遞更豐富及實務化的理財知識給小學生。

2. 國小學生校外教學

邀請來自6個班級的127位國小學生，利用本行模擬分行實際環境，透過課程了解金錢由來、金錢管理、以及參觀銀行金庫與自動櫃員機，從活動中學習並養成正確的金錢管理概念及保險風險的概念。

3. 大專生研習營

大專生參與本行舉辦之研習營，從中強化金融素養與「服務－學習」的技巧，成為本行種子講師至國小主導假日理財營。

4. 國小生假日營

國小學生利用假日時間參與「渣」根金融教育學院，由經過培訓後的大專生主導活動進行，學習並了解金錢管理的重要概念。

青少年關懷

贊助青少年高爾夫選手培訓計畫：為了培育未來的運動人才，本行於102年開始贊助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為期四年的培育青少年高爾夫球選手計畫，目標在為台灣培育參加2016巴西奧運的年輕球手。透過增加青少年選手參加賽事的經驗及與高階企業主管互動的過程，培養他們情緒的穩定與成熟度，加強他們在奧運正式賽事中的勝賽機率。

渣打泰雅聖地遠征隊：本行長期關懷位於新竹縣尖石鄉的錦屏國小，於五月份號召愛好登山的同仁組成「渣打泰雅聖地遠征隊」，陪同錦屏國小與桃山國小5-6年級同學共同攀登泰雅族的聖山大霸尖山，在部落長老與師長的祝福下，舉行畢業典禮，歡送他們邁向人生的另一個旅程。

志工服務

志工服務是渣打銀行企業文化很重要的一部分，每個渣打員工一年享有3天有薪志工假。102年，渣打台灣員工總共提供3,809.5天的志工服務天數。

健康大使

渣打長期以來在全球進行視障與愛滋關懷，嘉惠許多弱勢族群。有鑒於銀行工作的辛勞，雖然本行提供定期的健康檢查、醫護人員定點問診以及心理諮詢服務，我們希望能夠更進一步關懷員工的身心健康。為此，於102年號召同仁志工擔任健康大使，不但加強他們的個人健康觀念，更希望他們在第一線就近關懷部門同仁，協助促進同仁與家人朋友的身心健康。

這群志工大使除了要協助同仁完成愛滋關懷(LwHIV)的訓練之外，更接受眼科疾病與肝病防治的講習，未來還會因應台灣近幾年的氣候變化，增加心血管疾病防治的講習，希望透過他們，散播健康保健的資訊，讓渣打成為更健康的職場。也因為這群健康大使的安排，102年除了新進員工的線上訓練課程之外，共有542名同仁接受台灣紅絲帶基金會與本行合作的愛滋關懷講習。

102台灣燈會 竹光盛宴

本行新竹地區193位同仁報名在102年台灣燈會會場提供服務，協助1千2百萬賞燈民眾必要之協助。在為期3個禮拜的燈會活動期間，同仁們運用平日的客戶服務精神，輪流排班服務賞燈民眾，優秀的服務品質與效率受到民眾與主辦單位的高度肯定，不但反映本行深耕地方之經營目標，更落實「一心做好，始終如一」的品牌承諾。

銀髮關懷

本行消費金融與企業金融部門長期與華山創世基金會配合，連續多年動員數百名同仁在全省各人潮聚集點募集發票，與參與踩街活動為基金會募款。102年更號召近200名同仁在中秋節陪伴獨居老人唱卡拉OK，歡度中秋，同時透過同仁自製的手工糕餅與珠寶首飾，為基金會義賣募款。

環保志工

環境保護也是本行同仁很重視的志工服務主題。例如財務部門長期在新竹市日光公園從事一年三次的清潔打掃工作以及在台北市林家花園除草，為民眾提供更舒適的休憩環境。另外，本行不動產服務處也發揮平時維護公司環境整齊安全的專業能力，協助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進行年度硬體環境的清潔與修繕、郵務之寄送…等，為視障朋友整理出更整潔舒適的服務環境。

四、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主機系統

CLX : HP Non-Stop Server NB54004、OS 為Non-stop kernel J06.15。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櫃員系統將於一至二年內完成其系統整合之提升計畫。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若有人員傷亡情事，系統文件搶修組應指派人員負責協調證據保存、保險公司聯繫、配合保險調查及保險求償事宜。
2. 若有人員傷亡情事導致訴訟發生，系統文件搶修組應指派人員負責協調法務單位進行和解或訴訟處理。
3. 異地作業空間或新作業空間的建置，通訊搶修組應指派人員負責供應商聯繫、備品聯繫及取得、軟硬體採購、實體設施採購等事宜。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員工認股儲蓄計畫。
2. 「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
3. 定期健康檢查。
4. 核發重要節日禮金，另有旅遊補助。
5. 員工儲蓄存款享受優惠利率。
6. 員工貸款享受優惠利率。
7. 金融理財優惠：手續費優惠、匯率優惠及轉帳手續費優惠。
8. 渣打信用卡優惠：免年費、優惠點數累積。

(二) 退休制度

【退休制度】

1. 本行自行制定的退休制度，稱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勞工退休暨退職辦法，全數費用將由本行負擔，同仁毋需提撥任何費用。（僅適用94年7月1日以前到職之員工，94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之員工必須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2. 所有本行本地正式員工，年齡在六十五歲以下者，均得適用於渣打國際商業銀行退休方案中，以保障員工及其受益人於員工退休、死亡或終身完全殘障時除社會保險外之退休給予。

3. 退休金之給與標準

- A. 94年7月1日以前到職之員工，如選擇不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LPA）者，退休金之給與標準，每滿乙年發給二個基數，最高以二十五年為限。
- B. 94年7月1日以前到職之員工，如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LPA）者，勞工退休金提撥方式為最終平均每月薪資之六%，依所訂薪資分級表提撥退休金至個人設於勞工保險局的帳戶，勞工退休金帳戶係由勞工保險局保管，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進行給付。員工正常退休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服務年資，每滿乙年發給二個基數（最高以二十五年為限）。
- C. 94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之員工，勞工退休金提撥方式為最終平均每月薪資之六%，依所訂薪資分級表提撥退休金至個人設於勞工保險局的帳戶，勞工退休金帳戶係由勞工保險局保管，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進行給付。
- D. 原任職於新竹商銀及美國運通銀行的員工並選擇舊制退休計畫者，其融合生效日後之年資將採用上述方式計算退休給付，每滿乙年發給二個基數。融合生效日前的年資，其退休給付將比照融合前新竹商銀或美國運通銀行的原有制度計算。

【離職金制度】

- 1. 員工於94年7月1日以前到職，並於尚未符合正常退休給付與自願退休給付資格前離職，該員工可享離職金給付資格，惟需於本行服務至少滿十年。
- 2. 於94年7月1日前到職之原新竹商銀員工，將自融合生效日起十二個月後適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離職金制度，且其於原新竹商銀之服務年資將予以保留。基數之定義依已屆滿的總服務年資，給付之年資則依符合勞動基準法退休金之服務年資計算。
- 3. 原美國運通銀行員工，將自融合生效日起適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離職金制度，其於原美國運通銀行之服務年資將比照融合前美國運通銀行的原有制度計算。

(三) 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行與企業工會，基於「一心作好，始終如一」的品牌精神，順利於101年5月15日成功續訂「團體協約」，延續本公司獨一無二的『勞資合作，共創雙贏』之夥伴關係，有效提升企業競爭力，並彰顯台灣渣打銀行勞資合作典範的領導地位。勞資雙方基於共存共榮、利益共享、以客為尊之精神，追求企業永續發展，維護和諧之勞資關係，並為員工權益維護作出具體承諾。

(四)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截至103年1月止並無因勞資糾紛所興訴訟受之損失。由於訴訟案係個案判決，不易預知訴訟結果和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保險銷售合作契約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6.07~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三方合作保險商品推廣契約書	無
電信及網路維護服務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02.08~105.07	電信（電話語音及數據專線）及網路設備維護服務，包含 on-site 人力 *2	無
機房管理	ATO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K LTD	93.11.01~105.12.31	香港機房設備管理	需符合「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本地法規之規範
採購合約	Dell Products	100.08.28 ~ 103.08.27	提供電腦以及相關設備	無
機房管理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101.10.16~104.10.15	電腦系統主機及系統維護運作處理	需符合「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本地法規之規範
委外契約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BRANCH	102.02.22 ~ 103.02.21	外匯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需符合「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本地法規之規範
辦公室／停車位租約	培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樓層辦公室起始日不同 ~ 105.06.30	宏泰大樓辦公室／停車位租金	辦公室租約： 1. 不得提前終止租約 2. 總租賃坪數小於 5,135 坪，需支付部分懲罰性違約金。
辦公室／停車位租約	培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樓層辦公室起始日不同 ~ 105.06.30	宏泰大樓辦公室／停車位租金	辦公室租約： 1. 不得提前終止租約 2. 總租賃坪數小於 5,135 坪，需支付部分懲罰性違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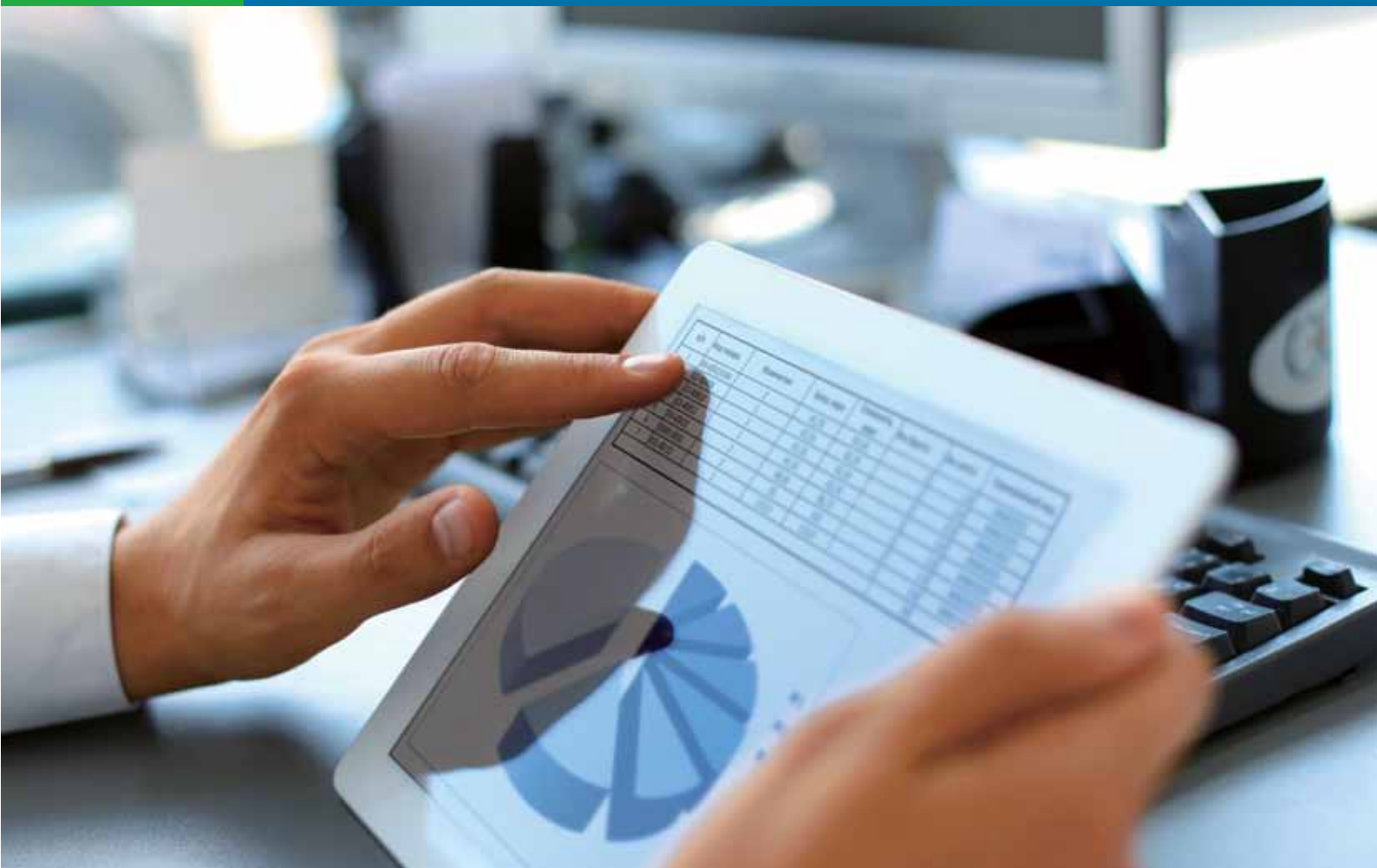
七、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本行目前已無房屋抵押貸款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債權。



創新利用松山機場空橋推廣渣打銀行品牌形象
與人民幣業務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 財務資料（自結數）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7,808,205	74,770,966	107,581,2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58,887	29,544,710	27,901,0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0,156,830	226,363,332	212,374,7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72,750	428,983	160,66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50,000	3,402,039	6,098,338
應收款項—淨額	32,531,005	37,536,087	32,133,762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1,724	115,818	288,060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360,762,604	350,387,046	359,394,86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	-
受限制資產	641,400	675,200	15,634,6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51,245	151,409	151,245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5,563,504	6,049,665	5,557,56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無形資產—淨額	3,157,050	3,193,435	3,156,44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397,891	2,639,983	2,409,502
其他資產	2,629,938	927,597	2,983,396
資產總額	758,493,033	736,186,270	775,825,47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5,985,672	9,283,983	61,725,680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533,988	8,357,471	8,235,57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3,227	13,523	1,33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應付款項	12,060,209	12,052,748	21,317,9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311	105,362	273,697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存款及匯款	576,902,709	562,430,032	558,659,914

（本表續下頁）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 財務資料（自結數）
應付債券			55,559,925	62,014,537	65,586,724
特別股負債			-	-	-
其他金融負債			13,120,022	34,690,236	13,501,761
負債準備			1,915,124	1,981,028	1,912,6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92,787	665,364	621,947
其他負債			2,378,547	1,607,943	847,9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16,087,521	693,202,227	732,685,156
	分配後		註	693,202,227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405,512	42,984,043	43,140,316
股本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資本公積			5,786,031	5,786,031	5,786,0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05,319	7,107,572	7,603,730
	分配後		註	4,417,572	-
其他權益			608,442	984,720	644,835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405,512	42,984,043	43,140,316
	分配後		註	40,294,043	-

註：股東會尚未召開。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財務資料（自結數）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7,808,205	74,770,966	107,581,2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58,887	29,544,710	27,901,0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0,156,830	226,363,332	212,374,7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72,750	428,983	160,66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50,000	3,402,039	6,098,338
應收款項—淨額		32,759,448	37,741,825	32,484,73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1,724	115,818	288,022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360,762,604	350,387,046	359,394,86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393,511	369,417	532,865
受限制資產		641,400	675,200	15,634,6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51,245	151,409	151,245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5,563,295	6,049,665	5,557,36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無形資產—淨額		3,157,050	3,193,435	3,156,44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397,891	2,639,983	2,409,502
其他資產		2,625,854	924,902	2,979,427
資產總額		759,110,694	736,758,730	776,705,09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5,985,672	9,283,983	61,725,680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533,988	8,357,471	8,235,57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3,227	13,523	1,33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應付款項		12,036,904	12,028,156	21,290,22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65,780	209,843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存款及匯款		577,585,845	563,071,977	559,640,903
應付債券		55,559,925	62,014,537	65,586,724
特別股負債		-	-	-

 （本表續下頁）

項目		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財務資料 (自結數)
其他金融負債			13,120,022	34,690,236	13,501,761
負債準備			1,915,124	1,981,028	1,912,6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92,787	665,364	621,947
其他負債			2,371,688	1,602,632	838,1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16,705,182	693,774,687	733,564,782
	分配後		註	693,774,687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405,512	42,984,043	43,140,316
股本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資本公積			5,786,031	5,786,031	5,786,0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05,319	7,107,572	7,603,730
	分配後		註	4,417,572	-
其他權益			608,442	984,720	644,835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405,512	42,984,043	43,140,316
	分配後		註	40,294,043	-

註：股東會尚未召開。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0 年	99 年	98 年
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5,868,076	107,155,919	119,564,29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0,867,691	28,405,970	28,514,87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456,41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3,257,021	178,338,617	108,235,427
貼現及放款		346,151,003	344,500,675	313,086,588
應收款項		34,442,522	26,956,704	27,262,328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79,579	76,692	368,502
固定資產		6,076,890	7,253,113	7,589,391
無形資產		3,303,198	3,408,715	3,516,119
其他金融資產		887,031	445,803	340,118
其他資產		4,071,478	5,410,310	7,964,904
資產總額		743,660,903	701,952,518	616,442,55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390,389	10,647,359	49,355,596
存款及匯款（註）		596,151,692	590,618,528	450,856,94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863,355	19,801,306	19,961,31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47,512,170	19,224,205	29,500,120
特別股負債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733,450	746,576	565,650
其他金融負債（註）		10,188,173	11,460,148	19,669,511
其他負債		10,585,636	11,164,608	11,524,37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8,424,865	663,662,730	581,433,509
	分配後	698,424,865	663,662,730	581,433,509
股本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資本公積		5,786,031	5,786,031	10,430,4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386,251	2,922,991	(4,644,410)
	分配後	5,020,393	877,102	(4,644,41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962,709	439,450	28,12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673)	35,596	89,16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5,236,038	38,289,788	35,009,045
	分配後	40,870,180	36,243,899	35,009,045

註：98年自存款及匯款科目重分類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至其他金融負債科目，係俾配合99年及100年之表達。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財務資料（自結數）
利息收入	14,391,931	15,074,936	2,427,862
減：利息費用	5,043,953	5,257,563	909,138
利息淨收益	9,347,978	9,817,373	1,518,724
利息以外淨收益	5,758,690	6,850,433	1,251,387
淨收益	15,106,668	16,667,806	2,770,11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2,146	2,020,735	223,341
營業費用	10,629,392	10,944,479	1,757,14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845,130	3,702,592	789,621
所得稅（費用）利益	(454,071)	(639,797)	(106,55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91,059	3,062,795	683,068
停業單位損益	-	-	-
本期淨利（淨損）	2,391,059	3,062,795	683,0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9,590)	(90,022)	51,7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11,469	2,972,773	734,80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91,059	3,062,795	683,0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11,469	2,972,773	734,8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0.82	1.05	0.23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財務資料（自結數）
利息收入	14,391,931	15,074,936	2,427,862
減：利息費用	5,046,491	5,259,856	909,566
利息淨收益	9,345,440	9,815,080	1,518,296
利息以外淨收益	5,197,081	6,319,405	1,126,866
淨收益	14,542,521	16,134,485	2,645,162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2,146	2,020,735	223,341
營業費用	10,131,450	10,472,528	1,660,74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778,925	3,641,222	761,079
所得稅（費用）利益	(387,866)	(578,427)	(78,01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91,059	3,062,795	683,068
停業單位損益	-	-	-
本期淨利（淨損）	2,391,059	3,062,795	683,0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9,590)	(90,022)	51,7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11,469	2,972,773	734,80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91,059	3,062,795	683,0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11,469	2,972,773	734,8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0.82	1.05	0.23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	99 年	98 年
利息淨收益	9,183,485	8,911,419	8,539,126
利息以外淨收益	7,960,032	8,039,597	6,549,521
淨收益	17,143,517	16,951,016	15,088,647
呆帳費用	(3,154,511)	1,453,276	7,628,170
營業費用	10,521,913	10,976,520	12,335,06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776,115	4,521,220	(4,874,588)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8,373,115	2,922,991	(4,662,325)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	-
本期損益	8,373,115	2,922,991	(4,662,325)
每股盈餘（稅後）	2.88	1.00	(1.86)

(三) 查核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查核簽證會計師	王明志、吳麟	王明志、吳麟	王明志、吳麟	王明志、吳麟	吳麟、王明志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財務資料（自結數）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3.45	63.24	65.27
	逾放比率（%）		0.53	0.70	0.51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64	0.69	0.11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85	3.02	0.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3,891.00	3,999.00	721.00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616.00	735.00	178.00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7.43	9.33	2.07
	資產報酬率（%）		0.32	0.41	0.09
	權益報酬率（%）		5.60	7.01	1.60
	純益率（%）		15.83	18.38	24.66
	每股盈餘（元）		0.82	1.05	0.23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4.41	94.16	94.44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13.12	14.07	12.88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3.03	(1.07)	2.29
	獲利成長率（%）		(23.16)	(62.29)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69	(99.9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7.10)	(238.65)	-
	現金流量滿足率（%）		228,182.95	(387.80)	-
流動準備比率（%）			53.70	54.96	58.45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千元）			2,691,498	2,633,353	2,745,945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68	0.68	0.70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1.72	1.84	1.70
	淨值市占率（%）		1.50	1.64	1.49
	存款市占率（%）		1.83	1.90	1.76
	放款市占率（%）		1.47	1.51	1.44

（本表續下頁）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逾放比率相較去年減少：主要係因101年逾期放款之客戶在102年已陸續還款或結清，致使102年新增轉入之逾期放款較轉出少。
 2.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相較去年減少：102年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下降主要係因獲利減少，但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導入巴塞爾資本協定III致第一類資本減少，抵減部份報酬率下降之幅度。
 3.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每股盈餘（元）及獲利成長率（%）相較去年減少：
主要係因102年之稅前純益減少，說明如下：
 - (1)101年有處份財產及不良債權淨利益新台幣8.6億元之獲利挹注。
 - (2)102年度本行投資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報酬率較低、個人消費金融放款業務量成長趨緩影響獲利。
 - (3)本行財富管理業務成長、營業費用管控得宜及資產品質改善，抵減了前述部份負面因素之影響。
 4. 資產成長率（%）相較去年上升：主要係企業放款及非抵押貸款穩定成長及因人民幣存款業務成長而增加之可用資金。
 5. 現金流量相較去年上升：主要係因本年人民幣存款成長快速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之增加所致。
-

財務分析——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2 月 28 日財務資料（自結數）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3.37	63.16	65.15
	逾放比率（%）	0.53	0.70	0.51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64	0.69	0.11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85	3.02	0.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3,755.00	3,881.00	690.00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617.00	737.00	178.00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7.29	9.19	2.01
	資產報酬率（%）	0.32	0.41	0.09
	權益報酬率（%）	5.60	7.01	1.60
	純益率（%）	16.44	18.98	25.82
	每股盈餘（元）	0.82	1.05	0.23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4.41	94.17	94.45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13.12	14.07	12.88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3.03	(1.05)	2.32
	獲利成長率（%）	(23.68)	(62.75)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71	(100.0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3.93)	(267.95)	-
	現金流量滿足率（%）	255,884.15	(387.81)	-
流動準備比率（%）		53.70	54.96	58.45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千元）		2,691,498	2,633,353	2,745,945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68	0.68	0.70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1.72	1.84	1.70
	淨值市占率（%）	1.50	1.64	1.49
	存款市占率（%）	1.83	1.90	1.76
	放款市占率（%）	1.47	1.51	1.44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逾放比率相較去年減少：主要係因101年逾期放款之客戶在102年已陸續還款或結清，致使102年新增轉入之逾期放款較轉出少。
2.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相較去年減少：102年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下降主要係因獲利減少，但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導入巴塞爾資本協定III致第一類資本減少，抵減部份報酬率下降之幅度。

（本表續下頁）

3.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每股盈餘（元）及獲利成長率（%）相較去年減少：

主要係因102年之稅前純益減少，說明如下：

- (1) 101年有處份財產及不良債權淨利益新台幣8.6億元之獲利挹注。
- (2) 102年度本行投資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報酬率較低、個人消費金融放款業務量成長趨緩影響獲利。
- (3)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成長、營業費用管控得宜及資產品質改善，抵減了前述部份負面因素之影響。

4. 資產成長率（%）相較去年上升：主要係企業放款及非抵押貸款穩定成長及因人民幣存款業務成長而增加之可用資金。

5. 現金流量相較去年上升：主要係因本年人民幣存款成長快速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之增加所致。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 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財務分析——採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0 年	99 年	98 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58.77	58.96	67.08
	逾放比率(%)	0.44	0.69	1.41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81	0.61	0.99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3.63	3.33	4.0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4,449.00	4,222.00	3,889.00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2,173.00	728.00	(1,202.00)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26.64	15.31	(20.49)
	資產報酬率(%)	1.16	0.44	(0.7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05	7.98	(14.00)
	純益率(%)	48.84	17.24	(30.90)
	每股盈餘(元)	2.88	1.00	(1.86)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3.92	94.55	94.32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13.43	18.94	21.68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5.94	13.87	(3.15)
	獲利成長率(%)	116.23	192.75	(411.9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0.44)	14.49	(1.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6.72	1,126.92	822.82
	現金流量滿足率(%)	569.39	(6.58)	9.80
流動準備比率(%)		51.96	37.98	23.5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千元)		2,690,500.00	2,137,212.00	1,223,845.0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70	0.57	0.36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1.91	1.92	1.79
	淨值市占率(%)	1.88	1.70	1.62
	存款市占率(%)	2.09	2.20	1.82
	放款市占率(%)	1.54	1.65	1.63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二) 資本適足性——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37,901,116	38,686,157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18,733,607	20,066,025
	自有資本			56,634,723	58,752,182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63,987,158	320,869,531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31,138,609	31,816,384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9,217,874	18,918,596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14,343,642
資本適足率				13.67%	15.8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5%	10.41%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5%	10.41%
槓桿比率				4.23%	4.54%

資本適足性——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37,704,360	38,501,448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18,536,851	19,881,317
	自有資本		56,241,211	58,382,765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63,779,689	320,675,692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30,296,999	31,379,656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9,217,874	18,918,596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13,294,562	370,973,944
	資本適足率		13.61%	15.7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2%	10.38%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2%	10.38%	
槓桿比率		4.21%	4.52%	

註：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資本適足性——採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0 年	99 年	98 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預收股本		-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5,786,031	5,786,031	10,430,441
		法定盈餘公積		876,897	-	5,374
		特別盈餘公積		136,034	-	-
		累積盈虧		8,373,320	2,922,991	(2,324,893)
		少數股權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71,471)	(877,638)	(1,213,541)
		減：商譽		3,156,048	3,156,048	3,156,048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275,784	949,335	6,607,859
		第一類資本合計		40,574,699	32,831,721	26,239,195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9,080,871	9,109,629	19,597,407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239,413	363,949	381,3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 45%		445,542	444,931	427,289
		可轉換債券		-	-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136,763	-	-
		長期次順位債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非永續特別股		-	-	-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	-	-
		累積盈虧		-	-	(2,324,893)
		減：資本扣除項目		275,784	245,108	456,465
		第二類資本合計（註 1）		19,626,805	19,673,401	27,624,642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自有資本			60,201,504	52,505,122	53,863,836	

 （本表續下頁）

項目			年度	100 年	99 年	98 年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08,452,918	307,469,370	314,873,303
		內部評等法		-	-	-
		資產證券化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33,554,611	33,762,611	34,866,993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進階衡量法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22,005,098	28,841,002	31,688,991
		內部模型法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64,012,628	370,072,983
資本適足率				16.54	14.19	13.7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15	8.87	6.88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1）				5.39	5.32	6.88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91	4.15	4.72

註1：98年第二類資本合計大於第一類資本合計，故第二類資本有不合格資本產生，金額約\$1,385,447千元。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三、102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所編造呈送民國一〇二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明志、吳麟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暨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表等，復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簽名：



黎樂民
Norman Lyle



Ray Brown Duggins Jr.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四、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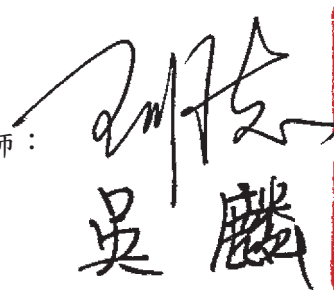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9,274,099	4		6,697,772	1		11,469,535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及七)	68,534,106	9		68,073,194	10		74,398,541	10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20,458,887	4		29,544,710	4		40,867,691	6	
1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72,750	-		428,983	-		728,959	-	
12500 附賣回票及債券投資(附註六(五))	1,950,000	-		3,402,039	-		8,456,414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六)及七)	32,759,448	4		37,741,825	5		34,206,432	5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111,724	-		115,818	-		224,89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360,762,604	48		350,387,046	48		346,151,003	47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230,156,830	30		226,363,332	31		211,874,021	28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六(九))	393,511	-		369,417	-		279,579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九))	151,245	-		151,409	-		158,072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	5,563,295	1		6,049,665	1		6,811,873	1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3,157,050	-		3,193,435	-		3,217,941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2,397,891	-		2,639,983	-		2,800,902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二)及八)	3,267,254	-		1,600,102	-		2,897,516	-	
資產總計	\$ 759,110,694	100		736,758,730	100		744,543,369	100	
負債及權益									
負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三)及七)	21,000	-		21,000	-		21,000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	7,533,988	1		8,357,471	1		14,863,355	2	
2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3,227	-		13,523	-		92,441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四))	4,538,856	1		6,016,092	1		4,871,999	1	
2310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7,498,048	1		6,012,064	1		4,284,892	1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	-		65,780	-		21,191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四)及七)	577,585,845	76		563,071,977	77		596,151,692	8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55,559,925	7		62,014,537	9		47,512,170	6	
250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十七))	13,120,022	2		34,690,236	5		10,095,732	1	
2550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八)及二十)	1,915,124	-		1,981,028	-		1,822,557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592,787	-		665,364	-		586,808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九)及九(三))	2,371,688	-		1,602,632	-		1,473,015	-	
負債總計	716,705,182	94		693,774,687	95		700,166,241	94	
31101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廿三))	29,105,720	4		29,105,720	4		29,105,720	4	
315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廿三))	5,786,031	1		5,786,031	1		5,786,031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4,289,836	1		3,388,832	-		876,897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347,706	-		136,034	-		136,034	-	
32005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廿三))	2,267,777	-		3,582,706	-		7,509,737	-	
	6,905,319	-		7,107,572	-		8,522,668	-	
	608,442	-		984,720	-		962,709	-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廿三))	42,405,512	6		42,984,043	5		44,377,128	6	
權益總計	42,405,512	6		42,984,043	5		44,377,128	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59,110,694	100		736,758,730	100		744,543,369	100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六)及七)	\$ 14,391,931	99	15,074,936	94	(5)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廿六)及七)	5,046,491	35	5,259,856	33	(4)
	利息淨收益	9,345,440	64	9,815,080	61	(5)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廿七)及九(三))	2,917,173	20	2,808,275	17	4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六(廿八))	1,172,009	8	1,951,909	12	(4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六(廿九))	(1,085)	-	(6,451)	-	83
470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323,219	2	299,125	2	8
49600	兌換損益	695,480	5	249,202	2	179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九)、(三十)及七)	94,923	1	1,030,177	6	(91)
550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九)及(卅一))	(4,638)	-	(12,832)	-	64
	淨收益	14,542,521	100	16,134,485	100	(10)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六(卅二))	1,632,146	11	2,020,735	13	(19)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廿四)、(卅三)及七)	5,461,436	37	5,632,227	35	(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及(卅四))	335,969	2	429,781	3	(2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五)及七)	4,334,045	30	4,410,520	27	(2)
	營業費用合計	10,131,450	69	10,472,528	65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778,925	20	3,641,222	22	(24)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一))	387,866	3	578,427	4	(33)
	本期淨利	2,391,059	17	3,062,795	18	(22)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801)	(1)	88,611	1	(275)
6502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份之避險工具損益	(305,944)	(2)	(68,304)	-	(348)
650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16,493	1	(134,979)	(1)	186
65091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廿一))	(64,662)	-	(24,650)	-	(162)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9,590)	(2)	(90,022)	-	1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11,469	15	2,972,773	18	(29)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五))	\$ 0.82		1.0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備供出售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損益	權益總計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105,720	5,786,031	876,897	136,034	7,509,737	772,342	190,367	44,377,12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	-	2,511,935	-	(2,511,93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廿三))	-	-	-	-	(4,365,858)	-	-	(4,365,858)
本期淨利	-	-	-	-	3,062,795	-	-	3,062,7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2,033)	78,703	(56,692)	(90,0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50,762	78,703	(56,692)	2,972,77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9,105,720	5,786,031	3,388,832	136,034	3,582,706	851,045	133,675	42,984,04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	-	901,004	-	(901,004)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	-	-	239,413	(239,413)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7,741)	27,7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廿三))	-	-	-	-	(2,690,000)	-	-	(2,690,000)
本期淨利	-	-	-	-	2,391,059	-	-	2,391,0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688	(122,344)	(253,934)	(279,5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87,747	(122,344)	(253,934)	2,111,469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9,105,720	5,786,031	4,289,836	347,706	2,267,777	728,701	(120,259)	42,405,512

註1：董監酬勞87,706千元及員工紅利210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58,553千元及員工紅利167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78,925	3,641,22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9,584	404,292
攤銷費用	36,385	25,48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2,146	2,020,735
利息費用	5,046,491	5,259,856
利息收入	(14,391,931)	(15,074,936)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1,115	49,858
出售不良債權利益	-	(648,300)
資產減損損失	4,638	12,8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23,219)	(299,1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9,553)	(232,58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704,344)	(8,481,8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17,778	(679,5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85,823	11,322,981
應收款項	4,890,482	(3,456,938)
貼現及放款	(11,968,230)	(6,408,0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50,652)	(14,376,044)
其他金融資產	-	6,6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24,799)	(13,590,9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6,701,689	(9,106,4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23,483)	(6,505,884)
應付款項	426,029	2,605,414
存款及匯款	14,542,869	(33,018,107)
其他金融負債	(21,570,214)	24,594,504
其他負債	769,056	129,6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045,946	(21,300,8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9,721,147	(34,891,797)
調整項目合計	22,016,803	(43,373,6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4,795,728	(39,732,459)
收取之利息	14,483,826	14,996,481
收取之股利	299,125	209,287
支付之利息	(5,463,772)	(4,994,005)
支付之所得稅	(215,375)	(160,6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899,532	(29,681,3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471,733	565,952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269,868)	(37,47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1,452,039	5,054,375
出售不良債權償款	-	773,234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667,152)	1,297,4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248)	7,653,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減少	(235,755)	(6,546)
應付金融債券(減少)增加	(6,305,512)	14,623,612
發放現金股利	(2,690,000)	(4,365,8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231,267)	10,251,2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655,017	(11,776,6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390,526	53,167,1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045,543	41,390,52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274,099	6,697,772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6,771,444	34,692,7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045,543	41,390,526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新竹區合會儲蓄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十五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辦理合會業務及一般存款、放款及代收業務等，營業區域包括新竹、桃園、苗栗三縣及新竹市。民國六十七年一月一日依銀行法改制為新竹區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繼續原有營業項目外，並增辦支票存款等一般銀行業務。

民國七十一年三月份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該會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改制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七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核准股票上市。民國七十八年一月份經財政部核准成立信託部，經營信託業務；同年十月奉證期會核准辦理證券自營商業業務，民國八十一年七月奉證期會核准辦理證券自營經紀商業業務，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份經財政部核准設立國外部，經營外匯業務，並於同年八月正式成立，開始營業。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份經台灣省政府財政廳奉財政部核准跨區經營。另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於民國八十四年一月十六日成立，隨即開始營業。

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份經財政部核准改制為商業銀行，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日正式改制，並更名為新竹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竹商銀)。

民國九十五年間英商渣打銀行公開收購新竹商銀普通股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新竹商銀隨即提出終止股票上市之申請案，該申請案並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八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與新竹商銀正式合併，於七月二日正式更名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概括承受美國運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台分行及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洲信託)之特定資產、負債及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民國九十八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00.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102.1.1
100.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101.7.1
100.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102.1.1
102.11.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若採用上述規定，本公司採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可能增加，且將改變相關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衡量及表達。	尚未確定，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 編製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及
4.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三) 外幣

本公司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其他單位皆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有各種貨幣合併之財務報表，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因此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將現金、待交換票據及存放銀行同業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五) 存款準備金

存款準備金係依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息，可隨時存取；存款準備金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金資清算戶係依銀行法提撥之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供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途。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係採交易日會計，除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外，其他持有目的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此類的金融資產應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價攤銷，應收利息採應計基礎提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買入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買回、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與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4)放款、應收款及備抵呆帳

放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頒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金額，另就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 A.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不能收回者。
- B.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超過銀行可受償金額，執行無實益者。
- C.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銀行亦無承受實益者。
- D.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二年，經催收仍未收回者。
- E.其他逾期放款或催收款經催收後仍確定無法收回者。

但主管機關或金融檢查機構要求轉銷者，應即轉銷為呆帳，並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及通知監察人。於轉銷呆帳後收回之款項則迴轉已轉銷部分之備抵呆帳。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放款及應收款應先辨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需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就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之呆帳費用。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且不可低於「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資產負債表日當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即應以公允價值評價，並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科目項下。另，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A.該工具之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重大，或；
- B.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若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不同估計數之機率時，不得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工具。不符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以成本衡量。

上列金融資產持有期間之現金股利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6)金融資產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商品及原始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若續後不再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規定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時，得重分類至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日之會計處理如下：

- A.原分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企業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期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 B.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不符合前述條件，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 C.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企業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
- D.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如具固定到期日者，係於剩餘期間內攤銷為當期損益；如未具固定到期日者，係繼續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7)金融資產減損

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就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前述客觀減損證據通常包括下列資訊：

- A.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 C.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D.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E.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 F.債務人之償付情形惡化。
- G.與該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8)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則將該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之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或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個體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其近期實際經營模式為短期獲利者，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亦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但衍生金融工具若為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者除外。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之金融負債亦包括放空之賣方須交付所借入金融資產之義務。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低於市場利率之放款承諾及因金融資產之移轉不符合除列要件或因持續性參與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者，皆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之發行係以評價方式估列其公允價值入帳，金融債券之發行價格與票面金額如有差額，該差額於金融債券之存續期間按利息法攤銷為利息收入或費用。

提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應於當期認列為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衍生金融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價格或模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否則應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且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公允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等二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公允價值避險

衍生金融工具若係規避帳列資產或負債以及未入帳之確定承諾所可能發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其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2)現金流量避險

衍生金融工具若係規避帳列資產或負債以及預期交易所可能產生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其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屬於有效避險部分，應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另避險無效部份或不符合避險條件時，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之關聯企業及存在控制之子公司，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扣除累計減損損失)。於喪失重大影響日起，即停止採用權益法，以改變時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20%以上之表決權即視為具有重大影響；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50%以上之表決權即視為存在控制。惟本公司能明確說明對被投資公司不具重大影響或存在控制之證明，則不在此限。

取得日後本公司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當本公司或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損失，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為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並應調整本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九)租賃

租賃合約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與經金管會認可之解釋公告第4號之規定，分為融資租賃及營業租賃。

本公司租賃合約均屬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營業租賃下之所支付或收取之費用，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損益，並分別認列為「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及「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項目下。

(十)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列帳基礎(土地重估係依公告現值調整土地帳面價值)。為購建資產並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繕支出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不動產及設備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除土地外，各項不動產及設備之折舊，係以成本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依平均法計提。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損益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不動產及設備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五至六十年
辦公設備	三至八年
租賃權益改良	視租賃期間而定，最高年限不超過十年
其他設備	三至十年

(十一)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自取得月份起平均攤提，其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本公司係以成本模式進行續後衡量。

2.商譽

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部分。商譽係以原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二)負債準備

於達到下列所有條件時，本公司始認列負債準備：

- 1.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 2.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及
- 3.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本公司對未來之營運損失不應提列負債準備。

若有數個相似之義務，在決定須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應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雖然任何一項義務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可能很小，但就整體而言，很有可能需要流出一些資源以清償該類義務，則應認列負債準備。

準備係以清償義務預期所要求支出之現值續後衡量。折現率使用稅前折現率，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負債特定之風險。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收入及費用認列

備供出售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利息收入及支出，係採用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金融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並沖銷帳面價值時，應以減損後之帳面價值按減損前之原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

手續費收入依應計基礎於已提供服務或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含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退職後福利：本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1)確定提撥計畫是一項退職福利計畫，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一獨立個體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的提撥義務在員工提供勞務的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預付提撥金在得以現金退還或作為未來提撥款項之扣抵範圍內，認列為資產。確定提撥計畫下之提撥金，如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以上方需提撥者，則折算為現值。

(2)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面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修正條文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並減計免稅額後，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後，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並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除考慮本期屬於普通股股本之本期純益與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外，再加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其如下：

(一)放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還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放款減損損失評估請詳附註六(七)。

(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之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	\$ 4,373,127	5,096,769	5,728,508
存放銀行同業	19,796,089	447,927	767,217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5,104,883	1,153,076	4,973,810
合計	<u>\$ 29,274,099</u>	<u>6,697,772</u>	<u>11,469,535</u>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存款準備金－甲戶	\$ 9,253,599	8,609,988	11,090,163
存款準備金－乙戶	15,961,327	17,709,933	18,439,964
外幣存款準備金	179,121	174,212	160,429
金資清算戶	822,571	1,038,443	704,826
拆借銀行同業	-	5,451,764	10,502,914
拆借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u>42,317,488</u>	<u>35,088,854</u>	<u>33,500,245</u>

合 計	\$ <u>68,534,106</u>	<u>68,073,194</u>	<u>74,398,541</u>
-----	----------------------	-------------------	-------------------

本公司依中央銀行規定將依銀行法提撥之存款準備金及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分別供存款準備及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

存款準備金係依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不計息，可隨時存取；存款準備金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利率商品	\$ 12,655,284	21,512,425	25,458,794
衍生金融資產	7,803,603	8,032,285	15,408,897
合 計	\$ <u>20,458,887</u>	<u>29,544,710</u>	<u>40,867,691</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衍生金融負債	\$ <u>7,533,988</u>	<u>8,357,471</u>	<u>14,863,355</u>

(四)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	\$ 164,262	356,508	541,368
換匯換利	-	-	27,675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8,488	72,475	159,916
合 計	\$ <u>172,750</u>	<u>428,983</u>	<u>728,959</u>

本公司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	\$ 1,527	9,699	16,384
換匯換利	-	-	73,420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1,700	3,824	2,637
合 計	\$ <u>3,227</u>	<u>13,523</u>	<u>92,441</u>

1. 公允價值避險

本公司採用避險交易以降低特定風險對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之影響。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適用公允價值避險之被避險標的物及避險工具(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調整數如下：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之標的物	102.12.31	金融商品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債	\$ 735	利率交換合約	\$ (261)
金融債券	(149,953)	利率交換合約	162,996
	<u>\$ (149,218)</u>		<u>\$ 162,735</u>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之標的物	101.12.31	金融商品	101.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債	\$ 3,088	利率交換合約	\$ (7,532)
台幣定存	(29,001)	利率交換合約	34,575
金融債券	(299,053)	利率交換合約	319,766
	<u>\$ (324,966)</u>		<u>\$ 346,809</u>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之標的物	101.1.1	金融商品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債	\$ 16,185	利率交換合約	\$ (16,384)
公債	10,456	換匯換利合約	(45,745)
台幣定存	(90,609)	利率交換合約	97,490
金融債券	(420,298)	利率交換合約	443,878
	<u>\$ (484,266)</u>		<u>\$ 479,239</u>

上述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179,202千元及179,261千元。被避險項目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157,182千元及152,491千元。

2. 現金流量避險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浮動利率長期放款所可能承擔之利率風險，以利率交換合約進行避險。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係為規避未來現金流入因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102.12.31	公允價值 101.12.31	101.1.1
貼現及放款－浮動利率	利率交換合約	\$ 6,788	68,651	157,279

(五)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1.1
附賣回票券投資	\$ <u>1,950,000</u>	<u>3,402,039</u>	<u>8,456,414</u>
票券面額	\$ <u>1,950,000</u>	<u>3,400,000</u>	<u>8,530,700</u>

(六)應收款項－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 23,878,092	26,424,694	25,387,750
應收信用卡款	5,798,567	5,762,258	5,772,545
應收帳款	494,256	2,378,579	432,549
應收利息	1,620,692	1,712,587	1,634,132
應收承兌票款	473,983	986,121	613,647
應收關係人款	613,488	583,071	357,035
其他	206,599	117,900	477,849
小計	33,085,677	37,965,210	34,675,507
減：備抵呆帳－應收款項	326,229	223,385	469,075
合計	\$ <u>32,759,448</u>	<u>37,741,825</u>	<u>34,206,432</u>

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七)貼現及放款－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押匯及貼現	\$ 785,434	1,255,554	4,094,073
短期放款及透支	78,474,855	56,985,085	32,721,346
短期擔保放款	7,165,283	5,334,209	6,722,615
中期放款	56,867,127	66,481,682	62,843,278
中期擔保放款	6,427,053	5,197,138	3,623,958
長期放款	7,974,787	5,510,350	6,687,553
長期擔保放款	207,132,660	213,644,721	233,075,672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121,421	1,204,944	530,267
小計	365,948,620	355,613,683	350,298,762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88,600	221,704	85,739
減：備抵呆帳	5,274,616	5,448,341	4,233,498
合計	\$ <u>360,762,604</u>	<u>350,387,046</u>	<u>346,151,003</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上述部分浮動利率長期放款已採用現金流量避險以降低利率波動對現金流量之影響。

本公司對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按債權預期違約之可能性加以評估。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2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01,818	2,469,908	5,671,726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	1,630,227	(37,555)	1,592,672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779,522	-	779,522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2,180,164	-	2,180,164
匯差及其他	262,893	18	262,91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168,510</u>	<u>2,432,335</u>	<u>5,600,845</u>

	101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38,688	2,363,885	4,702,573
加：本期提列呆帳	1,957,413	89,688	2,047,101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957,854	-	957,854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1,785,614	-	1,785,614
匯差及其他	266,523	(16,335)	250,188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201,818</u>	<u>2,469,908</u>	<u>5,671,726</u>

貼現及放款應納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102.12.31	
項 目		貼現及放款與 應收款項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5,457,382	3,168,510	
	組合評估減損	10,758,798	262,676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82,818,117	2,169,659	
合 計		<u>\$ 399,034,297</u>	<u>5,600,845</u>	

			101.12.31	
項 目		貼現及放款與 應收款項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5,255,110	3,201,818	
	組合評估減損	12,751,831	299,088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75,571,952	2,170,820	
合 計		<u>\$ 393,578,893</u>	<u>5,671,726</u>	

		101.1.1	
		貼現及放款與 應收款項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項	目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5,295,353	2,338,688
	組合評估減損	12,328,890	592,760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67,350,026	1,771,125
合 計		<u>\$ 384,974,269</u>	<u>4,702,573</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墊款餘額分別為1,121,421千元、1,204,944千元及530,267千元；未計提之應收利息分別為5,500千元、4,213千元及2,203千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轉讓定期存單	\$ 186,508,439	177,852,550	178,865,781
國庫券	14,666,665	23,434,770	11,360,269
政府公債	23,406,290	18,890,877	13,802,188
金融債券	5,492,108	5,549,175	5,092,553
公司債	-	557,107	917,053
受益證券	-	-	1,800,791
股權投資	97,797	93,322	98,064
減：累計減損	14,469	14,469	62,678
合 計	<u>\$ 230,156,830</u>	<u>226,363,332</u>	<u>211,874,021</u>
上述合計包括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 735</u>	<u>3,088</u>	<u>26,641</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第一次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房屋貸款債權，將帳面金額合計12,005,275千元之貸款信託予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據以發行受益證券，其中投資人受益證券及賣方受益證券金額分別為10,204,484千元及1,800,791千元，依面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為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一一六年七月二十日止。

另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辦理第二次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房屋貸款債權，將帳面金額合計13,234,322千元之貸款信託予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據以發行受益證券，其中投資人受益證券及賣方受益證券金額分別為10,322,771千元及2,911,551千元，依面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為民國九十五年九月至一一七年一月之信託分配日止。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九日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分別贖回第一次及第二次房屋貸款債權。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102.12.31			101.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帳列金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帳列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21	367,190	100.00	21	345,889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68	26,321	100.00	368	23,528
		<u>\$ 389</u>	<u>393,511</u>		<u>389</u>	<u>369,417</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	\$ -	-	0.99	-	-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4.84	29,000	29,000	4.84	29,000	29,000
財金資訊(股)公司	1.14	45,500	45,500	1.14	45,500	45,500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3.18	6,673	6,673	3.18	6,673	6,673
生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	15,188	15,188	5.00	15,188	15,188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4.76	8,549	8,549	4.76	8,549	8,549
雍聯(股)公司	2.73	188,500	188,500	2.73	188,500	188,50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2.94	50,000	50,000	2.94	50,000	50,0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1.42	849	849	1.42	849	849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0.17	9,277	9,277	0.17	9,277	9,277
小 計		353,536	353,536		353,536	353,536
減：累計減損		-	202,291		-	202,127
		<u>\$ 353,536</u>	<u>151,245</u>		<u>353,536</u>	<u>151,409</u>
					101.1.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帳列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21	258,244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68	21,335
					<u>\$ 389</u>	<u>279,579</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0.99	\$ -	-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4.84	29,000	29,000
財金資訊(股)公司				1.14	45,500	45,500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3.18	6,673	6,673
生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	20,250	20,250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4.76	10,080	10,080
雍聯(股)公司				2.73	188,500	188,50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2.94	50,000	50,0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1.42	849	849
富匯通資訊(股)公司				3.35	2,468	2,468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0.17	9,277	9,277
小 計					362,597	362,597
減：累計減損					-	204,595
					<u>\$ 362,597</u>	<u>158,00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分別為323,219千元及299,125千元。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發放現金股利為299,125千元及209,287千元，並沖減股權帳面價值。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利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分別為16,548千元及16,757千元。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完成清算，剩餘財產分配退還金額為1,090千元，因原始投資成本之帳面價值為0千元，故全數認列投資利益(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富匯通(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日清算，第一次退還股款金額為987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解散並完成清算，剩餘財產分配退還金額為421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三次退還股款金額為23千元，因原始投資成本之帳面價值為0千元，故全數認列投資利益(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生源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減資，減資比率25%，且退還股款每股10元計5,062千元。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減資，減資比率15.19%，且退還股款每股10元計1,509千元，並認列投資損失22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利益)，又於一〇二年度提列減損損失164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164千元及0千元(帳列資產減損損失)。

(十)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u>102.12.31</u>	<u>成 本</u>	<u>累計折舊</u>	<u>累計減損</u>	<u>淨 額</u>
土 地	\$ 3,161,179	-	19,218	3,141,961
房屋及建築	3,111,411	1,033,122	5,039	2,073,250
辦公設備	651,104	575,050	-	76,054
租賃權益改良	667,604	525,251	-	142,353
其他設備	935,071	820,547	-	114,524
未完工程	15,153	-	-	15,153
合 計	<u>\$ 8,541,522</u>	<u>2,953,970</u>	<u>24,257</u>	<u>5,563,295</u>
<u>101.12.31</u>	<u>成 本</u>	<u>累計折舊</u>	<u>累計減損</u>	<u>淨 額</u>
土 地	\$ 3,487,245	-	53,745	3,433,500
房屋及建築	3,346,861	1,052,968	30,247	2,263,646
辦公設備	723,825	648,453	-	75,372
租賃權益改良	658,602	448,894	-	209,708
其他設備	980,566	913,127	-	67,439
合 計	<u>\$ 9,197,099</u>	<u>3,063,442</u>	<u>83,992</u>	<u>6,049,665</u>

101.1.1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淨 額
土 地	\$ 3,618,895	-	83,625	3,535,270
房屋及建築	3,843,340	1,178,279	12,900	2,652,161
辦公設備	755,261	590,628	-	164,633
租賃權益改良	897,222	566,446	-	330,776
其他設備	1,020,000	890,967	-	129,033
合 計	<u>\$ 10,134,718</u>	<u>3,226,320</u>	<u>96,525</u>	<u>6,811,873</u>

成本變動如下：

	1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02.12.31
土 地	\$ 3,487,245	-	326,066	-	3,161,179
房屋及建築	3,346,861	803	300,760	64,507	3,111,411
辦公設備	723,825	11,645	132,836	48,470	651,104
租賃權益改良	658,602	8,145	18,105	18,962	667,604
其他設備	980,566	102,183	147,678	-	935,071
未完工程	-	147,092	-	(131,939)	15,153
合 計	<u>\$ 9,197,099</u>	<u>269,868</u>	<u>925,445</u>	<u>-</u>	<u>8,541,522</u>

	10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01.12.31
土 地	\$ 3,618,895	-	131,650	-	3,487,245
房屋及建築	3,843,340	665	497,144	-	3,346,861
辦公設備	755,261	4,908	36,344	-	723,825
租賃權益改良	897,222	2,043	240,663	-	658,602
其他設備	1,020,000	28,876	68,310	-	980,566
合 計	<u>\$ 10,134,718</u>	<u>36,492</u>	<u>974,111</u>	<u>-</u>	<u>9,197,099</u>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02.12.31
房屋及建築	\$ 1,052,968	93,045	112,891	-	1,033,122
辦公設備	648,453	57,500	130,903	-	575,050
租賃權益改良	448,894	94,135	17,778	-	525,251
其他設備	913,127	54,904	147,484	-	820,547
合 計	<u>\$ 3,063,442</u>	<u>299,584</u>	<u>409,056</u>	<u>-</u>	<u>2,953,970</u>

	<u>101.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重分類</u>	<u>101.12.31</u>
房屋及建築	\$ 1,178,279	98,757	224,068	-	1,052,968
辦公設備	590,628	92,671	34,846	-	648,453
租賃權益改良	566,446	123,061	240,613	-	448,894
其他設備	890,967	89,803	67,643	-	913,127
合 計	<u>\$ 3,226,320</u>	<u>404,292</u>	<u>567,170</u>	<u>-</u>	<u>3,063,442</u>

(十一)無形資產－淨額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商 譽	\$ 3,156,048	3,156,048	3,156,048
電腦軟體	1,002	37,387	61,893
合 計	<u>\$ 3,157,050</u>	<u>3,193,435</u>	<u>3,217,941</u>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u>101.12.3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102.12.31</u>
商 譽	\$ 3,156,048	-	-	3,156,048
電腦軟體	37,387	-	36,385	1,002
合 計	<u>\$ 3,193,435</u>	<u>-</u>	<u>36,385</u>	<u>3,157,050</u>

	<u>101.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101.12.31</u>
商 譽	\$ 3,156,048	-	-	3,156,048
電腦軟體	61,893	983	25,489	37,387
合 計	<u>\$ 3,217,941</u>	<u>983</u>	<u>25,489</u>	<u>3,193,435</u>

(十二)其他資產－淨額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存出保證金	\$ 483,712	461,413	527,012
存出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保證金	1,956,834	288,901	682,022
預付費用	163,696	159,100	157,233
受限制資產－債務工具	641,400	675,200	1,394,200
其他	21,612	15,488	137,049
	<u>\$ 3,267,254</u>	<u>1,600,102</u>	<u>2,897,516</u>

(十三)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銀行同業存款	\$ 1,144,345	1,354,184	1,926,204
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828,609	489	58,737
透支銀行同業	36,712	170,606	7,815
透支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	123,774	790,183
銀行同業拆放	20,054,226	7,096,068	6,526,579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u>23,921,780</u>	<u>538,862</u>	<u>9,080,871</u>
合 計	<u>\$ 45,985,672</u>	<u>9,283,983</u>	<u>18,390,389</u>

(十四)應付款項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應付帳款	\$ 36,014	49,160	102,037
應付利息	789,704	1,206,985	941,134
應付費用	1,518,512	1,514,092	1,421,791
應付代收款	132,546	141,717	88,824
應付承兌匯票	473,983	986,121	613,647
延時交易應付款	504,019	156,832	649,830
支票退票戶存入票款	228,130	37,564	88,613
暫收款	216,404	190,531	569,273
其他	<u>639,544</u>	<u>1,733,090</u>	<u>396,850</u>
合 計	<u>\$ 4,538,856</u>	<u>6,016,092</u>	<u>4,871,999</u>

(十五)存款及匯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支票存款	\$ 5,135,873	4,538,083	5,182,659
活期性存款			
活期存款	168,989,714	162,443,255	171,321,632
活期儲蓄存款	<u>129,327,292</u>	<u>127,267,949</u>	<u>126,998,272</u>
活期性存款小計	<u>298,317,006</u>	<u>289,711,204</u>	<u>298,319,904</u>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204,022,794	178,958,735	198,619,187
定期儲蓄存款	<u>69,989,693</u>	<u>89,789,541</u>	<u>93,898,964</u>
定期性存款小計	<u>274,012,487</u>	<u>268,748,276</u>	<u>292,518,151</u>
代為確定用途信託基金	-	-	59,822
匯款	<u>120,479</u>	<u>74,414</u>	<u>71,156</u>
合 計	<u>\$577,585,845</u>	<u>563,071,977</u>	<u>596,151,692</u>
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 -</u>	<u>29,001</u>	<u>90,609</u>

(十六)應付金融債券—淨額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發行金融債券內容如下：

債券別	發行條件	102.12.31	101.12.31
91-1期A券	五年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前三年利率4.25%， 後二年利率4.5%，到期日：96.7.19	\$ 1,000	1,000
94-1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 期定儲機動利率加1.493%	2,400	2,400
94-2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 期定儲機動利率加1.493%	500	1,500
98-1期	十年期，每季付息一次，前五年利率2.9%，後五年利 率3.4%，到期日：108.10.28	10,000,000	10,000,000
98-2期	無到期日，每季付息一次，發行日至104.6.11依三個月 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3.33%，自104.6.11起 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4.33%	4,478,036	4,355,292
98-3期	無到期日，每季付息一次，發行日至104.6.11依三個月 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3.33%，自104.6.11起 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美金拆放利率加碼4.33%	4,478,036	4,355,292
100-1期A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03%， 到期日：102.5.19	-	800,000
100-1期B券	三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17%， 到期日：103.5.19	100,000	100,000
100-1期C券	四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32%， 到期日：104.5.19	650,000	650,000
100-1期D券	五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45%， 到期日：105.5.19	6,150,000	6,150,000
100-1期E券	六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51%， 到期日：106.5.19	1,000,000	1,000,000
100-1期F券	七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60%， 到期日：107.5.19	2,550,000	2,550,000
100-1期G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計息，到期日：102.5.19	-	3,700,000
100-1期H券	五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 場利率計息，到期日：105.5.19	400,000	400,000
100-1期I券	七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計息，到期日：107.5.19	4,000,000	4,000,000
100-2期	五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451%， 到期日：105.6.8	500,000	500,000
100-3期A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04%， 到期日：102.6.23	-	950,000
100-3期B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計息，到期日：102.6.23	-	700,000
100-3期C券	五年三個月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40%， 到期日：105.9.23	1,100,000	1,100,000

債券別	發行條件	102.12.31	101.12.31
100-4期A券	三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32%， 到期日：103.6.29	\$ 2,000,000	2,000,000
100-4期B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計0.15%計息，到期日：102.6.29	-	400,000
100-4期C券	三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計0.15%計息，到期日：103.6.29	1,000,000	1,000,000
100-4期D券	十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計0.15%計息，到期日：110.6.29	2,000,000	2,000,000
101-1期A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05%， 到期日：103.1.17	7,000,000	7,000,000
101-1期B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利率加計0.25%計息，到期日：103.1.17	700,000	700,000
101-1期C券	三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09%， 到期日：104.1.17	600,000	600,000
101-2期	二年期，每年計息一次，利率1.05%， 到期日：103.5.24	6,700,000	6,700,000
		55,409,972	61,715,484
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149,953	299,053
合 計		<u>\$ 55,559,925</u>	<u>62,014,537</u>

債券別	發行條件	101.1.1
91-1期A券	五年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前三年利率4.25% ，後二年利率4.5%，到期日：96.7.19	\$ 1,000
94-1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 利率加1.493%	4,100
94-2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 利率加1.493%	5,900
98-1期	十年期，每季付息一次，前五年利率2.9%，後五年利率3.4%， 到期日：108.10.28	10,000,000
98-2期	無到期日，每季付息一次，發行日至104.6.11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 美金拆放利率加碼3.33%，自104.6.11起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 美金拆放利率加碼4.33%	4,540,436
98-3期	無到期日，每季付息一次，發行日至104.6.11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 美金拆放利率加碼3.33%，自104.6.11起依三個月倫敦銀行間 美金拆放利率加碼4.33%	4,540,436
100-1期A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03%，到期日：102.5.19	800,000
100-1期B券	三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17%，到期日：103.5.19	100,000
100-1期C券	四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32%，到期日：104.5.19	650,000
100-1期D券	五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45%，到期日：105.5.19	6,150,000
100-1期E券	六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51%，到期日：106.5.19	1,000,000
100-1期F券	七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60%，到期日：107.5.19	2,550,000
100-1期G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計息， 到期日：102.5.19	3,700,000
100-1期H券	五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 計息，到期日：105.5.19	400,000

債券別	發行條件	101.1.1
100-1期I券	七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計息，到期日：107.5.19	\$ 4,000,000
100-2期	五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451%，到期日：105.6.8	500,000
100-3期A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04%，到期日：102.6.23	950,000
100-3期B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計息，到期日：102.6.23	700,000
100-3期C券	五年三個月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40%，到期日：105.9.23	1,100,000
100-4期A券	三年期，每季計息一次，利率1.32%，到期日：103.6.29	2,000,000
100-4期B券	二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計0.15%計息，到期日：102.6.29	400,000
100-4期C券	三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計0.15%計息，到期日：103.6.29	1,000,000
100-4期D券	十年期，每季計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計0.15%計息，到期日：110.6.29	2,000,000
		47,091,872
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420,298
合 計		<u><u>\$ 47,512,170</u></u>

(十七)其他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結構型商品本金	<u><u>\$ 13,120,022</u></u>	<u><u>34,690,236</u></u>	<u><u>10,095,732</u></u>

(十八)負債準備

	102.12.31	101.12.31	101.1.1
保證責任準備	\$ 108,411	68,937	95,30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724,645	1,836,169	1,651,333
其他各項準備	82,068	75,922	75,922
合 計	<u><u>\$ 1,915,124</u></u>	<u><u>1,981,028</u></u>	<u><u>1,822,557</u></u>

(十九)其他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收款項	\$ 281,196	355,950	474,943
遞延收入	70,028	77,645	107,400
存入保證金	49,254	124,037	156,360
應付稅捐	435,538	393,582	302,720
存入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保證金	1,518,323	487,613	362,871
其他	17,349	163,805	68,721
	<u><u>\$ 2,371,688</u></u>	<u><u>1,602,632</u></u>	<u><u>1,473,015</u></u>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6,538千元及161,125千元。

2.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計畫	\$ <u>1,724,645</u>	<u>1,836,169</u>	<u>1,651,333</u>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21,111	3,404,040
減：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96,466	1,567,871
個別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負債	\$ <u>1,724,645</u>	<u>1,836,16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目前按符合資格員工的每月薪資總額2.2%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係按其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之服務年資及員工退休時之最終平均每月薪資計算發給。最終平均每月薪資係為退休前六個月之每月基本薪資、伙食津貼、車輛津貼、輪班津貼、交通津貼、業績獎金及加班津貼之總額平均。

(1)計畫資產組成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單位：%	
	102.12.31	101.12.31
現金	23.39	21.77
股票	39.03	38.92
短期票券	10.45	12.42
債券	27.06	26.82
政府公債	0.07	0.07
合計	<u>100.00</u>	<u>100.00</u>

(2)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計畫義務	\$ 3,404,040	3,227,856
計畫支付之福利	(115,617)	(29,89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93,464	192,285
精算(益)損	(120,294)	104,519
本期提撥	(140,482)	(90,729)
12月31日確定福利計畫義務	\$ <u>3,221,111</u>	<u>3,404,040</u>

(3)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567,871	1,554,65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4,623	28,0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3,801)	(8,588)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23,390	23,62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15,617)	(29,89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96,466</u>	<u>1,567,871</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53,865	148,527
利息成本	39,599	43,758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23,390)	(23,620)
	<u>\$ 170,074</u>	<u>168,665</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34,979	-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42,929	(2,70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3,801	30,460
計畫負債之精算假設變動	(163,223)	107,22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8,486</u>	<u>134,979</u>

(6) 主要精算假設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折現率	1.20 %	1.40 %
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	1.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	3.50 %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21,111)	(3,404,040)	(3,227,8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96,466	1,567,871	1,576,523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淨負債	<u>\$ (1,724,645)</u>	<u>(1,836,169)</u>	<u>(1,651,333)</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42,929</u>	<u>(2,708)</u>	<u>95,728</u>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801</u>	<u>8,588</u>	<u>21,872</u>
計畫負債之精算假設變動	<u>\$ (163,223)</u>	<u>107,227</u>	<u>(29,971)</u>

(廿一)所得稅

本公司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17%，並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	\$ (540)	(7,084)
遞延所得稅費用	249,373	264,125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	149,532
基本稅額	139,033	171,854
所得稅費用	<u>\$ 387,866</u>	<u>578,427</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當期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分別為111,724千元、115,818千元、224,890千元。

本公司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 472,417	619,008
永久性差異	(257,614)	(395,265)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	149,53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704)	(7,084)
基本稅額	139,033	171,854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	42,734	40,382
所得稅費用	<u>\$ 387,866</u>	<u>578,427</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2,457)	9,908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	(52,010)	(11,612)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19,805	(22,946)
合計	<u>\$ (64,662)</u>	<u>(24,650)</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 (26,567)	26,608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8,996	(224,820)
折舊費用	(1,733)	(3,604)
商譽攤銷數	53,653	53,652
資產減損損失	4,503	5,421
認股權費用	8,029	(1,836)
員工福利	16,564	(8,474)
負債準備	1,257	(13,775)
遞延收入	67,128	61,842
虧損扣抵	97,543	369,111
	<u>\$ 249,373</u>	<u>264,12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項目係將所有暫時性差異，依所得稅率17%計算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404,747	433,743	208,923
折舊費用	17,230	15,497	11,893
資產減損損失	37,706	42,209	47,630
認股權費用	30,506	38,535	36,699
員工福利	293,188	329,557	298,137
負債準備	12,679	13,936	161
遞延收入	290,578	357,706	419,548
虧損扣抵	1,311,257	1,408,800	1,777,91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2,397,891</u>	<u>2,639,983</u>	<u>2,800,9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 75,134	101,701	75,093
商譽攤銷數	268,264	214,611	160,959
土地增值稅	137,179	152,375	152,3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36,841	169,298	159,390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失)利益	(24,631)	27,379	38,99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592,787</u>	<u>665,364</u>	<u>586,808</u>

遞延所得稅項目變動表：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餘額	\$ 1,974,619	2,214,094
認列於本期損益之金額	(249,373)	(264,125)
土地增值稅	15,196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64,662	24,650
12月31日餘額	<u>\$ 1,805,104</u>	<u>1,974,619</u>

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廿二)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2,050</u>	<u>332,794</u>	<u>110,532</u>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係於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產生者，且係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76 %</u>	<u>1.33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廿三)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3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3,000,000千股；實收股本為普通股29,105,72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2,910,572千股。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銀行法之規定，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除法定盈餘公積外，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派案，並分別提列法定盈餘公積901,004千元及2,511,935千元。

4.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依該函令規定，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造成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之情況下，得擬就本項豁免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239,413千元轉列至特別盈餘公積。

因本年度處分相關資產，故迴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並增加未分配盈餘27,741千元。

5.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情形如下：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 屬有效避險部份 之避險工具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 851,045	133,675	984,7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本期評價調整	(142,625)	-	(142,625)
－本期已實現數	20,281	-	20,281
現金流量避險			
－未實現損益	-	(253,934)	(253,934)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728,701</u>	<u>(120,259)</u>	<u>608,442</u>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 屬有效避險部份 之避險工具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 772,342	190,367	962,7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本期評價調整	46,849	-	46,849
－本期已實現數	31,854	-	31,854
現金流量避險			
－未實現損益	-	(56,692)	(56,692)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51,045	133,675	984,720

6.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於完稅後先提3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分派如下：

(1) 股東股息及紅利：99.99%。

(2) 員工紅利：0.01%。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由董事會視本公司營業之需要提請股東會決議提撥之。

盈餘分派金額本公司亦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代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01,004	2,511,93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690,000	4,365,858
合 計	\$ 3,591,004	6,877,793

對於決算當年度之員工紅利，其金額將依預計分派之可能及章程所定成數予以估列。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另，經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決議分派員工紅利210千元，其與原估計之差異數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經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決議分派員工紅利586千元，其與原估計之差異數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上述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廿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本SCPLC集團)為其董事及員工設有五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所採用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如下：

1.員工認股儲蓄計劃(原：全體員工儲股計劃)

根據此計劃，員工可選擇訂立一儲蓄合約，於第三或第五週年屆滿後六個月內，如合適，員工可購入本集團之普通股。員工購買股份的價格較邀請接受股份日期股價折讓最多20%。根據員工認股儲蓄計劃給與的認購股權並無附帶表現指標。此計劃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2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1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529,534	576,342
加：本期給與	-	182,838
減：本期執行認購	63,334	144,161
本期失效	78,903	85,485
期末餘額	<u>387,297</u>	<u>529,534</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提列之相關認股計劃成本分別為27,361千元及27,936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此項認股儲蓄計劃的認購股權是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價。相同的公允價值適用於所有員工，包括董事。每一認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及計算所用的假設如下：

	102年度 十月九日
給與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4.36英鎊
執行價	11.78英鎊
既得期間(年)	3
預期波幅(%)	26.80
預期認購股權年期(年)	3.33
無風險利率(%)	0.80
預期股息(收益率)(%)	4.30
公允價值	3.30英鎊

給與日	101年度	
	十月十一日	十月一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3.95英鎊	14.35英鎊
執行價	11.40英鎊	11.40英鎊
既得期間(年)	3	3
預期波幅(%)	29.80	30.00
預期認購股權年期(年)	3.33	3.33
無風險利率(%)	0.40	0.40
預期股息(收益率)(%)	3.10	3.10
公允價值	3.28英鎊	3.53英鎊

預期波幅是根據過去三到五年或給與前三到五年的歷史波幅。預期年期為平均預期行使期。返還的無風險利率是一個長期的、與假設認購股權年限一致的零票息英國政府債券的收益率。預期股息收益率是根據給與前三年的歷史股息。

2. 限制型股票獎酬(原:有限制股份計劃)

為激勵和留任員工，除年終獎金外，另設立了一項酌情給予的限制型股票獎酬計劃。獎勵於給與日後第二週年屆滿時歸屬與獲授人其中50%，餘額則於第三週年屆滿時歸屬。此計劃與我們的競爭對手所設立的類似計劃一致，不受年度限制且無附帶的績效表現指標。此契約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127,704	254,648
加：本期給與	-	1,454
減：本期執行認購	57,753	95,518
本期失效	14,485	32,880
期末餘額	55,466	127,704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提列之相關認股契約成本分別為21,486千元及45,30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股息(收益率)假設是根據一段期間的歷史平均，此一期間相當於直到歸屬的平均期間或超過一年如果平均歸屬期少於一年。

給與日	102年度			
	十二月十七日	九月十八日	六月十九日	三月十一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3.04英鎊	15.14英鎊	14.62英鎊	18.22英鎊
既得期間(年)	2/3 1/2/3/4	2/3 1/2/3/4	2/3 1/2/3/4	2/3 1/2/3/4
預期股息(收益率)(%)	4.90	4.60	4.60	4.60
公允價值	11.59英鎊	13.54英鎊	13.05英鎊	16.27英鎊

給與日	101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十九日	六月二十日	三月十三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5.84英鎊	14.82英鎊	14.17英鎊	15.65英鎊
既得期間(年)	2/3 1/2/3/4	2/3	2/3	2/3
預期股息(收益率)(%)	3.70	3.00	3.80	3.80
公允價值	14.46英鎊	13.76英鎊	12.91英鎊	14.26英鎊

3.行政人員認購股權計劃

此行政人員認購股權計劃係針對執行董事及所選定的資深管理人員而設。目前僅餘流通在外已歸屬的認購股權。本計劃的認購股權可於給與日的第三年起至第十週年前行使，行使的先決條件為每股盈餘的表現達到滿意的標準。每股股份的行使價為給與日的股價。

此計劃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2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1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	6,233
減：本期失效	-	6,233
期末餘額	-	-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無提列相關之認股計劃成本。

4.績效型股票獎酬(原：表現股份計劃)

績效型股票獎酬的授與需視三項績效指標(股東總報酬、每股盈餘及風險加權資產報酬)的達成狀況而定。此三項指標的權重均等，各佔總分的三分之一且獨立評估。授與高階主管的績效型股票獎酬目前有年度給付限制，按給付的面額總值計算不得超過年薪的四倍。被授與者無需支付額外的成本。此契約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2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1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15,004	77,608
減：本期執行認購	12,282	44,109
本期失效	-	18,495
期末餘額	2,722	15,004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提列之相關認股契約成本分別為5,126千元及5,372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股東總報酬部分的公允價值係將此獎勵的三分之一按歸屬期間內預計股息虧損折現計算，並考慮到其能符合股東總報酬條件的可能性(此一部分係按股東總報酬歸屬期間的曲線計算)。每股盈餘的公允價值亦係將此獎勵的三分之一按歸屬期間內預計股息虧損折現計算。同樣的方法也適用於計算風險加權資產報酬(即此獎勵的最後三分之一的公允價值)。就每股盈餘和風險加權資產報酬部分，在計算當年度以股份為支付基礎的費用時，預期歸屬的股份數目將會按實際表現調整。相同的公允價值適用於所有員工，包括董事。

給與日	102年度		
	九月十八日	六月十九日	三月十一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5.14英鎊	14.62英鎊	18.22英鎊
既得期間(年)	3	3	3
預期股息(收益率)(%)	4.60	4.10	4.10
公允價值(每股盈餘)	4.43英鎊	4.32英鎊	5.38英鎊
公允價值(風險加權 資產報酬)	4.43英鎊	4.32英鎊	5.38英鎊
公允價值(股東報酬)	1.80英鎊	1.76英鎊	2.19英鎊

給與日	101年度			
	十二月二十一日	九月十九日	六月二十日	三月十三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5.84英鎊	14.82英鎊	14.17英鎊	15.65英鎊
既得期間(年)	3	3	3	3
預期股息(收益率)(%)	3.73	3.15	3.50	3.50
公允價值(每股盈餘)	4.73英鎊	4.50英鎊	4.26英鎊	4.71英鎊
公允價值(風險加權 資產報酬)	4.73英鎊	4.50英鎊	4.26英鎊	4.71英鎊
公允價值(股東報酬)	1.86英鎊	1.77英鎊	1.68英鎊	1.85英鎊

股息(收益率)假設是根據一段期間的歷史平均，此一期間相當於直到歸屬的期間或超過一年如果平均歸屬期少於一年。

5.增補有限制股份契約(原：增補有限制股份計劃)

增補有限制股份契約現在已由限制性股票獎勵所取代。目前在此契約下仍有流通在外的未歸屬及已歸屬獎勵。此一獎勵係以無需支付額外成本的形式給與，並且沒有附帶任何表現條件。獎勵於給與日後第二週年屆滿時歸屬與獲授人其中50%，餘額則於第三週年屆滿時歸屬。

	102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1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20,451	32,457
減：本期執行認購	2,043	11,515
本期失效	1,409	491
期末餘額	<u>16,999</u>	<u>20,451</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提列之相關認股契約成本分別為154千元及1,02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股息(收益率)假設是根據一段期間的歷史平均，此一期間相當於直到歸屬的平均期間或超過一年如果平均歸屬期少於一年。

	102年度			
給與日	十二月十七日	九月十八日	六月十九日	三月十一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3.04英鎊	15.14英鎊	14.62英鎊	18.22英鎊
既得期間(年)	2/3 1/2/3/4	2/3 1/2/3/4	2/3 1/2/3/4	2/3 1/2/3/4
預期股息(收益率)(%)	4.90	4.60	4.60	4.60
公允價值	11.59英鎊	13.54英鎊	13.05英鎊	16.27英鎊

	101年度			
給與日	十二月二十一日	九月十九日	六月二十日	三月十三日
於給與日之股價	15.84英鎊	14.82英鎊	14.17英鎊	15.65英鎊
既得期間(年)	2/3 1/2/3/4	2/3	2/3	2/3
預期股息(收益率)(%)	3.70	3.00	3.80	3.80
公允價值	14.46英鎊	13.76英鎊	12.91英鎊	14.26英鎊

(廿五)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稅後)	<u>\$ 2,391,059</u>	<u>3,062,795</u>
普通股(千股)	<u>\$ 2,910,572</u>	<u>2,910,57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2</u>	<u>1.05</u>

因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皆以現金結算方式給付，故不影響本公司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無需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廿六)利息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10,545,644	11,178,294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利息收入	294,778	485,147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896,272	406,4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948,396	2,131,823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451,149	416,958
其他利息收入	<u>255,692</u>	<u>456,297</u>
小計	14,391,931	15,074,936
利息費用		
存款息	3,667,859	3,836,247
銀行同業存拆放息	329,477	187,701
金融債券息	1,001,426	1,092,995
其他	<u>47,729</u>	<u>142,913</u>
小計	<u>5,046,491</u>	<u>5,259,856</u>
	<u><u>\$ 9,345,440</u></u>	<u><u>9,815,080</u></u>

(廿七)手續費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手續費收入		
放款手續費收入	\$ 282,621	217,061
代理手續費收入	130,362	130,795
匯費及跨行手續費收入	94,411	102,272
保證、進出口業務及承兌匯票手續費收入	98,991	108,423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345,008	310,864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215,237	2,159,233
承購帳款手續費收入	67,777	87,987
其他	<u>118,163</u>	<u>111,485</u>
小計	3,352,570	3,228,120
手續費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32,831	132,798
代理費用	114,002	158,419
保管手續費費用	98,783	107,625
其他	<u>89,781</u>	<u>21,003</u>
小計	<u>435,397</u>	<u>419,845</u>
	<u><u>\$ 2,917,173</u></u>	<u><u>2,808,275</u></u>

(廿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損益		
利率工具金融商品	\$ 29,663	89,524
衍生金融工具	<u>361,514</u>	<u>471,135</u>
小計	391,177	560,659
評價損益		
利率工具金融商品	(2,479)	(7,459)
衍生金融工具	<u>603,563</u>	<u>1,178,428</u>
小計	601,084	1,170,969
利息收入	<u>179,748</u>	<u>220,281</u>
總計	<u><u>\$ 1,172,009</u></u>	<u><u>1,951,909</u></u>

(廿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政府公債	\$ (3,014)	(8,752)
股權投資	1,929	2,296
公司債	<u>-</u>	<u>5</u>
合計	<u><u>\$ (1,085)</u></u>	<u><u>(6,451)</u></u>

(三十)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出售不良債權淨利益	\$ -	648,300
財產交易淨利益	19,553	232,585
證券經紀淨收益	54,867	90,2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7,661	18,143
租金收入	16,074	18,551
避險衍生工具淨損失	(22,020)	(26,770)
其他	<u>8,788</u>	<u>49,139</u>
合計	<u><u>\$ 94,923</u></u>	<u><u>1,030,177</u></u>

(卅一)資產減損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 4,474	61,041
減損損失－其他金融資產	164	-
減損迴轉利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209)
合 計	<u>\$ 4,638</u>	<u>12,832</u>

(卅二)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102年度	101年度
呆帳費用提存	\$ 1,592,672	2,047,101
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39,474	(26,366)
合 計	<u>\$ 1,632,146</u>	<u>2,020,735</u>

(卅三)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4,498,626	4,579,281
勞健保費用	344,349	324,230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66,538	161,125
確定福利計畫	170,074	168,665
其他用人費用	281,849	398,926
合 計	<u>\$ 5,461,436</u>	<u>5,632,227</u>

(卅四)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93,045	98,757
辦公設備	57,500	92,671
租賃權益改良	94,135	123,061
其他設備	54,904	89,803
折舊費用小計	299,584	404,292
資訊軟體攤銷	36,385	25,489
合 計	<u>\$ 335,969</u>	<u>429,781</u>

(卅五)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支出	\$ 569,306	565,154
文具用品	117,511	128,987
郵電費	243,065	239,108
修繕費	166,643	189,379
廣告費	246,807	212,156
水電瓦斯費	112,647	112,946
稅捐	502,907	540,550
勞務費	121,011	109,593
營運諮詢服務費	903,989	1,052,814
顧問技術服務費	507,753	535,044
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	263,198	277,831
大樓管理費	138,300	130,003
電腦資訊相關管理費	280,964	273,172
其他	159,944	43,783
合 計	<u>\$ 4,334,045</u>	<u>4,410,520</u>

(卅六)金融工具之揭露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274,099	29,274,099	6,697,772	6,697,77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8,534,106	68,534,106	68,073,194	68,073,1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工具金融商品	12,655,284	12,655,284	21,512,425	21,512,42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50,000	1,950,000	3,402,039	3,402,039
應收款項－淨額	32,759,448	32,759,448	37,741,825	37,741,825
貼現及放款－淨額	360,762,604	360,762,604	350,387,046	350,387,0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230,156,830	230,156,830	226,363,332	226,363,3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51,245	151,245	151,409	151,409

		101.1.1	
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69,535	11,469,53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74,398,541	74,398,5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工具金融商品		25,458,794	25,458,79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456,414	8,456,414
應收款項－淨額		34,206,432	34,206,432
貼現及放款－淨額		346,151,003	346,151,0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211,874,021	211,874,02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58,072	158,072
		102.12.31	
金融負債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衍生金融工具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5,985,672	45,985,672
應付款項		4,538,856	4,538,856
應付關係人款		7,498,048	7,498,048
存款及匯款		577,585,845	577,585,845
應付金融債券－淨額		55,559,925	55,559,925
其他金融負債		13,120,022	13,120,022
		101.12.31	
金融負債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衍生金融工具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8,390,389	18,390,389
應付款項		4,871,999	4,871,999
應付關係人款		4,284,892	4,284,892
存款及匯款		596,151,692	596,151,692
應付金融債券－淨額		47,512,170	47,512,170
其他金融負債		10,095,732	10,095,732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本公司之非衍生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應付款項等，上述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以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3)貼現及放款主要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允價值。
- (4)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金融資產主要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依編製準則規定，應以成本衡量；其他金融負債係依相關法令規定，揭露結構型商品之本金部份，故以帳面價值列示。
- (5)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6)應付金融債券主要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允價值。
- (7)衍生金融工具(含結構債)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選擇權交易合約，採用 Black Scholes Model 評估。遠期外匯合約係以FBS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餘係以路透社等資訊系統顯示之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及第三層級變動明細表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2.12.31			
	合計	第一層級 (註1)	第二層級 (註2)	第三層級 (註3)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2,655,284	4,773,205	7,882,07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債券投資	230,073,502	23,306,290	206,767,212	-
股票投資	83,328	83,328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7,803,603	5,401	7,798,202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72,750	-	172,750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7,533,988	10,838	7,523,150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3,227	-	3,227	-

		101.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計	第一層級 (註1)	第二層級 (註2)	第三層級 (註3)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1,512,425	4,366,153	17,146,27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債券投資	226,284,479	18,793,576	207,490,903	-	
股票投資	78,853	78,853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8,032,285	2,631	8,029,654	-	
428,983	-	428,983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8,357,471	3,935	8,353,536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3,523	-	13,523	-	
		101.1.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計	第一層級 (註1)	第二層級 (註2)	第三層級 (註3)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5,458,794	6,386,879	19,071,91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債券投資	210,037,844	25,095,144	184,942,700	-	
受益證券	1,752,582	-	-	1,752,582	
股票投資	83,595	83,595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5,408,897	3,403	15,042,539	362,95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728,959	-	728,95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4,863,355	1,955	14,585,681	275,71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92,441	-	92,441	-	

(2)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層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101年度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層級轉入第三層級	自第三層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層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轉出其他層級	自第三層級金融資產轉出第三層級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工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752,582	-	-	-	-	-	(1,752,582)	-	-	-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2,955	-	-	-	-	-	(362,955)	-	-	-
合計	\$ 2,115,537	-	-	-	-	-	(2,115,537)	-	-	-

(3)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層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101年度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層級轉入第三層級	自第三層級金融資產轉入第三層級金融負債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轉出其他層級	自第三層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層級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75,719	-	-	-	-	-	(275,719)	-	-	-

註1：第一層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5段規定，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註2：第二層級係指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3：第三層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之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4.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服務顧客並兼顧金融相關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承擔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本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商品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本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1)市場風險

A.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和利率出現變動而對本公司形成的暴險度。本公司面對的市場風險主要源自於與客戶間的交易。因此，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目標是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在風險和報酬間取得最佳的平衡。

B.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市場風險部遵循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監管規範，制定包括銀行簿及交易簿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市場風險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和限額的年度審核，並符合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之指導原則。市場風險政策及程序須呈報至董事會核准。

業務部門在已核准之政策下提議其所需的市場風險限額。市場風險限額須呈報至由董事會授權之風險委員會批核。若該限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則須由董事會核准。

市場風險部每日按限額監控各類暴險。相關市場風險管理結果至少每季向風險委員會報告。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係在台灣本地進行，並獲得來自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C.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市場風險部所作風險監控報告範圍，涵蓋交易簿與銀行簿之部位，大部分為連結利率及外匯之相關金融產品，權益證券與商品產品在渣打台灣未持有部位。

本公司使用風險值(VaR)衡量市場之利率、價格和波動率朝不利本公司部位移動時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是市場風險之計量方式，它運用歷史資料來估算在一定時間內和一定信賴水準下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對不同之交易單位和商品在一特定期間內提供一致性之衡量方式。

下表係顯示本公司持有金融商品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值，該市場風險值可解釋為在一定的價格機率分配下，持有部位在未來一天，於97.5%的信賴區間下，因為市場風險因子(例如匯率或是利率)變動不利本公司持有部位，所有可能造成的最大損失金額，其變動如下表：

	102年度			101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 4,538	8,024	2,064	6,213	12,847	2,233
利率風險值	18,675	24,441	9,652	14,695	25,317	8,270
風險值總額	19,287	25,184	10,311	16,134	26,827	8,933

風險值無法計算信賴水準以外之損失，因此無法提供非預期損失之金額。本公司採用壓力測試來衡量因罕見但仍有可能發生的市場極端事件所造成的潛在風險。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它考量了歷史和未來之情境。本公司對交易簿和銀行簿分別執行壓力測試。

D.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市場風險依市場風險控管標準程序而抵減，因市場風險是以全行資產組合經適當計算、衡量、揭露和控管。

市場風險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及限額的年度審核。市場風險及程序涵蓋交易簿及銀行簿並須呈報至董事會核准。

所有用於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是有適當的產品計劃書經過核准。

任何事業單位所使用的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陳述於該單位的市場風險限額。

E.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選擇權部位則採用敏感性分析法。

F.匯率風險缺口資訊

本公司重大外幣匯率暴險如下：

	102.12.31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長部位						
美金	\$ 10,225,833	29.854	305,277,629	9,696,882	29.035	281,548,979
歐元	534,312	41.126	21,974,314	526,253	38.295	20,152,842
日圓	81,964,343	0.284	23,291,441	42,628,374	0.337	14,365,762
澳幣	650,040	26.613	17,299,641	301,804	30.139	9,096,071
人民幣	6,675,183	4.895	32,673,890	9,179,337	4.707	43,207,141
短部位						
美金	10,218,704	29.854	305,064,795	9,599,616	29.035	281,748,744
歐元	534,990	41.126	22,002,203	526,257	38.295	20,152,997
日圓	82,009,159	0.284	23,304,176	42,658,858	0.337	14,376,035
澳幣	648,640	26.613	17,262,388	301,126	30.139	9,075,643
人民幣	6,662,804	4.895	32,613,298	9,173,685	4.707	43,180,534
	101.1.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長部位						
美金	\$ 9,128,157	30.270	276,309,325			
歐元	619,322	39.098	24,214,267			
日圓	54,077,213	0.390	21,090,113			
澳幣	314,428	30.725	9,660,819			
人民幣	51,004	4.819	245,790			
短部位						
美金	9,251,719	30.270	280,049,521			
歐元	539,753	39.098	21,103,262			
日圓	54,103,774	0.390	21,100,472			
澳幣	313,689	30.725	9,638,107			
人民幣	100,760	4.819	485,564			

G.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訊

(a)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69,023,064	45,744,023	106,455,433	33,649,750	554,872,270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4,933,626	61,552,417	46,178,536	4,075,520	486,740,099
利率敏感性缺口	(5,910,562)	(15,808,394)	60,276,897	29,574,230	68,132,171
淨 值					40,463,98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4.0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68.38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402,400,674	71,950,273	119,455,103	20,110,449	613,916,499
利率敏感性負債	412,576,436	78,419,804	47,247,334	7,444,461	545,688,035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175,762)	(6,469,531)	72,207,769	12,665,988	68,228,464
淨 值					41,261,85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5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65.35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36,218,810	53,000,506	137,180,524	264,370,952	590,770,792
利率敏感性負債	95,550,677	81,358,934	57,808,390	271,510,009	506,228,010
利率敏感性缺口	40,668,133	(28,358,428)	79,372,134	(7,139,057)	84,542,782
淨 值					43,632,07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6.7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93.76

(b)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730,366	153,794	115,269	183,968	4,183,397
利率敏感性負債	4,201,222	407,914	255,616	57	4,864,809
利率敏感性缺口	(470,856)	(254,120)	(140,347)	183,911	(681,412)
淨 值					65,03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5.9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47.7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152,544	33,294	195,110	181,567	3,562,515
利率敏感性負債	4,032,098	141,171	316,698	8,648	4,498,615
利率敏感性缺口	(879,554)	(107,877)	(121,588)	172,919	(936,100)
淨 值					89,32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9.1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47.94)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214,959	408,411	106,828	290,153	3,020,35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07,752	174,587	195,446	644,190	4,621,975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92,793)	233,824	(88,618)	(354,037)	(1,601,624)
淨 值					57,15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65.3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802.05)

(2)作業風險

A.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來自外部事件或行動而直接或間接招致損失的風險。

作業風險是因營業活動而產生，銀行目標是在衡量成本效益後儘可能降低作業風險。本公司透過政策和程序架構下之識別、評估、監督及控制以管理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管理的權責落於各部門，以作為其風險管理第一道防線責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B.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透過特定委員會之架構，達成作業風險管理治理。

本公司由風險委員會負責確認具風險控制與監測之流程與程序，並定期開會審查暴險限額遵循及壓力測試報告。

本公司最高層級的作業風險管理單位，是由本公司總經理所領導的國家作業風險委員會，直接負責本公司整體作業風險管理，並確保管理架構能即時且適當的監控管理作業風險。

本公司亦得到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C.作業風險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範圍包括以下風險類型：稅務風險、財務風險、供應商風險、科技風險、營運風險、不動產風險、人員風險、法律風險、金融犯罪風險與法規遵循風險等。

本公司透過三道防線之審查方式以達成持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它的基礎是落實在各個部門遵守此控管要求和透過管控內建於重要流程內的抽樣檢測進行定期測試。

D.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管理之程序和流程是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作業風險之管理乃經由識別、評估、監督及控制。此四項流程是管理方式之基礎並為本公司各階層採行。識別之風險將依據準則評估其嚴重性和所需之風險抵減方式，以將其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相關治理委員會會監督風險抵減計劃。

E.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3)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而構成違法，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規範不周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可能損失。本公司設有專責法律事務部門，負責本公司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落實，對於內部規範與各類交易契約之適法性，提供專業法務諮詢與審查程序，以落實本公司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

(4)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A.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之業務核心，信用風險是本公司主要風險之一，它是因授信或交易業務而產生的。

有效之風險管理是本公司能持續穩定地賺取利潤之基礎，因此它是財務和作業管理之核心。

(a)策略和目標

本公司透過風險管理架構，管理全行風險，並在風險胃納之前提下，最適化風險調整後的報酬。

在此風險管理架構之一，以下為本公司欲保有之風險管理文化之一些原則：

a.風險與報酬之平衡：風險的承擔必須在配合本公司策略及風險胃納下進行。

- b.責任承擔：銀行的每位員工均有責任確保以紀律及專注的態度承擔風險。本公司於承擔風險賺取報酬時，亦將同時考量對於社會、環境及道德上的相關責任。
- c.權責清楚：風險的承擔必須在授權的權限內，且必需有適當的架構及足夠的資源支持。所有的風險承擔必需透明化，受控制且申報。
- d.風險預期：本公司積極評估風險的變化，並盡量提高對所有風險的警覺性。
- e.競爭利基：本公司致力於從效率的風險管理與控制中尋求競爭利基。

(b)政策與流程

董事會檢閱及核准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並且監督信用審核權限和備抵呆帳提列之授權。各事業部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除和集團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一致外，且更加詳細考量本地之特有風險和資產組合。

B.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有效風險管理的最終負責單位為本公司董事會，本公司風險委員會，經由本公司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的授權，負責監控及管理信用風險及確保風險的衡量及管理符合銀行標準及政策。

風險委員會負責審核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的相關標準，以及相關委員會及風險管理人員之授權。風險管理單位是獨立業務單位及交易單位，確保與風險/報酬相關的決策能客觀執行。而風險委員會則直接向執行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定期收到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並且有權調查及尋求在執掌範圍內的相關資訊。

內部稽核為獨立單位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評估及確認銀行和業務之標準、政策與流程已確實遵守，必要時需提供建議改善措施。

為了確保本公司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我們維持三道防線機制，每一道防線均對各風險管理與控制有特定的執掌。第一道防線指的是所有員工都必須有效地管理其組織執掌範圍內的風險，第二道防線由風險管理者所組成並由其相對應的管控單位所協助支援，第三道防線係為內部稽核單位對第一及二道防線風險控制之有效性提供獨立的審查。

C.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在主觀判斷和經驗之輔助下，風險衡量在風險承擔和資產組合管理決策時扮演最重要角色。

風險主管可利用許多不同的風險衡量指標來評估和管理信用資產組合，這些包括了用系統來計算單一交易/交易對手/資產組合的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暴險額(EAD)。

內部會定期準備許多風險管理報表提供以下相關資訊：單一交易對手、關係集團、資產組合、信用評等轉移、單一客戶或資產組合授信品質惡化、模型預測能力和信用市場資訊更新。

本公司定期監控信用暴險、資產組合以及會影響風險管理結果之外在趨勢。呈送至風險委員會之內部風險報告包括重要政經發展、資產組合之壞帳率和不良債權的情形。

D.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任何帳戶、客戶、資產組合可能發生之信用損失，可透過擔保品、淨額結算合約、信用保險、信用衍生性商品和其它擔保來抵減風險。是否可仰賴這些降低風險之工具需審慎評估其法律強制性、市場評價關聯性和擔保者之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抵減政策規範了合格擔保品種類。合格擔保品種類包含現金、住宅/商用和工業不動產、固定資產(如交通工具、飛機、廠房設備)、有價證券、商品、銀行保證、信用狀及附賣回協議。

除了對借款人進行風險評估之外，當以保證或信用衍生性商品作為信用風險抵減工具時，這些保證或商品的信用可靠度亦需透過信用審核程序加以評估。

擔保品之評價也需符合本公司風險抵減政策。該政策依據擔保品價格變化和放款種類規範各類擔保品評價之頻率。不良債權之擔保品價值則依據公允價值決定。

特定種類之信用暴險，例如應收帳款承購，可透過購買信用保險進行風險抵減。

雙方或多方之淨額結算協議(Netting Agreement)可降低交易對手之交割前及交割風險。交割前風險可透過雙方淨額結算合約進行淨額結算，而交割部位一般使用款券同步交割(Delivery vs. Payment)或同步交收(Payment vs. Payment)系統進行清算。

E.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F. 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個體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其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 3,927,407	2,177,170	1,169,61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166,243	1,878,599	2,291,150
各類保證款項	7,194,171	7,066,722	9,390,534
合 計	<u>\$ 13,287,821</u>	<u>11,122,491</u>	<u>12,851,294</u>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G.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製造業	\$ 55,128,497	43,306,915	36,758,508
商業買賣	14,609,759	15,019,866	7,932,603
營造業	5,701,012	1,455,281	6,142,979
金融業	22,731,147	12,947,258	3,104,060
個人	247,122,625	267,830,077	285,470,139
其他	20,655,580	15,054,286	10,890,473
合 計	<u>\$ 365,948,620</u>	<u>355,613,683</u>	<u>350,298,762</u>

(b)地區別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國內	\$ 301,305,124	309,527,423	325,786,279
國外	<u>64,643,496</u>	<u>46,086,260</u>	<u>24,512,483</u>
合 計	<u>\$ 365,948,620</u>	<u>355,613,683</u>	<u>350,298,762</u>

(c)擔保品別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無擔保品	\$ 132,334,919	115,398,529	98,509,328
有擔保品			
— 金融擔保品	6,413,012	8,906,954	5,123,415
— 不動產	210,701,761	217,428,563	238,101,828
— 其他擔保品	<u>16,498,928</u>	<u>13,879,637</u>	<u>8,564,191</u>
合 計	<u>\$ 365,948,620</u>	<u>355,613,683</u>	<u>350,298,762</u>

H.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信用品質分析

	<u>102.12.31</u>					
	<u>未逾期</u>	<u>已逾期</u>	<u>已減損部位</u>	<u>備抵減損</u>		<u>合計</u>
	<u>未減損</u>	<u>但未減損</u>		<u>個別減損</u>	<u>組合減損</u>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4,671,389	152,554	974,624	269,605	54,773	5,474,189
應收承購帳款						
— 無追索權	23,878,092	-	-	-	-	23,878,092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231,569,761	5,253,094	5,458,668	1,313,237	2,128,012	238,840,274
企業金融	121,890,198	306,587	1,470,312	1,585,668	247,699	121,833,7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230,073,502</u>	<u>-</u>	<u>97,797</u>	<u>14,469</u>	<u>-</u>	<u>230,156,830</u>
	<u>\$612,082,942</u>	<u>5,712,235</u>	<u>8,001,401</u>	<u>3,182,979</u>	<u>2,430,484</u>	<u>620,183,115</u>

101.12.31						
	未逾期 未減損	已逾期 但未減損	已減損部位	備抵減損		合計
				個別減損	組合減損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4,789,353	214,090	758,815	158,243	62,055	5,541,960
應收承購帳款						
— 無追索權	26,424,694	-	-	-	-	26,424,694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251,692,386	7,026,842	5,592,448	1,261,479	2,199,088	260,851,109
企業金融	88,245,839	302,523	2,753,645	1,782,096	205,678	89,314,2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226,284,479</u>	<u>-</u>	<u>93,322</u>	<u>14,469</u>	<u>-</u>	<u>226,363,332</u>
	<u>\$597,436,751</u>	<u>7,543,455</u>	<u>9,198,230</u>	<u>3,216,287</u>	<u>2,466,821</u>	<u>608,495,328</u>

101.1.1						
	未逾期 未減損	已逾期 但未減損	已減損部位	備抵減損		合計
				個別減損	組合減損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4,619,461	124,740	1,028,344	206,744	258,007	5,307,794
應收承購帳款						
— 無追索權	25,387,750	-	-	-	-	25,387,75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266,462,917	6,548,423	5,269,949	1,072,816	1,872,901	275,335,572
企業金融	68,730,070	297,909	2,989,494	1,059,128	228,653	70,729,6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210,037,844</u>	<u>-</u>	<u>1,898,855</u>	<u>62,678</u>	<u>-</u>	<u>211,874,021</u>
	<u>\$575,238,042</u>	<u>6,971,072</u>	<u>11,186,642</u>	<u>2,401,366</u>	<u>2,359,561</u>	<u>588,634,829</u>

(b)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放款及應收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之信用品質

102.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	-	4,671,389	4,671,389
應收承購帳款				
— 無追索權	16,464,642	2,469,840	4,943,610	23,878,092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4,489,699	-	227,080,062	231,569,761
企業金融	<u>29,964,772</u>	<u>28,669,323</u>	<u>63,256,103</u>	<u>121,890,198</u>
	<u>\$ 50,919,113</u>	<u>31,139,163</u>	<u>299,951,164</u>	<u>382,009,440</u>

101.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	-	4,789,353	4,789,353
應收承購帳款				
— 無追索權	20,523,265	3,570,619	2,330,810	26,424,694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5,387,457	-	246,304,929	251,692,386
企業金融	21,040,654	17,503,008	49,702,177	88,245,839
	<u>\$ 46,951,376</u>	<u>21,073,627</u>	<u>303,127,269</u>	<u>371,152,272</u>

101.1.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	-	4,619,461	4,619,461
應收承購帳款				
— 無追索權	19,705,400	3,306,317	2,376,033	25,387,75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3,092,079	-	263,370,838	266,462,917
企業金融	13,960,805	12,722,263	42,047,002	68,730,070
	<u>\$ 36,758,284</u>	<u>16,028,580</u>	<u>312,413,334</u>	<u>365,200,198</u>

(c)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放款及應收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已逾期但未減損部位之信用品質

102.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1,882	2,193	148,479	152,554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321,718	400,971	4,530,405	5,253,094
企業金融	-	-	306,587	306,587
合 計	<u>\$ 323,600</u>	<u>403,164</u>	<u>4,985,471</u>	<u>5,712,235</u>

101.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3,496	2,267	208,327	214,09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288,239	583,994	6,154,609	7,026,842
企業金融	-	-	302,523	302,523
合 計	<u>\$ 291,735</u>	<u>586,261</u>	<u>6,665,459</u>	<u>7,543,455</u>

101.1.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3,917	2,090	118,733	124,74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223,545	401,873	5,923,005	6,548,423
企業金融	-	-	297,909	297,909
合 計	<u>\$ 227,462</u>	<u>403,963</u>	<u>6,339,647</u>	<u>6,971,072</u>

(d)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依發行機構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之信用品質

102.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u>\$ 230,073,502</u>	<u>-</u>	<u>-</u>	<u>230,073,502</u>

101.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u>\$ 226,284,479</u>	<u>-</u>	<u>-</u>	<u>226,284,479</u>

101.1.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u>\$ 210,037,844</u>	<u>-</u>	<u>-</u>	<u>210,037,844</u>

I.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暫時延誤繳款或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減損之事實。

102.12.31					
	逾期1個月內	逾期1-2個月	逾期2-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70,647	29,360	22,933	29,614	152,554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3,500,795	960,447	449,473	342,379	5,253,094
企業金融	235,122	39,503	14,433	17,529	306,587
合 計	<u>\$ 3,806,564</u>	<u>1,029,310</u>	<u>486,839</u>	<u>389,522</u>	<u>5,712,235</u>

101.12.31					
	逾期1個月內	逾期1-2個月	逾期2-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100,519	44,203	29,709	39,659	214,09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4,498,932	1,304,007	692,259	531,644	7,026,842
企業金融	230,465	20,771	11,087	40,200	302,523
合 計	<u>\$ 4,829,916</u>	<u>1,368,981</u>	<u>733,055</u>	<u>611,503</u>	<u>7,543,455</u>

101.1.1					
	逾期1個月內	逾期1-2個月	逾期2-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63,154	24,852	18,313	18,421	124,74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4,124,812	1,342,913	653,760	426,938	6,548,423
企業金融	265,917	19,905	3,884	8,203	297,909
合 計	<u>\$ 4,453,883</u>	<u>1,387,670</u>	<u>675,957</u>	<u>453,562</u>	<u>6,971,072</u>

J. 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a) 本公司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月		102.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239,792	25,395,478	0.94 %	179,276	74.76 %
	無擔保	721,164	98,271,619	0.73 %	1,654,091	229.36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581,428	192,323,029	0.30 %	1,367,330	235.17 %
	小額純信用貸款	412,810	45,468,745	0.91 %	2,067,633	500.87 %
	其 擔 保	-	672,456	- %	-	- %
	他 無擔保	-	3,817,293	- %	6,286	- %
放款業務合計		1,955,194	365,948,620	0.53 %	5,274,616	269.77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37,939	5,798,567	0.65 %	324,378	855.00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23,878,092	- %	-	- %

年 月		101.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122,083	21,716,460	0.56 %	765,370	626.93 %
	無擔保	990,716	69,585,547	1.42 %	1,222,404	123.39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834,357	201,380,086	0.41 %	1,367,330	163.88 %
	小額純信用貸款	542,323	57,544,132	0.94 %	2,089,812	385.34 %
	其 擔 保	-	750,352	- %	-	- %
	他 無擔保	-	4,637,106	- %	3,425	- %
放款業務合計		2,489,479	355,613,683	0.70 %	5,448,341	218.85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41,280	5,762,258	0.72 %	220,298	533.67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26,424,694	- %	-	- %

年 月		101.1.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113,017	24,030,880	0.47 %	389,248	344.42 %
	無擔保	76,784	47,986,593	0.16 %	898,533	1,170.21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995,509	218,760,987	0.46 %	1,216,694	122.22 %
	小額純信用貸款	359,158	56,415,663	0.64 %	1,725,771	480.50 %
	其 擔 保	-	847,704	- %	-	- %
	他 無擔保	-	2,256,935	- %	3,252	- %
放款業務合計		1,544,468	350,298,762	0.44 %	4,233,498	274.11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19,375	5,772,545	0.34 %	464,751	2,398.71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25,387,750	- %	-	- %

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 之免列報金額	\$ 15,678	57,287	20,895	75,306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 方案依約履行	553,150	55,447	475,817	-
	<u>\$ 568,828</u>	<u>112,734</u>	<u>496,712</u>	<u>75,306</u>

		101.1.1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			
之免列報金額	\$	27,145	99,544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			
方案依約履行		429,271	-
	\$	<u>456,416</u>	<u>99,544</u>

(b)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4,925,019	11.61 %
2	B集團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3,595,451	8.48 %
3	C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3,403,307	8.03 %
4	D集團 其他織布業	3,143,766	7.41 %
5	E集團 平板玻璃及其製品製造業	3,027,298	7.14 %
6	F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2,790,026	6.58 %
7	G集團 鞋類製造業	2,391,620	5.64 %
8	H公司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2,386,828	5.63 %
9	I集團 航空運輸業	2,032,068	4.79 %
10	J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2,015,117	4.75 %

101.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B集團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3,187,547	7.42 %
2	A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3,048,214	7.09 %
3	K集團 水泥製造業	2,846,157	6.62 %
4	E集團 平板玻璃及其製品製造業	2,605,617	6.06 %
5	D集團 其他織布業	2,445,178	5.69 %
6	F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1,923,089	4.47 %
7	L公司 銀行業	1,914,763	4.45 %
8	M公司 銀行業	1,859,884	4.33 %
9	N公司 銀行業	1,806,378	4.20 %
10	O公司 輪胎製造業	1,742,134	4.05 %

101.1.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 淨值比例(%)
1	P公司 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4,540,436	10.23 %
2	A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2,539,332	5.72 %
3	F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2,048,904	4.62 %
4	K集團 水泥製造業	1,944,819	4.38 %
5	O公司 輪胎製造業	1,816,174	4.09 %
6	Q公司 西藥製造業	1,774,955	4.00 %
7	R公司 積體電路製造業	1,696,163	3.82 %
8	E集團 平板玻璃及其製品製造業	1,572,072	3.54 %
9	S公司 顯示器及終端機製造業	1,503,064	3.39 %
10	D集團 其他織布業	1,422,670	3.21 %

註：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
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5)流動風險管理制度

A.流動風險定義與來源

流動性風險是本公司無足夠的流動金融資源用以支付其到期債務，或僅能以超額成本取得金融資源的可能。

B.流動風險管理政策

流動性風險架構治理流動性風險並由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因應本地法規要求，本公司維持一個以有價證券作為流動緩衝的流動資產組合。本公司計提之準備金額共計新台幣2,396億元，相當於本公司總資產的31.6%。本公司流動準備計提總額符合本地法定最低流動準備的需求。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及負債方具有同等重要性。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的流動性極佳，其中絕大多數的企業金融放款及固定收益資產天期皆小於一年。

本公司認為資本並非用以抵禦流動性風險工具；流動準備及短天期部位才是真正用以降低流動性風險的方式。故本公司不為流動性風險持有資本。

C.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等。

D.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主要按個體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2.12.31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7,668,206	8,317,466	-	-	45,985,672
存款及匯款	406,509,716	165,749,484	5,326,645	-	577,585,845
應付金融債券	16,660,044	9,803,015	17,039,669	12,057,197	55,559,925
其他金融負債	1,577,657	10,263,786	1,278,579	-	13,120,022
合 計	<u>\$ 462,415,623</u>	<u>194,133,751</u>	<u>23,644,893</u>	<u>12,057,197</u>	<u>692,251,464</u>

	101.12.31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8,220,944	1,063,039	-	-	9,283,983
存款及匯款	397,093,200	162,292,496	3,686,281	-	563,071,977
應付金融債券	8,715,484	6,550,805	28,026,643	18,721,605	62,014,537
其他金融負債	3,157,766	2,000,000	28,532,470	1,000,000	34,690,236
合 計	<u>\$ 417,187,394</u>	<u>171,906,340</u>	<u>60,245,394</u>	<u>19,721,605</u>	<u>669,060,733</u>

	101.1.1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7,243,476	1,146,913	-	-	18,390,389
存款及匯款	420,055,136	147,055,447	29,041,109	-	596,151,692
應付金融債券	9,091,871	-	18,600,092	19,820,207	47,512,170
其他金融負債	5,884,948	100,000	1,210,783	2,900,001	10,095,732
合 計	<u>\$ 452,275,431</u>	<u>148,302,360</u>	<u>48,851,984</u>	<u>22,720,208</u>	<u>672,149,983</u>

E.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2.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衍生工具	\$ 31,053	38,684	231,769	516,577	289,284	1,107,367
— 利率衍生工具	15,998	16,015	55,239	245,992	2,345,484	2,678,728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18	-	890	49	2,270	3,227
	<u>\$ 47,069</u>	<u>54,699</u>	<u>287,898</u>	<u>762,618</u>	<u>2,637,038</u>	<u>3,789,322</u>

101.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 1,284	2,763	20,936	6,814	-	31,797
－利率衍生工具	13,256	228,805	206,517	236,305	3,706,451	4,391,334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	-	791	3,810	8,922	13,523
	<u>\$ 14,540</u>	<u>231,568</u>	<u>228,244</u>	<u>246,929</u>	<u>3,715,373</u>	<u>4,436,654</u>

101.1.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 14,984	33,808	443,307	46,793	1,027	539,919
－利率衍生工具	96,240	438,735	577,646	838,421	6,316,153	8,267,195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	-	20	-	19,001	19,021
－外匯衍生工具	73,420	-	-	-	-	73,420
	<u>\$ 184,644</u>	<u>472,543</u>	<u>1,020,973</u>	<u>885,214</u>	<u>6,336,181</u>	<u>8,899,555</u>

(b)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2.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139,928,194	94,186,357	30,984,588	38,087,214	14,456,070	317,642,423
－現金流入	138,684,190	93,646,354	30,653,576	37,433,299	14,345,527	314,762,946
現金流量淨額	<u>\$ (1,244,004)</u>	<u>(540,003)</u>	<u>(331,012)</u>	<u>(653,915)</u>	<u>(110,543)</u>	<u>(2,879,477)</u>

101.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102,711,731	78,326,077	33,085,063	37,754,822	19,485,844	271,363,537
－現金流入	101,838,597	77,271,768	32,679,158	37,405,670	19,081,740	268,276,933
現金流量淨額	<u>\$ (873,134)</u>	<u>(1,054,309)</u>	<u>(405,905)</u>	<u>(349,152)</u>	<u>(404,104)</u>	<u>(3,086,604)</u>

	101.1.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86,990,279	108,880,304	29,196,018	36,984,818	6,773,753	268,825,172
—現金流入	<u>85,865,976</u>	<u>107,531,737</u>	<u>29,043,370</u>	<u>37,673,438</u>	<u>7,038,573</u>	<u>267,153,094</u>
現金流量淨額	<u>\$ (1,124,303)</u>	<u>(1,348,567)</u>	<u>(152,648)</u>	<u>688,620</u>	<u>264,820</u>	<u>(1,672,078)</u>

F.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所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2.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各類保證款項	\$ 293,288	731,379	2,640,670	3,528,834	7,194,171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150,000	-	2,609,090	1,168,317	3,927,40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517,559	1,428,833	219,851	-	2,166,243
	<u>\$ 960,847</u>	<u>2,160,212</u>	<u>5,469,611</u>	<u>4,697,151</u>	<u>13,287,821</u>

	101.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各類保證款項	\$ 30,656	119,157	684,011	6,232,898	7,066,722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200,000	-	1,036,512	940,658	2,177,17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74,387	1,263,717	324,321	216,174	1,878,599
	<u>\$ 305,043</u>	<u>1,382,874</u>	<u>2,044,844</u>	<u>7,389,730</u>	<u>11,122,491</u>

	101.1.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各類保證款項	\$ 30,656	297,887	465,064	8,596,927	9,390,534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	-	286,949	882,661	1,169,61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92,200	1,036,400	828,626	133,924	2,291,150
	<u>\$ 322,856</u>	<u>1,334,287</u>	<u>1,580,639</u>	<u>9,613,512</u>	<u>12,851,294</u>

G.本公司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64,150,784	103,922,050	53,989,266	92,366,834	78,450,819	174,376,893	261,044,92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64,508,329	36,224,072	94,775,117	132,265,008	114,039,394	102,079,450	285,125,288
期距缺口	(357,545)	67,697,978	(40,785,851)	(39,898,174)	(35,588,575)	72,297,443	(24,080,36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96,223,830	144,337,128	46,486,205	56,801,342	101,985,455	176,682,452	269,931,24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96,639,425	75,352,281	69,232,627	90,529,993	124,157,229	92,979,710	344,387,585
期距缺口	(415,595)	68,984,847	(22,746,422)	(33,728,651)	(22,171,774)	83,702,742	(74,456,337)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28,288,527	131,077,702	48,699,865	120,082,839	72,244,490	174,627,253	281,556,37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45,379,289	57,517,132	64,066,084	184,292,171	108,323,178	89,799,803	341,380,921
期距缺口	(17,090,762)	73,560,570	(15,366,219)	(64,209,332)	(36,078,688)	84,827,450	(59,824,543)

H.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4,636,005	6,430,950	3,863,505	1,901,014	1,291,366	1,149,17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747,801	5,962,576	3,438,741	1,439,953	1,956,107	1,950,424
期距缺口	(111,796)	468,374	424,764	461,061	(664,741)	(801,254)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1,924,036	4,903,564	3,166,560	1,575,848	1,303,847	974,21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955,176	4,559,336	3,356,929	959,154	1,338,252	1,741,505
期距缺口	(31,140)	344,228	(190,369)	616,694	(34,405)	(767,288)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2,475,547	4,363,809	5,017,542	1,509,401	1,199,636	385,15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618,871	4,209,749	4,914,597	1,108,572	1,508,339	877,614
期距缺口	(143,324)	154,060	102,945	400,829	(308,703)	(492,455)

5. 資本管理

(1) 概述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A.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B.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2)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本公司之資本由本公司之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根據我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A.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

- (a)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係指普通股權益減無形資產、因以前年度虧損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提列不足之金額、不動產重估增值、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其他依計算方法說明規定之法定調整項目。

普通股權益係下列各項目之合計數額：

- a. 普通股及其股本溢價。
- b. 預收股本。
- c. 資本公積。
- d. 法定盈餘公積。
- e. 特別盈餘公積。
- f. 累積盈虧。
- g. 非控制權益。
- h. 其他權益項目。

- (b) 其他第一類資本組成：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等。

B. 第二類資本組成：包括永續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長期次順位債券、非永續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等。

(3) 資本適足性

年 度			102.12.31	101.12.31
分析項目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		37,704,360	38,501,448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18,536,851	19,881,317
	自有資本		56,241,211	58,382,765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額	信用	標準法	363,779,689	320,675,692
		內部評等法	-	-
	風險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	基本指標法	30,296,999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風險		進階衡量法	-
		市場	標準法	19,217,874
	風險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13,294,562	370,973,944
資本適足率			13.61 %	15.74 %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2 %	10.38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2 %	10.38 %
槓桿比率			4.21 %	4.52 %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英商渣打銀行("SCB")	本公司之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pei Branch ("SCB Taipei")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New York ("SCB New York")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okyo ("SCB Tokyo")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SCB Singapore")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Germany ("SCB Germany")	聯屬公司
Scope International Private Limited	聯屬公司
Scope International (M) Sdn Bhd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SCB HK")	聯屬公司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China Limited ("SCB Chin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Bangkok Limited ("SCB BKK")	聯屬公司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渣打人身保代)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渣打保代)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其 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親屬或其他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 款

102.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 末 餘 額	佔 存 款 %	利 率 區 間 %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u>863,815</u>	<u>0.15</u>	0.00~5.48

101.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 末 餘 額	佔 存 款 %	利 率 區 間 %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u>790,139</u>	<u>0.14</u>	0.00~5.28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牌告利率為計算基礎，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另，本公司行員儲蓄存款利率係依三年期一般客戶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百分之三計算之。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4,812千元及4,191千元及其產生應付利息分別為270千元及252千元。

2.放 款

102年度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11	5,199	2,305	2,305	-	無擔保信用放款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1	189,231	144,797	144,797	-	房屋	無
其他放款	2	6,610	6,068	6,068	-	綜存透支	無

101年度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8	5,950	3,188	3,188	-	無擔保信用放款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7	170,970	160,719	160,719	-	房屋	無
其他放款	2	6,994	6,610	6,610	-	綜存透支	無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因上述放款交易計收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833千元及2,205千元，及其產生應收利息分別為136千元及142千元。

3. 衍生金融商品交易

102.12.31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名稱	合 約 到期期間	名目本金	評價調整數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SCB	利率交換合約	103.1.17	\$ 25,105,084	(59,1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387
		106.10.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7,582)
	利率選擇權合約	106.5.15~ 106.8.22	1,194,143	(10,7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7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3.1.2~ 103.11.20	100,319,785	(532,2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3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75,604)
	匯率選擇權合約	103.1.2 105.3.24	51,785,359	(827,4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6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14,170)
	商品交換合約	103.1.3~ 103.8.4	362,610	(5,9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6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616)
	利率交換合約 (避險交易)	103.10.16~ 104.4.22	4,352,420	(2,19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 產—淨額	12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 債—淨額	(2,319)
SCB Singapore	遠期外匯合約	103.1.2~ 103.12.17	32,370,238	(368,0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70,099)
SCB HK	遠期外匯合約	103.1.6~ 103.9.17	7,775,282	34,0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9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8,902)
SCB Tokyo	遠期外匯合約	103.1.16	795,663	1,8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7

101.12.31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名稱	合 約 到期期間	名目本金	評價調整數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SCB	利率交換合約	102.1.9~ 106.10.11	\$ 18,842,156	(181,6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19,050)
	利率選擇權合 約	102.1.2~ 106.8.22	2,286,528	2,1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72)
	遠期外匯合約	102.1.2~ 102.11.6	57,122,853	217,6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5,1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37,497)
	換匯換利合約	102.10.1	29,035	2,8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97,729)
	匯率選擇權合 約	102.1.1~ 103.12.3	51,302,241	(497,7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7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28,505)
	商品交換合約	102.1.3~ 102.6.4	687,614	3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8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1,489)
	商品選擇權合 約	102.1.14~ 102.7.2	618,771	(1,3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72)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 產一淨額	8,225
SCB Singapore	遠期外匯合約	102.1.3~ 102.8.22	13,965,608	(92,14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 債一淨額	(2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228
SCB HK	遠期外匯合約	102.1.4~ 102.12.18	23,463,139	(107,3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7,3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5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5,876)

4.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2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HK	\$ 1,959,535	-	-
SCB China	1,476,935	-	-
SCB New York	846,312	2.00	931
SCB	482,100	-	-
其 他	340,001	-	-
	<u>\$ 5,104,883</u>		<u>931</u>

101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New York	\$ 531,282	0.08~1.28
SCB China	498,620	-
SCB HK	60,487	-
SCB Singapore	28,641	-
其 他	34,046	-
	<u>\$ 1,153,076</u>	<u>1,537</u>

5.拆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2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China	\$ 20,705,133	3.50~8.00
SCB New York	13,135,571	0.25
SCB Taipei	8,476,784	0.06~1.38
其 他	-	0.03~0.15
	<u>\$ 42,317,488</u>	<u>387,560</u>

101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Taipei	\$ 35,088,854	0.10~1.93
其 他	-	0.00~0.51
	<u>\$ 35,088,854</u>	<u>232,678</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拆放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收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62,130千元及101,489千元。

6.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102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Taipei	\$ <u>828,609</u>	0.01

101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Taipei	\$ <u>489</u>	0.01~0.20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同業存款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3千元及0千元。

7. 透支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2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New York	\$ -	0.60	277
SCB HK	-	6.25	185
SCB Germany	-	1.50	54
其 他	-	1.50	5
	<u>\$ -</u>		<u>521</u>
101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Germany	\$ 89,885	-	-
SCB HK	33,844	0.01	52
SCB New York	-	0.60	559
SCB Tokyo	-	1.55	194
SCB	-	1.50	44
其 他	45	-	-
	<u>\$ 123,774</u>		<u>849</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透支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金額均為0千元。

8.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102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Tokyo	\$ 10,448,750	0.20~0.67	50,554
SCB HK	6,102,316	0.10~6.25	102,730
SCB BKK	4,478,036	0.65~0.75	17,342
SCB Singapore	1,492,678	0.67	1,597
SCB Taipei	1,400,000	0.45~0.82	2,908
其 他	-	0.22~0.24	145
	<u>\$ 23,921,780</u>		<u>175,276</u>

	101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SCB Tokyo	\$ 303,496	0.01
SCB HK	235,366	0.07~3.00
SCB Taipei	-	0.20~1.38
其 他	-	0.17~0.25
	<u>\$ 538,862</u>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14
25,127
42,797
930
68,868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同業拆放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24,070千元及494千元。

9.本公司向關係人購進金融債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如下：

關係人名稱	公 允 價 值		
	102.12.31	101.12.31	101.1.1
SCB HK	\$ 5,492,108	5,247,836	5,092,553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上述交易所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71,755千元及240,648千元。

10.本公司因發行金融債券予關係人所產生之期末應付金融債券如下：

關係人名稱	債券別(註)	102.12.31	101.12.31	101.1.1
SCB	98-2期	\$ 4,478,036	4,355,292	4,540,436
SCB	98-3期	4,478,036	4,355,292	4,540,436

註：應付金融債券之發行條件及說明，請詳附註四(十六)。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25,801千元及341,765千元，及其產生之應付利息分別為18,665千元及18,493千元。

11.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營運諮詢服務費為903,989千元、顧問及技術服務費為507,753千元及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為263,198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之營運諮詢服務費為1,052,814千元、顧問及技術服務費為535,044千元及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為277,831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英商渣打銀行之費用分別為7,302,507千元及5,465,118千元，帳入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另因取得渣打集團商標使用之權利，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帳列權利金費用分別為40,786千元及44,794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權利金費用分別為90,156千元及48,663千元，帳列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

1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有關認購股權之相關成本分別為54,127千元及79,636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以股份為基準的員工獎勵計劃估列應付英商渣打銀行認購股權相關成本分別為55,063千元及473,700千元，帳列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
13.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因營業活動與關係人間發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支援性勞務服務：		
SCB	\$ <u>55,097</u>	<u>62,667</u>
資訊服務：		
Scope International Private Ltd.	\$ 70,302	67,418
Scope International (M) Sdn. Bhd	<u>84,550</u>	<u>70,914</u>
合 計	\$ <u>154,852</u>	<u>138,332</u>

14.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渣打人身保代於本公司之期末存款餘額分別為645,157千元及608,503千元，相關之利息費用分別為2,409千元及2,126千元、應付利息分別為88千元及48千元；台灣渣打保代於本公司期末存款餘額分別為37,980千元及33,442千元，相關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29千元及173千元、應付利息分別為9千元及1千元。
15.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與渣打人身保代訂有租賃房屋之契約，其租金收入均為15千元。
16.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支援渣打人身保代銷售通路所產生之應收款項為420,370千元及387,140千元，相關之服務收入為432,007千元及394,233千元；因支援台灣渣打保代銷售通路所產生之應收款項為11,230千元及9,720千元，相關之服務收入為12,191千元及10,767千元。
17.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與SCB Taipei訂有房屋之契約，其租金收入均為4,278千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u>218,228</u>	<u>291,704</u>

八、質押之資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面 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債券(帳列其他資產)	假扣押擔保	\$ 131,400	165,200	209,200
	發行房屋抵押貸款債權證券化	-	-	700,000
		<u>\$ 131,400</u>	<u>165,200</u>	<u>909,200</u>

本公司依銀行業相關法令要求之各項保證金如下：

資產種類	目 的	面 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轉讓定期存單、債券(帳列其他資產)	信託賠償準備	\$ 150,000	150,000	150,000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保證金	35,000	35,000	35,000
	證券經紀業務保證金	225,000	225,000	225,000
	繳存信託資金準備	-	-	25,000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100,000	100,000	50,000
		<u>510,000</u>	<u>510,000</u>	<u>485,000</u>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交割結算基金	175,702	171,772	198,747
合 計		<u>\$ 685,702</u>	<u>681,772</u>	<u>683,747</u>

- (一)繳存信託資金準備係本公司因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 (二)信託賠償準備係本公司因信託業務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 (三)假扣押擔保係本公司為追索債權而提供法院作為執行假扣押之擔保品。
- (四)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承作票券自營業務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
- (五)債券自營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開辦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而繳存於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之準備金。
- (六)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而繳存於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指定之金融機構之營業保證金。
- (七)證券經紀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從事有價證券買賣之行紀、居間、代理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相關業務證券商而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受託代收款項	\$ 8,216,760	9,176,863	10,448,433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20,933	85,584	123,009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承銷品及其他保管品	1,341,049,361	1,642,020,829	1,374,512,602
信託資產	101,735,697	112,727,231	131,948,904
	<u>\$ 1,451,022,751</u>	<u>1,764,010,507</u>	<u>1,517,032,948</u>
各類保證款項	\$ 7,194,171	7,066,722	9,390,534
已核准未使用之授信承諾	\$ 3,927,407	2,177,170	1,169,61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2,166,243	1,878,599	2,291,150

(二)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474,496	518,034	517,107
一年至五年	522,501	884,127	1,420,117
超過五年	-	-	618
合 計	<u>\$ 996,997</u>	<u>1,402,161</u>	<u>1,937,842</u>

(三)重大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與英商保誠人壽簽定獨家銷售保險契約之勞務合約。依合約規定，自訂約日至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之合約期間，本公司須建立完善的銷售團隊、建立並維護客戶資料庫，提供其配銷通路，並不得與其他保險產品提供者簽訂類似合約。英商保誠人壽依合約規定須支付本公司美金32,000千元為銷售服務費，並已全部收取，且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皆認列手續費收入123,122千元，帳列手續費淨收益項下，餘帳列其他負債—預收款項。

(四)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4,633	應付款項	\$ 10
短期投資	96,455,236	應付稅捐	1
結構型商品投資	3,981,298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284,526
保管有價證券	1,284,526	信託資本	100,451,160
其他資產	4		
信託資產總額	<u>\$ 101,735,697</u>	信託負債總額	<u>\$ 101,735,697</u>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8,069	應付款項	\$ 14
短期投資	108,235,720	應付稅捐	1
結構型商品投資	2,565,63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907,799
保管有價證券	1,907,799	信託資本	110,819,417
其他資產	6		
信託資產總額	<u>\$ 112,727,231</u>	信託負債總額	<u>\$ 112,727,231</u>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20,840	應付款項	\$ 15
短期投資	123,343,564	應付稅捐	2
結構型商品投資	6,037,371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2,547,111
保管有價證券	2,547,111	信託資本	129,401,776
其他資產	18		
信託資產總額	<u>\$ 131,948,904</u>	信託負債總額	<u>\$ 131,948,904</u>

信託帳損益表

	102年度	101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80	113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652	799
已實現投資利益	191	52
未實現投資利益	952	1,992
財產交易淨利益(損失)	17	(468)
	<u>1,892</u>	<u>2,488</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35	178
手續費	1	1
已實現投資損失	175	-
	<u>311</u>	<u>179</u>
稅前淨利益	1,581	2,309
所得稅費用	5	12
稅後淨利益	<u>\$ 1,576</u>	<u>2,297</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投資項目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銀行存款	\$ 14,633	18,069	20,840
短期投資：			
債券	9,651,220	8,789,054	2,830,507
股票	2,696,351	2,475,194	3,047,643
基金	84,107,665	96,971,472	117,465,414
結構型商品投資	3,981,298	2,565,637	6,037,371
保管有價證券	1,284,526	1,907,799	2,547,111
其他資產	4	6	18
	<u>\$ 101,735,697</u>	<u>112,727,231</u>	<u>131,948,904</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暨信託帳財產目錄包括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承作之外幣特定金錢信託。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2.12.31	101.12.31
資產報酬率(年)	稅 前	0.37	0.49
	稅 後	0.32	0.41
淨值報酬率(年)	稅 前	6.51	8.34
	稅 後	5.60	7.01
純益率		16.44	18.98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六(三)、(四)及(卅六)。
- 10.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 (1)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無。
 - (2)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10億元以上：無。
- 11.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工具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12.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註七。
- 13.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 列之投 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 股數	擬制持 股股數	合 計 股數	持 股比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新竹市中央路106號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00 %	367,190	304,629	300	-	300	100 %	註一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新竹市中央路106號	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00 %	26,321	18,590	300	-	300	100 %	註一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58號6、7樓	證券金融業	- %	-	-	-	-	-	- %	註一及註二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81號8樓	中小企業開發業	4.84 %	29,000	-	3,417	-	3,417	4.84 %	註一
財金資訊(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81號	資訊軟體服務業	1.14 %	45,500	-	5,119	-	5,119	1.14 %	註一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400號8樓	外匯買賣與外幣拆款業務	3.18 %	6,673	-	630	-	630	3.18 %	註一
生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11樓之1	創業投資業	5.00 %	15,188	-	1,519	-	1,519	5.00 %	註一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70號8樓	創業投資業	4.76 %	8,549	-	855	-	855	4.76 %	註一
雍聯(股)公司	新竹市中央路43之1號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73 %	188,500	-	18,850	-	18,850	2.73 %	註一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99號6樓及B1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業務	2.94 %	50,000	-	5,000	-	5,000	2.94 %	註一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18號15樓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42 %	849	-	85	-	85	1.42 %	註一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3號11樓	證券集中保管業	0.17 %	9,277	-	543	-	543	0.17 %	註一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85號14樓	證券金融業	0.06 %	83,328	-	5,112	-	5,112	0.06 %	註一

註一：除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度最高持股股數為19,716股，其餘轉投資公司之持股股數並無變動。

註二：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完成清算。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營業部門資訊請詳經會計師查核之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訊請詳經會計師查核之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

五、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9,274,099	4	6,697,772	1	11,469,535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新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及七)	68,534,106	9	68,073,194	9	74,398,541	10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三)及七)	\$ 45,985,672	6	9,283,983	2	18,390,389	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20,458,887	3	29,544,710	4	40,867,691	5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7,533,988	1	8,357,471	1	14,863,355	2
12300 遞增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72,750	-	428,983	-	728,959	-	22300 遞增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3,227	-	13,523	-	92,441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五))	1,950,000	-	3,402,039	-	8,456,414	2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四))	4,562,145	1	6,040,684	1	4,876,496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六)、(七)及七)	32,531,005	5	37,536,087	5	34,101,227	5	2310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7,498,064	1	6,012,064	1	4,284,892	1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111,724	-	115,818	-	224,890	-	2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35,311	-	105,362	-	48,948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四)、(七)及七)	360,762,604	48	350,387,046	48	346,151,003	47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四)、(十五)及七)	576,902,709	76	562,430,032	76	595,735,394	80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八)及七)	230,156,830	30	226,363,332	31	211,874,021	28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淨額(附註六(四)、(十六)及七)	55,559,925	7	62,014,537	8	47,512,170	7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九))	151,245	-	151,409	-	158,072	-	2550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六(十七))	13,120,022	2	34,690,236	5	10,095,732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	5,563,504	1	6,049,665	1	6,811,926	1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八)及(二十))	1,915,124	-	1,981,028	-	1,822,557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3,157,050	-	3,193,435	1	3,219,213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592,787	-	665,364	-	586,808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2,397,891	-	2,639,983	-	2,800,902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九)及九(三))	2,378,547	-	1,607,943	-	1,476,666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二)及八)	3,271,338	-	1,602,797	-	2,900,582	-	負債總計	716,087,521	94	693,202,227	94	699,785,848	95
歸屬合併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1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廿三))							31101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廿三))	29,105,720	4	29,105,720	4	29,105,720	3
315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廿三))							315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廿三))	5,786,031	1	5,786,031	1	5,786,031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4,289,836	1	3,388,832	-	876,897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347,706	-	136,034	-	136,034	-
32005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廿三))							32005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廿三))	2,267,777	-	3,582,706	1	7,509,737	1
								6,905,319	1	7,107,572	1	8,522,668	1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廿三))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廿三))	608,442	-	984,720	-	962,709	-
								42,405,512	6	42,984,043	6	44,377,128	5
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 758,493,033	100	736,186,270	100	744,162,97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58,493,033	100	736,186,270	100	744,162,976	100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六)及七)	\$ 14,391,931	95	15,074,936	91	(5)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廿六)及七)	5,043,953	33	5,257,563	32	(4)
利息淨收益	9,347,978	62	9,817,373	59	(5)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廿七)及九(三))	3,802,015	25	3,638,428	22	4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六(廿八))	1,172,009	8	1,951,909	12	(4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六(廿九))	(1,085)	-	(6,451)	-	83
49600 兌換損益	695,480	4	249,202	1	179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九)、(三十)及七)	94,909	1	1,030,177	6	(91)
550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九)及(卅一))	(4,638)	-	(12,832)	-	64
淨收益	15,106,668	100	16,667,806	100	(9)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六(卅二))	1,632,146	11	2,020,735	12	(19)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廿四)、(卅三)及七)	5,471,372	36	5,637,074	34	(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及(卅四))	335,980	2	431,106	3	(2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五)及七)	4,822,040	32	4,876,299	29	(1)
營業費用合計	10,629,392	70	10,944,479	66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845,130	19	3,702,592	22	(23)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一))	454,071	3	639,797	4	(29)
本期淨利	2,391,059	16	3,062,795	18	(22)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801)	(1)	88,611	1	(275)
6502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份之避險工具損益	(305,944)	(2)	(68,304)	-	(348)
650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16,493	1	(134,979)	(1)	186
65091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廿一))	(64,662)	-	(24,650)	-	(162)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9,590)	(2)	(90,022)	-	1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11,469	14	2,972,773	18	(29)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五))	\$ 0.82		1.0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 29,105,720	5,786,031	876,897	136,034	772,342	190,367	44,377,128
-	-	2,511,935	-	-	-	-
-	-	-	-	-	-	(4,365,858)
-	-	-	-	-	-	3,062,795
-	-	-	-	78,703	(56,692)	(90,022)
29,105,720	5,786,031	3,388,832	136,034	78,703	(56,692)	2,972,773
-	-	-	-	851,045	133,675	42,984,043
-	-	901,004	-	-	-	-
-	-	-	239,413	-	-	-
-	-	-	(27,741)	-	-	-
-	-	-	-	-	-	(2,690,000)
-	-	-	-	-	-	2,391,059
-	-	-	-	(122,344)	(253,934)	(279,590)
-	-	-	-	(122,344)	(253,934)	2,111,469
\$ 29,105,720	5,786,031	4,289,836	347,706	728,701	(120,259)	42,405,512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廿三))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三))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廿三))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45,130	3,702,59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9,595	404,345
攤銷費用	36,385	26,76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2,146	2,020,735
利息費用	5,043,953	5,257,563
利息收入	(14,391,931)	(15,074,936)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1,115	49,858
出售不良債權利益	-	(648,300)
資產減損損失	4,638	12,83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9,553)	(232,58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383,652)	(8,183,7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17,778	(679,5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85,823	11,322,981
應收款項	4,913,187	(3,356,405)
貼現及放款	(11,968,230)	(6,408,0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50,652)	(14,376,044)
其他金融資產	-	6,6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02,094)	(13,490,4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6,701,689	(9,106,4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23,483)	(6,505,884)
應付款項	424,789	2,662,886
存款及匯款	14,501,678	(33,243,754)
其他金融負債	(21,570,214)	24,594,504
其他負債	770,604	131,2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005,063	(21,467,3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9,702,969	(34,957,779)
調整項目合計	22,319,317	(43,141,50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5,164,447	(39,438,914)
收取之利息	14,483,826	14,996,481
支付之利息	(5,461,281)	(5,029,089)
支付之所得稅	(285,851)	(210,1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901,141	(29,681,7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471,733	565,952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270,088)	(37,47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1,452,039	5,054,375
出售不良債權償款	-	773,234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668,541)	1,297,7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857)	7,653,8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減少	(235,755)	(6,546)
應付金融債券(減少)增加	(6,305,512)	14,623,612
發放現金股利	(2,690,000)	(4,365,8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231,267)	10,251,2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655,017	(11,776,6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390,526	53,167,1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045,543	41,390,52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274,099	6,697,772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6,771,444	34,692,7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045,543	41,390,526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在台灣，渣打銀行的電話行銷小組成員中有10名視障員工以及一隻導盲犬，他們不但啟發渣打支持視障就業專案，更是本行Here for the People的最佳見證。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 變動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7,808,205	74,770,966	23,037,239	30.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58,887	29,544,710	(9,085,823)	(30.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0,156,830	226,363,332	3,793,498	1.6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72,750	428,983	(256,233)	(59.7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50,000	3,402,039	(1,452,039)	(42.68)
應收款項—淨額	32,531,005	37,536,087	(5,005,082)	(13.33)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1,724	115,818	(4,094)	(3.53)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360,762,604	350,387,046	10,375,558	2.9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	-	-
受限制資產	641,400	675,200	(33,800)	(5.0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51,245	151,409	(164)	(0.1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5,563,504	6,049,665	(486,161)	(8.0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無形資產—淨額	3,157,050	3,193,435	(36,385)	(1.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397,891	2,639,983	(242,092)	(9.17)
其他資產	2,629,938	927,597	1,702,341	183.52
資產總額	758,493,033	736,186,270	22,306,763	3.0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5,985,672	9,283,983	36,701,689	395.32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533,988	8,357,471	(823,483)	(9.8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3,227	13,523	(10,296)	(76.1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應付款項	12,060,209	12,052,748	7,461	0.06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311	105,362	(70,051)	(66.49)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存款及匯款	576,902,709	562,430,032	14,472,677	2.57

 (本表續下頁)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 變動	
				金額	%
應付債券		55,559,925	62,014,537	(6,454,612)	(10.41)
特別股負債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3,120,022	34,690,236	(21,570,214)	(62.18)
負債準備		1,915,124	1,981,028	(65,904)	(3.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92,787	665,364	(72,577)	(10.91)
其他負債		2,378,547	1,607,943	770,604	47.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16,087,521	693,202,227	22,885,294	3.30
	分配後	註	693,202,227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405,512	42,984,043	(578,531)	(1.35)
股本		29,105,720	29,105,720	-	-
資本公積		5,786,031	5,786,031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05,319	7,107,572	(202,253)	(2.85)
	分配後	註	4,417,572	-	-
其他權益		608,442	984,720	(376,278)	(38.2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405,512	42,984,043	(578,531)	(1.35)
	分配後	註	40,294,043	-	-

註：股東會尚未召開。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7,808,205	74,770,966	23,037,239	30.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58,887	29,544,710	(9,085,823)	(30.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0,156,830	226,363,332	3,793,498	1.6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72,750	428,983	(256,233)	(59.7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50,000	3,402,039	(1,452,039)	(42.68)
應收款項—淨額	32,759,448	37,741,825	(4,982,377)	(13.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1,724	115,818	(4,094)	(3.53)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360,762,604	350,387,046	10,375,558	2.9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393,511	369,417	24,094	6.52
受限制資產	641,400	675,200	(33,800)	(5.0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51,245	151,409	(164)	(0.1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5,563,295	6,049,665	(486,370)	(8.0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無形資產—淨額	3,157,050	3,193,435	(36,385)	(1.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397,891	2,639,983	(242,092)	(9.17)
其他資產	2,625,854	924,902	1,700,952	183.91
資產總額	759,110,694	736,758,730	22,351,964	3.0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5,985,672	9,283,983	36,701,689	395.32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533,988	8,357,471	(823,483)	(9.8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3,227	13,523	(10,296)	(76.1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應付款項	12,036,904	12,028,156	8,748	0.07
當期所得稅負債	-	65,780	(65,780)	(100.00)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存款及匯款	577,585,845	563,071,977	14,513,868	2.58

 （本表續下頁）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應付債券			55,559,925	62,014,537	(6,454,612)	(10.41)
特別股負債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3,120,022	34,690,236	(21,570,214)	(62.18)
負債準備			1,915,124	1,981,028	(65,904)	(3.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92,787	665,364	(72,577)	(10.91)
其他負債			2,371,688	1,602,632	769,056	47.9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16,705,182	693,774,687	22,930,495	3.31
	分配後		註	693,774,687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405,512	42,984,043	(578,531)	(1.35)
股本			29,105,720	29,105,720	-	-
資本公積			5,786,031	5,786,031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05,319	7,107,572	(202,253)	(2.85)
	分配後		註	4,417,572	-	-
其他權益			608,442	984,720	(376,278)	(38.2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405,512	42,984,043	(578,531)	(1.35)
	分配後		註	40,294,043	-	-

註：股東會尚未召開。

二、財務績效分析——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利息收入		14,391,931	15,074,936	(683,005)	(4.53)
減：利息費用		5,043,953	5,257,563	(213,610)	(4.06)
利息淨收益		9,347,978	9,817,373	(469,395)	(4.78)
利息以外淨收益		5,758,690	6,850,433	(1,091,743)	(15.94)
淨收益		15,106,668	16,667,806	(1,561,138)	(9.3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2,146	2,020,735	(388,589)	(19.23)
營業費用		10,629,392	10,944,479	(315,087)	(2.8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845,130	3,702,592	(857,462)	(23.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454,071)	(639,797)	185,726	(29.0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91,059	3,062,795	(671,736)	(21.93)
停業單位損益		-	-	-	-
本期淨利(淨損)		2,391,059	3,062,795	(671,736)	(21.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9,590)	(90,022)	(189,568)	210.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11,469	2,972,773	(861,304)	(28.9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91,059	3,062,795	(671,736)	(21.9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11,469	2,972,773	(861,304)	(28.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82	1.05	(0.23)	(21.90)

財務績效分析——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利息收入		14,391,931	15,074,936	(683,005)	(4.53)
減：利息費用		5,046,491	5,259,856	(213,365)	(4.06)
利息淨收益		9,345,440	9,815,080	(469,640)	(4.78)
利息以外淨收益		5,197,081	6,319,405	(1,122,324)	(17.76)
淨收益		14,542,521	16,134,485	(1,591,964)	(9.8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2,146	2,020,735	(388,589)	(19.23)
營業費用		10,131,450	10,472,528	(341,078)	(3.2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778,925	3,641,222	(862,297)	(23.68)
所得稅(費用)利益		(387,866)	(578,427)	190,561	(32.9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91,059	3,062,795	(671,736)	(21.93)
停業單位損益		-	-	-	-
本期淨利(淨損)		2,391,059	3,062,795	(671,736)	(21.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9,590)	(90,022)	(189,568)	210.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11,469	2,972,773	(861,304)	(28.9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91,059	3,062,795	(671,736)	(21.9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11,469	2,972,773	(861,304)	(28.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82	1.05	(0.23)	(21.90)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項目 \ 年度	102年	101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1.69	(99.96)	151.65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7.10)	(238.65)	31.55
現金流量滿足率	228,182.95	(387.80)	228,570.75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項目 \ 年度	102年	101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1.71	(100.04)	151.75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3.93)	(267.95)	54.02
現金流量滿足率	255,884.15	(387.81)	256,271.96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9,274,099	38,420,364	43,640,789	24,053,674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分行裝修	自有資金	98 年	252,864	252,864				
分行裝修	自有資金	99 年	224,054		224,054			
分行裝修	自有資金	100 年	41,566			41,566		
分行裝修	自有資金	101 年	71,988				71,988	
分行裝修	自有資金	102 年	157,822					157,822

(二)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行期望透過分行裝修，加強分行硬體設備與交易環境，以提供予客戶更優質且便利的服務，同時提高銀行競爭力。

五、102 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行之轉投資事業，以發揮金融機構綜合經營效益，以強化金融跨業經營為目的。102年度本行轉投資事業淨實現利益為新台幣342,809千元，其利益來源以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及其他轉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為主。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風險管理是台灣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渣打台灣”或“本行”）之業務核心，信用風險是本行主要風險之一，它是因授信或交易業務而產生的。

有效之風險管理是本行能持續穩定地賺取利潤之基礎，因此它是財務和作業管理之核心。

策略和目標

本行透過風險管理架構，管理全行風險，並在風險胃納之前提下，最適化風險調整後的報酬。

在此風險管理架構，以下為本行欲保有之風險管理文化之一些原則：

- **風險與報酬之平衡：**風險的承擔必須在配合本行策略及風險胃納下進行。
- **責任承擔：**銀行的每位員工均有責任確保以紀律及專注的態度承擔風險。本行於承擔風險賺取報酬時，亦將同時考量對於社會、環境及道德上的相關責任。
- **權責歸屬：**風險的承擔必須在授權的權限內，且必需有適當的架構及足夠的資源支持。所有的風險承擔必需透明化，受控制且申報。
- **風險預期：**本行積極評估風險的變化，並盡量提高對所有風險的警覺性。
- **競爭利基：**本行致力於從效率的風險管理與控制中尋求競爭利基。

政策與流程

董事會檢閱及核准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並且監督信用審核權限和備抵呆帳提列之授權。各事業部所制定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除和集團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一致外，且更加詳細考量本地之特有風險和資產組合。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有效風險管理的最終負責單位為本行董事會，本行風險委員會，經由本行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的授權，負責監控及管理信用風險。

風險委員會負責審核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的相關標準，以及相關委員會及風險管理人員之授權及責任承擔。風險管理單位是獨立業務單位及交易單位，確保與風險／報酬相關的決策能客觀執行。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定期收到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並且有權調查及尋求在執掌範圍內的相關資訊。

內部稽核為獨立單位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評估及確認銀行和業務之標準、政策與流程已確實遵守其稽核報告及建議改善措施亦提供給相關單位及主管機關。

內 容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在主觀判斷和經驗之輔助下，風險衡量在風險承擔和資產組合管理決策時扮演最重要角色。

風險管理單位可利用許多不同的風險衡量指標來評估和管理信用資產組合，這些包括了用系統來計算單一交易／交易對手／資產組合的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暴險額（EAD）。

內部會定期準備許多風險管理報表提供以下相關資訊：單一交易對手、關係集團、資產組合、信用評等轉移、單一客戶或資產組合授信品質惡化、模型績效和信用市場資訊更新。

本行定期監控信用暴險、資產組合以及會影響風險管理結果之外在趨勢。呈送至風險委員會之內部風險報告包括重要政經發展、資產組合之壞帳率、和不良債權的情形。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任何帳戶、客戶、資產組合可能發生之信用損失，可透過擔保品、淨額結算合約、信用保險、信用衍生性商品和其它擔保來抵減風險。是否可仰賴這些降低風險之工具需審慎評估其法律強制性、市場評價關聯性和擔保者之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抵減政策規範了合格擔保品種類。合格擔保品種類包含現金、住宅／商用和工業不動產、固定資產（如船舶、飛機、廠房設備）、有價證券、商品、銀行保證、信用狀及附賣回協議。

除了對借款人進行風險評估之外，當以保證或信用衍生性商品作為信用風險抵減工具時，這些保證或商品的信用可靠度亦需透過信用審核程序加以評估。

擔保品之評價也需符合本行風險抵減政策。該政策依據擔保品價格變化和放款種類，規範各類擔保品評價之頻率。不良債權之擔保品價值則依據公允價值決定。

特定種類之信用暴險，例如應收帳款承購，可透過購買信用保險進行風險抵減。

雙方或多方之淨額結算協議（Netting Agreement）可降低交易對手之交割前及交割風險。交割前風險可透過雙方淨額結算合約進行淨額結算，而交割部位一般使用款券同步交割（Delivery vs. Payment）或同步交收（Payment vs. Payment）系統進行清算。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256,739,936	11,513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	-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103,884,341	4,079,476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27,330,644	9,928,242
零售債權	147,936,454	9,881,431
住宅用不動產	113,944,459	4,111,224
權益證券投資	38,945	12,462
其他資產	13,390,753	803,934
合計	763,265,531	28,828,283

2.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1)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內 容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目前已無房屋抵押貸款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債權。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不適用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不適用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目前已無房屋抵押貸款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債權。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不適用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 1) 從事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 3) 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流程
-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不適用

內 容

7. 綜述銀行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不適用

8. 在銀行簿中，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ECAI）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資產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不適用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不適用

(2) 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無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來自外部事件或行動而直接或間接招致損失的風險。

本行目標是在衡量成本效益後儘可能降低作業風險。本行透過政策和程序架構下之識別、評估、接受、控制及監督以管理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管理的權責落於各部門，以作為其風險管理第一道防線責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透過特定委員會之架構，達成作業風險管理治理。

本行由風險委員會負責確認具風險控制與監測之流程與程序，並定期開會審查暴險限額遵循及壓力測試報告。

本行最高層級的作業風險管理單位，是由本行總經理所領導的地區作業風險委員會，直接負責本行整體作業風險管理，並確保作業管理架構能即時且適當的監控管理作業風險。

本行亦得到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範圍包括以下風險控制範疇：人員風險、科技風險、供應商風險、不動產與危安風險、法規遵循風險、法律風險、財務風險、稅務風險、企業組織風險等。

本行透過三道防線之審查方式以達成持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它的基礎是落實在各個部門遵守此控管要求和透過管內建於重要流程內的抽樣檢測進行定期測試。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是建基於風險管理架構上，為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作業風險之管理乃經由識別、評估、接受、控制及監督。此四項流程是管理方式之基礎並為本行各階層採行。識別之風險將依據準則評估其嚴重性和所需之風險抵減方式，以將其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相關治理委員會會監督風險抵減計畫。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2)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0 年度	17,500,766	
101 年度	16,312,187	
102 年度	14,662,246	
合計	48,475,199	2,423,760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和利率出現變動造成本行遭受損失的風險。本行面對的市場風險主要源自於與客戶間的交易。因此，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目標是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在風險和報酬間取得最佳的平衡。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台灣市場風險部遵循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監管規範，制定包括銀行簿及交易簿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台灣市場風險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和限額的年度審核，並符合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之指導原則。市場風險政策及程序須呈報至董事會核准。

業務部門在已核准之政策下提議其所需的市場風險限額。市場風險限額須呈報至由董事會授權之風險委員會批核。若該限額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則須由董事會核准。

台灣市場風險部每日按限額監控各類暴險。相關市場風險管理結果至少每季向風險委員會報告。

台灣市場風險管理係在台灣本地進行，並獲得來自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市場風險部所作風險監控報告範圍，涵蓋交易簿與銀行簿之部位，大部分為連結利率及外匯之相關金融產品，本行未持有權益證券與商品產品風險部位。

本行使用風險值(VaR)衡量市場之利率、價格和波動率朝不利本行部位移動時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是市場風險之計量方式，它運用歷史資料來估算在一定時間內和一定信賴水準下可能產生之損失。

本行採用壓力測試來衡量因罕見但仍有可能發生的市場極端事件所造成的潛在風險。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它考量了歷史和未來之情境。本行對交易簿和非交易簿分別執行壓力測試。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依市場風險控管標準程序而抵減，因市場風險是以全行資產組合經適當計算、衡量、報告和控管。

台灣市場風險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及限額的年度審核。市場風險及程序涵蓋交易簿及非交易簿並須呈報至董事會核准。

所有用於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是有適當的產品計畫書經過核准。

任何事業單位所使用的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陳述於該單位的市場風險限額。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選擇權部位則採用敏感性分析法

(2)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465,315
外匯風險	72,115
權益證券風險	-
商品風險	-
合計	1,537,430

5.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請參閱財務概況第167頁至第171頁。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DBU人民幣業務

為開放DBU辦理人民幣業務，中央銀行於102年1月份修正「銀行業辦理外匯業務管理辦法」並發布相關函令。本行DBU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於102年2月6日開辦人民幣存款、放款、貿易、匯款等業務，並於2月8日開辦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

金融服務業之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考量金融服務業者保有大量且重要之個人資料檔案，其所負之安全維護責任應較一般行業為重，是以繼新的個人資料保護法於101年10月1日生效後，續於102年11月8日發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並要求金融服務業者依據本計畫及處理方法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以加強管理、確保個人資料之安全維護。

本行已成立專案小組規劃、訂定、修正與執行本計畫及處理方法，並將依規提交經營管理階層核定或簽署。

3. 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FATCA）

為防止美國納稅義務人逃漏稅，美國政府於99年通過「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FATCA'），並將於103年7月1日起正式執行。該法要求國外金融機構向美國國內稅務署提交美國客戶的詳細帳戶資料，以打擊利用海外帳戶的逃稅行為。金管會與財政部於102年4月2日共同宣布，為因應美國「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之施行，金管會已奉行政院指示與財政部、法務部、經濟部等相關部會組成「我國因應FATCA工作小組」，並與美方財政部洽商多次，雙方將持續積極完成合作協議之協商簽訂。

本行已成立專案小組規劃與執行遵循該方案所需之系統建置、測試，開戶流程與文件修訂，人員訓練等。並將依規定時間向美國國內稅務署註冊、簽署「外國金融機構協議」。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改變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的日新月異使銀行能利用更先進的技術提供不同產品與服務，但相對也使得客戶資料的保護與資訊安全的防護更加艱難。本行除持續投資新的科技以提升整體服務水平的同時，亦採行高規格資安系統，檢視並投注資源以強化相關系統架構。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形象與聲譽是銀行最重要的無形資產，保障銀行名譽永遠都比創造營收等一切活動來得重要。本行有明確的名譽風險政策與程序，尤其在名譽風險管理方面，從預測、監控、呈報到快速跟催、督導，從地方營運市場到集團均有完整而週延的機制，務必使名譽風險問題發生可能性降到最低。

97、98年金融海嘯襲捲全球，渣打因全球布局著重亞、非、中東，專注本業、風險管理機制週延等因素，表現依舊穩健；100至102年，面對歐盟主權債信危機及全球復甦不穩定之經濟前景，本行更是兢兢業業，以員工訓練提升服務品質並加強風險管理訓練，維護銀行形象，保護消費者權益，並緊密結合永續經營業務，貫徹負責任的銷售與市場行銷、打擊金融犯罪、完善金融服務網絡，以及環境保護、社區回饋各項，期使銀行品牌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深植員工日常行為，並傳達給各利害關係人，建立最佳銀行品牌形象。本行在風險管理及洗錢防制教育，卓有成效，履獲主管機關肯定。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02年本行搬遷一家營業據點一竹北分行，以期提供予客戶更優質且便利之服務與環境，同時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提高銀行競爭力。

竹北分行搬遷前，本行寄發客戶通知函予竹北分行客戶、張貼分行公告於竹北分行及公告最新訊息於本行官網，告知客戶竹北分行新營業據點的相關訊息，對客戶之權利義務採積極處理方式並提供其他替代服務，客戶權益不會因分行搬遷而受到損失。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遵循本國銀行法第三十三之三條，定期揭露並呈報對同一法人、同一自然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限額報表。

除此之外，本行在《資產組合標準政策》中，亦明訂欲達成授信組合之目標市場及整體性特色，包含授信分散及容忍程度。本資產組合標準係依本行企業金融之業務策略與可接受的風險胃納程度予以制定，原則上包含可量化的資產組合風險參數（包括對產業、信用等級、單一集團企業客戶之集中度風險及資產組合各天期比重的集中程度）。

關於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授信集中度管理，則與本行風險委員會核准之「對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授信集中度管理辦法」一致，對於對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之授信限額係以內部信用等級為基礎設定，以有效控制與管理集中度與大額曝險的風險。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所有股份由唯一之法人股東英商渣打銀行持有，且所有董事及監察人均由英商渣打銀行所指派，本行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大量移轉股權予他人或更換之情事，故對本行營運無重大影響或風險。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行（前為新竹國際商銀）與一企業客戶之授信，原由相關公司保證人全數清償完畢。惟該公司保證人及另一個人保證人又於民國101年6月，分別以其所保證之授信契約無效，保證債務亦為無效為由，向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確認保證債務不存在，及請求本行返還公司保證人所償付之借款金額即新台幣115,437千元。上開案件本行於一審皆勝訴，惟對方已提起上訴，目前尚未終結，本行無法預知上述訟案之訴訟結果，除前述訴訟案件之外，本行在民國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涉入其他重大訴訟案件。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確保本行於面臨非預期重大事故時，仍能持續重要的營運業務，以降低業務中斷、財務和商譽損害之潛在風險。本行設有危機管理團隊與復原管控中心，並制訂危機管理計畫，以明訂危機處理之作為。

危機處理團隊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當發生可能會嚴重影響台灣營運的重大事故時，召集危機處理團隊成員協同高階主管，迅速研擬緊急應變對策並下達指示，由復原管控中心協調執行緊急應變措施，以降低對營運之影響。

本行所有部門之營運持續計畫均定期檢視更新並進行演練驗證，資訊災難復原計畫由本行資訊部門擬定並進行演練測試，以確保重要備援系統之復原能力足以支持營運持續計畫之遂行。

重大事故若需依規定呈報主管機關者，依本行制定之『渣打國際商業銀行重大偶發事件處理作業辦法』進行通報。若需對外發言時，則由公共事務處為對外統一發言窗口。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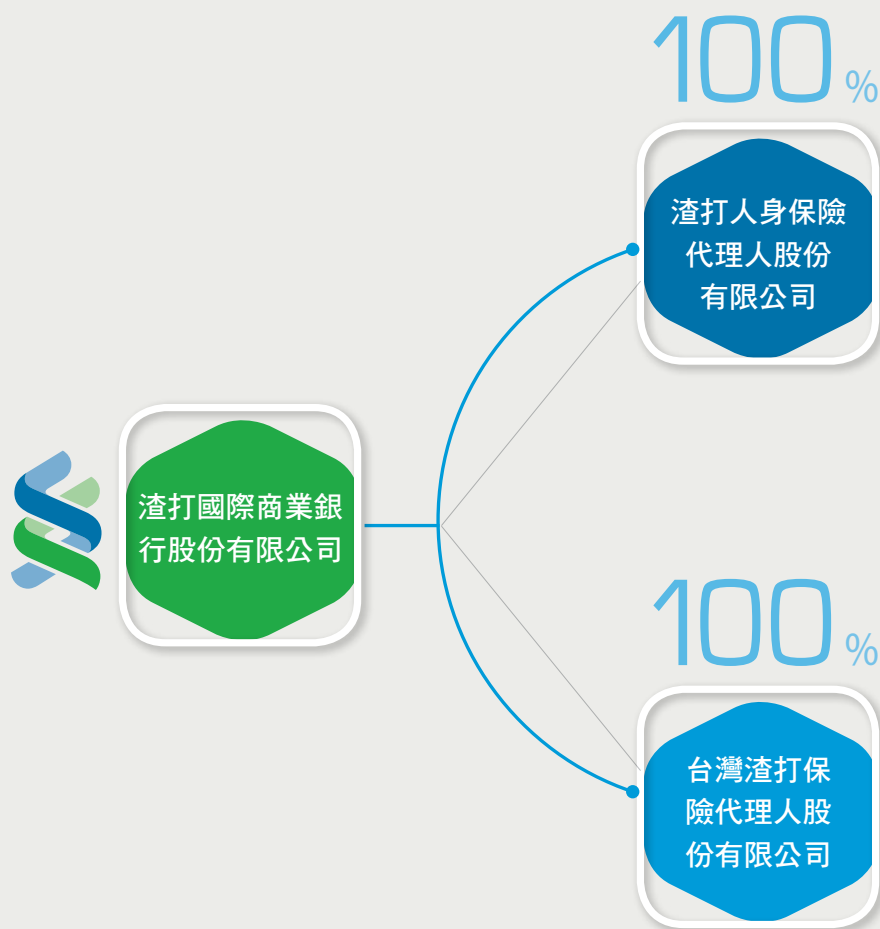
渣打長期透過志工活動關懷新竹縣尖石鄉的錦屏國小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8.09.07	新竹市中正里中央路 106 號 7 樓	3,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8.09.30	新竹市中正里中央路 106 號 7 樓	3,000	財產保險代理人

(三)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

1.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保險業。
2.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保險業。

(四) 關係企業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謝仁義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傅敏儀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徐慶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陳彥廷	300,000	100.00%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謝仁義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傅敏儀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徐慶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陳彥廷	300,000	100.00%

(五)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000	849,923	482,733	367,190	847,617	364,618	304,629	1,015.43
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000	40,782	14,461	26,321	37,225	22,268	18,590	61.97

(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財務概況，第187頁至第191頁

(七) 關係報告書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璟璇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受文者：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〇四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千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英商渣打銀行	持有本行 100%股份	2,910,572	100%	無	董事（董事長）	曾璟璇 Katherine King-Suen Tsang
					董事	康暉杰 Ajay Chamanlal Kanwal
					董事	林清德 Cheng Teck Lim
					董事	陳彥廷 Yen-Ting Chen
					董事	陳瑋芝 Wei-Chih Chen
					獨立董事	殷乃平 Nei-Ping Yin
					獨立董事	詹滿容 Man-jung Chan
					監察人	黎樂民 Norman Lyle
					監察人	Ray Brown Duggins Jr.

2. 交易往來情形：

- (1) 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 (2) 財產交易情形：無。
- (3) 資金融通情形：本公司為金融業，不適用。
- (4) 資產租賃情形：無。
- (5)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英商渣打銀行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名目本金金額為183,119,401千元；本公司存放英商渣打銀行之存放銀行同業餘額為482,100千元；本公司因發行金融債券予英商渣打銀行所產生之期末應付金融債券餘額為8,956,072千元，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利息費用為325,801千元，及應付利息為18,665千元；本公司與英商渣打銀行之營運諮詢服務費為903,989千元、顧問及技術服務費為507,753千元及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為263,198千元，應付英商渣打銀行之相關費用為7,302,507千元；取得使用渣打集團商標使用權之權利金費用為40,786千元，及應付權利金為90,156千元；另以股份為基準的員工獎勵計劃之認購股權成本為54,143千元，應付英商渣打銀行認股權相關成本為55,079千元。

3. 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為金融業，不適用。

4. 其他對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事項：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渣打視障電銷小組同仁林右晨領取渣打集團主席
獎時與集團主席莊貝思爵士 (Sir John Peace) 合影

[附錄] 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總行	新竹市中央路 106 號	03-5245131	03-5280595
營業部	新竹市中央路 106 號	03-5243151	03-5230963
新竹分行	新竹市復興路 35 號	03-5266171	03-5236079
光復分行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270 號	03-5775663	03-5781742
中正分行	新竹市中正路 326 號	03-5348939	03-5349865
延平分行	新竹市延平路一段 214 巷 50 號	03-5219216	03-5219215
竹東分行	新竹縣竹東鎮長春路一段 300 號	03-5965711	03-5954025
新埔分行	新竹縣新埔鎮中正路 386 號	03-5883611	03-5883344
湖口分行	新竹縣湖口鄉中正路一段 82 號	03-5992614	03-5901627
竹北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 8 號	03- 6125100	03- 6576187
關西分行	新竹縣關西鎮明德路 21 號	03-5875151	03-5877927
新豐分行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一段 155-7 號	03-5591113	03-5594636
新興分行	新竹市四維路 130 號	03-5233171	03-5233177
新社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西路 141 號	03-5519456	03-5551783
科學園區分行	新竹市東區園區二路 11 號	03-5785355	03-5787055
北新竹分行	新竹市北大路 6 號	03-5348155	03-5421589
桃園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 66 號	03-3340176	03-3379312
大溪分行	桃園縣大溪鎮康莊路 253 號	03-3873915	03-3889901
大園分行	桃園縣大園鄉中山北路 44 號	03-3861130	03-3861924
中壢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中山路 194 號	03-4252186	03-4256977
楊梅分行	桃園縣楊梅市大成路 105 號	03-4783491	03-4752718
新屋分行	桃園縣新屋鄉中山路 251 號	03-4773226	03-4772052
龍潭分行	桃園縣龍潭鄉北龍路 202 號	03-4793185	03-4708175
三民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三民路三段 301 號	03-3351593	03-3328102
內壢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信義路 83 號	03-4553122	03-4524244
八德分行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二段 43 號	03-3634341	03-3660967
永安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 465 號	03-3324002	03-3361491
新明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民族路 56 號	03-4918701	03-4918710
龜山分行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二段 1077 號	03-3290728	03-3290273
南崁分行	桃園縣蘆竹鄉中正路 90 號	03-3524148	03-3226443
大樹林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桃鶯路 233 號	03-3664291	03-3664296
龍岡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龍東路 302 號	03-4657779	03-4567704
山子頂分行	桃園縣平鎮市中豐路山頂段 150 號	03-4696257	03-4692907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埔心分行	桃園縣楊梅市永美路 351 號	03-4824984	03-4826073
新莊簡易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79-17 號	02-29082996	02-29082952
會稽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春日路 862 號	03-3553278	03-3553723
環北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環北路 405 號	03-4511333	03-4513135
觀音分行	桃園縣觀音鄉大同村中山路二段 833 號	03-4986401	03-4986404
平鎮分行	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 225 號	03-4910311	03-4910317
苗栗分行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562 號	037-324671	037-358940
竹南分行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 217 號	037-476161	037-474881
頭份分行	苗栗縣頭份鎮和平路 106 號	037-668281	037-676791
苑裡分行	苗栗縣苑裡鎮為公路 19 號	037-862851	037-852609
公館分行	苗栗縣公館鄉忠孝路 211 號	037-228525	037-221245
通霄分行	苗栗縣通霄鎮仁愛路 16 號	037-757511	037-757514
後龍分行	苗栗縣後龍鎮成功路 20 號	037-724591	037-724980
三義分行	苗栗縣三義鄉中正路 83 號	037-875281	037-875242
大湖分行	苗栗縣大湖鄉民生路 79 號	037-995561	037-995564
銅鑼分行	苗栗縣銅鑼鄉銅鑼村中正路 201 號	037-985211	037-985214
東內壢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榮民路 47 號	03-4351988	03-4351093
公西分行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一路 237 號	03-3972288	03-3972266
莊敬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大興西路二段 35 號	03-3026699	03-3028833
金陵分行	桃園縣平鎮市金陵路 87 號	03-4579155	03-4579920
建國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38 號	02-87723232	02-87723838
板橋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新府路 1-1 號 2 樓	02-66215700	02-66215799
蘆洲簡易分行	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 308 號	02-82828266	02-82815941
內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東湖路 69 號	02-26318888	02-26326910
文心分行	台中市文心路一段 380 號	04-23192480	04-23192473
豐原分行	台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 797 號	04-25234116	04-25240078
嘉義分行	嘉義市民族路 345 號	05-2288855	05-2240800
台南分行	台南市金華路二段 429 號	06-2648101	06-2648140
九如分行	高雄市九如一路 383 號	07-3872296	07-3860532
東寧分行	台南市東興路 88 號	06-2761561	06-2761565
東海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福科路 306 號	04-24653500	04-24653501
神岡分行	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 788 號	04-25622731	04-25617982
南屯分行	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302 號	04-22536208	04-22536205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中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82 號	02-82271656	02-82271659
北屯分行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 236 號	04-22990755	04-22990803
西屯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 327 號	04-36062088	04-27081118
彰化分行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二段 53 號	04-7282999	04-7229958
北高雄分行	高雄市鼓山區文信路 189 號	07-5501705	07-5502010
復興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420 號	02-66027676	02-66083068
三多分行	高雄市中山二路 262 號	07-9660766	07-5368033
東台北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28 號	02-66192900	02-66192999
大雅分行	台中市北區大雅路 57 號	04-36023300	04-36023399
東台南分行	台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 107 號	06-2289777	06-2283722
五福分行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59 號 3 樓（大立百貨公司 3 樓）	07-9652900	07-2110007
西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66 號	02-66023000	02-66023099
敦化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3 號	02-66396000	02-66396099
信義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97 號 2 樓	02-27206118	02-66397033
仁愛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 號	02-66363700	02-66363799
天母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48 號	02-66107600	02-66107699
敦北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8 號	02-66037168	02-66035058
中山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36 號	02-66197200	02-66197299
八八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28 號	02-66408888	02-27505088
大直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676 號	02-66107500	02-85021610
金山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二段 151 號	02-66010700	02-23218766
高雄分行	高雄市中正二路 175 號 22 樓	07-9685100	07-2221205
台中分行	台中市台灣大道二段 401 號	04-36013800	04-23101118
桃園證商	桃園市中正路 465 號 3、4 樓	03-3347111	03-3355711
西湖證券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70 號	02-66023080	02-66023093
仁愛證券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 號 2 樓	02-66363780	02-66363739
板橋證券	新北市板橋區新府路 1-1 號 2 樓	02-66265280	02-66265288
南崁證券	桃園縣蘆竹鄉中正路 90 號 3 樓	03-2125700	03-2128143
新明證券	桃園縣中壢市民族路 56 號 B1	03-4910736	03-4910745
新興證券	新竹市四維路 130 號 3 樓之 2	03-5226000	03-5254277
新社證券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西路 141 號 2 樓	03-5538366	03-5539088
竹南證券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 217 號 2 樓	037-480666	037-480714
文心證券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380 號 2 樓	04-36012180	04-36012169
三多證券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62 號	07-9666480	07-966647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丕正



